

广州信溢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Xinyichuang Technology Co., Ltd.

广州市天河区高普路 38 号金发科技创新社区 1 栋 701 号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OUTHWEST SECURITIES COMPANY, LTD.

二〇一八年十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一、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治理机制及内部控制不够完善；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明确了“三会”的职责划分。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特别是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将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对相关制度的完全理解和全面执行将有个过程。因此，短期内公司治理仍存在不规范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管理层将认真学习《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其他规章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意识，严格执行公司各项规章制度。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林宝国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6,184,3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1.31%，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宝国和陈小映合计控制公司 95.5940% 的股份，且林宝国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陈小映担任公司董事。虽然公司目前已建立了一套相对完整的公司治理制度，但仍可能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和公司的影响力，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任免等重大事项实施不当控制，有可能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应对措施：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制定了各项管理制度，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同时公司将不断的加强董事会及监事会的职能发挥，并将进一步加强管理人员的法律、法规、政策等方面的学习，提高其勤勉履责意识、规范运作意识和公司治理的自觉性。

三、经营区域局限性风险

公司业务目前主要集中在广州，部分驻地网业务已经拓展至佛山地区和中山地区。公司在为驻地网投资、建设、运营业务方面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和行业地位，在选择住宅小区、商务楼宇方面有着较为丰富的经验，部分系统集成业务也拓展到了云南、四川等外省地区，但是公司业务的分布仍然有区域局限性，如果未来不在其他区域拓展业务，当公司服务的区域业务接近饱和时，公司的业务规模将会受到限制。

公司应对措施：除广州地区外，公司继续将业务范围拓展至广东省内其他地市如深圳、东莞、中山等地。同时，将系统集成业务继续拓展到全国各个省份，增加客户的地域多样性。

四、楼盘预期入住率低的风险

公司驻地网业务是为住宅小区、商务楼宇投资并搭建物理网络平台，公司的收入来源于用户对小区内互联网接入设备的使用和社区平台用户在线下单金额，公司盈利水平取决于住宅小区、商业楼宇的入住率及入住后的实际装机率和社区平台的使用率，如果楼盘的入住率降低，将直接影响到公司新开发项目的未来收益能力。

公司应对措施：加强项目前期调查研究，选择入住率高、人气较旺的小区进行投资、建设，从项目前期进行管控；加强和房地产开发商、物业公司、住户的沟通协调，以优质高效的服务赢得更多客户。

五、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互联网接入市场规模的不断扩大，市场对互联网接入及其增值服务的需求有很大提升，更多的企业进入互联网接入行业，使得市场竞争日益加剧。规模较大的企业加快了兼并与重组步伐，不断扩大业务范围，进一步做大做强；中小型企业为了生存和发展，也不断提升各自的竞争优势，稳固各自在细分市场的地位，向专业化和精细化方向发展。公司作为中小型专业服务商，在激烈的市场竞

争中面临较大的竞争风险。此外，公司收入之一的网络系统集成的工程与技术服务业业务，行业现状竞争比较激烈，长期来看，收益有逐年下降的风险。

公司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追踪市场需求，并结合自身特点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改善研发环境，积极引进高素质技术人才，加强自主研发能力，不断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一方面促进现有产品的更新换代；另一方面不断开发高端产品，提高产品附加值并拓展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第二，借鉴成功的营销战略，实施合作伙伴策略。建立合作伙伴关系网络，通过业务代理、共同投资共同受益、并购等方式，进行资源整合，不断拓展市场份额和扩大市场影响力。

六、公司业务延伸的风险

公司依托自身在电信领域的服务优势和驻地网的客户资源优势，积极拓展智慧社区服务平台业务，但该业务涉及的主体较多，公司尚未有具体的成功经验，存在业务延伸是否成功的风险。若公司拓展物联网的智慧社区服务平台的相关资产和投入不能如期带来相应盈利或价值，将对公司业务发展造成影响，公司面临业务延伸过程中的风险。

公司应对措施：与同行业一起开拓展智慧社区服务平台业务，优势互补，收益共享，风险共担；加强市场调查研究，了解客户需求，解决市场痛点。

七、供应商和客户集中度高的风险

公司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 1-4 月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83.69%、71.40%、99.98%。公司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 1-4 月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8.47%和 66.31%、81.38%。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和客户的采购金额和销售金额占比较高，如果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和客户的经营或公司与其合作关系发生重大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公司应对措施：虽然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集中度高，但公司采购的产品或服务在市场上可替代性高、市场供应充足，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对供应商管理，降低采购集中度；公司与主要客户建立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未来将不断

扩展业务规模和种类，降低对主要客户的依赖。

八、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为规范住宅小区和商住楼通信管线及通信设施的建设行为，减少不必要的重复建设，维护用户自由选择电信业务的权利，保障电信业务平等接入，工信部等国家相关部门陆续出台了多项政策，不断鼓励驻地网业务的持续发展。由于电信行业的垄断性特征较强，各省在按照相关政策推进的力度上存在较大差异，如果政府部门在政策推进上缺乏积极性或力度较低，将对公司驻地网业务的扩展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政策的变化情况，不断扩展业务种类，多样发展，减少产业政策调整对公司经营造成的影响。

九、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内，2018年4月30日，2017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额分别为13,787,543.98元、10,651,452.97元和6,547,034.66元，占报告期各期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46.98%、35.91%、23.65%，尽管公司客户的资信状况良好，应收账款的账龄相对较短，且公司已按坏账政策计提坏账准备，但若公司不能对应收账款进行有效管理、按时收回客户所欠货款，应收账款将发生大额坏账损失，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针对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公司将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将应收账款的回收责任落实到人。此外，公司将加强与客户的沟通，及时了解客户的资金情况，按照合同约定收款，保证应收账款的及时收回。

十、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于2016年12月9日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公司按照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如果未来国家有关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调整，或公司未来不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条件，导

致丧失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公司都将可能承担所得税率提高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标准的变化情况，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提高盈利能力，增强应对税收风险的能力。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风险.....	2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2
三、经营区域局限性风险.....	3
四、楼盘预期入住率低的风险.....	3
五、市场竞争风险.....	3
六、公司业务延伸的风险.....	4
七、供应商和客户集中度高的风险.....	4
八、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5
九、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5
十、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5
目 录.....	7
释 义.....	10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13
一、基本情况.....	13
二、股票挂牌情况.....	13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	15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20
五、子公司和分公司情况.....	25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9
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9
八、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33
九、相关机构.....	3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7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37
二、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40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6

四、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58
五、公司商业模式.....	68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72
第三节 公司治理.....	91
一、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1
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93
三、分开运营情况.....	94
四、同业竞争.....	96
五、报告期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98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99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04
一、财务报表.....	104
二、审计意见.....	115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115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115
五、主要税项.....	139
六、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	139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182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89
九、报告期资产评估情况.....	190
十、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90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主要财务数据.....	194
十二、风险因素.....	194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99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及公司盖章.....	199
二、主办券商声明.....	200
三、律师声明.....	201
四、审计机构声明.....	202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03
第六节 附件.....	204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04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4
三、法律意见.....	204
四、公司章程.....	204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204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204

释 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或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信溢创、信溢创股份	指	广州信溢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信溢创有限	指	广州信溢创计算机有限公司
载民信息	指	广州载民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国梦信息	指	广州国梦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元力通讯	指	广州元力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兴红信息	指	广州兴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合贤投资	指	广州合贤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华红通信	指	广州华红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挂牌	指	广州信溢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指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盈科律师	指	北京盈科（杭州）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亚太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万隆资产	指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18年4月30日为审计基准日对广州信溢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后于2018年8月3日出具的亚会B审字（2018）1830号《审计报告》
《资产评估报告》	指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7年11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广州信溢创计算机有限公司的整体资产价值进行评估后出具的万隆评报字（2017）第1956号《资产评估报告》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1-4月
业务规则（试行）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驻地网	指	为了覆盖某一个特定区域内的通信需求而专门建设的电信业务接入平台，为区域内用户提供固话、宽带接入和移动通信。
FTTB	指	即 Fiber to The Building（光纤到楼），它是利用数字宽带技术，光纤直接到小区里，再通过双绞线（超五类双绞线或4对非屏蔽双绞线）到各个用户
FTTH	指	是光纤直接到家庭的外语缩写，中文缩写为光纤到户。具体说，FTTH是指将光网络单元(ONU)安装在住家用户或企业用户处，是光接入系列中除FTTD（光纤到桌面）外最靠近用户的光接入网应用类型
DSLAM	指	是 Digital Subscriber Line Access Multiplexer 的简称，数字用户线路接入复用器，DSLAM 是各种DSL系统的局端设备
ONU	指	Optical Network Unit，光网络单元，ONU分为有源光网络单元和无源光网络单元
SFU	指	Single family Unit，单住户单元型ONU，主要用于FTTH场合，具有1-4个以太网接口
HGU	指	Home Gateway Unit，家庭网关型ONU，具有4个以太网接口、1个WLAN接口和至少一个USB接口
PON	指	Passive Optical Network，无源光纤网络，指（光配线网中）不含有任何电子器件及电子电源，ODN全部由光分路器（Splitter）等无源器件组成，不需要贵重的有源电子设备
ODN	指	基于PON设备的FTTH光缆网络，其作用是为OLT和ONU之间提供光传输通道。
DSL	指	数字用户线路，是以电话线为传输介质的传输技术组合
OLT		optical line terminal，光线路终端，用于连接光纤干线的终端设备

本转让说明书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	广州信溢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Guangzhou Xinyichuang Technology Co., Lt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6795507680M	
法定代表人	林宝国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6年11月06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8年1月18日	
注册资本	22,696,323.00元	
公司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高普路38号金发科技创新社区1栋701号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谭丽红	
公司电话	020-38730133	
公司传真	020-38730699	
电子邮箱	tanlihong-t@163.com	
邮政编码	510520	
公司网址	http://www.xinyichuang.com.cn	
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驻地网的建设、运营及技术服务和提供系统集成服务的综合电信业务服务商。	
所属行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分类	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I6410）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分类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I64）
	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分类	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I6410）
	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分类	互联网软件与服务（17101010）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挂牌日期等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信溢创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	22,696,323.00 股
挂牌日期	
挂牌后的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除上述规定的股份锁定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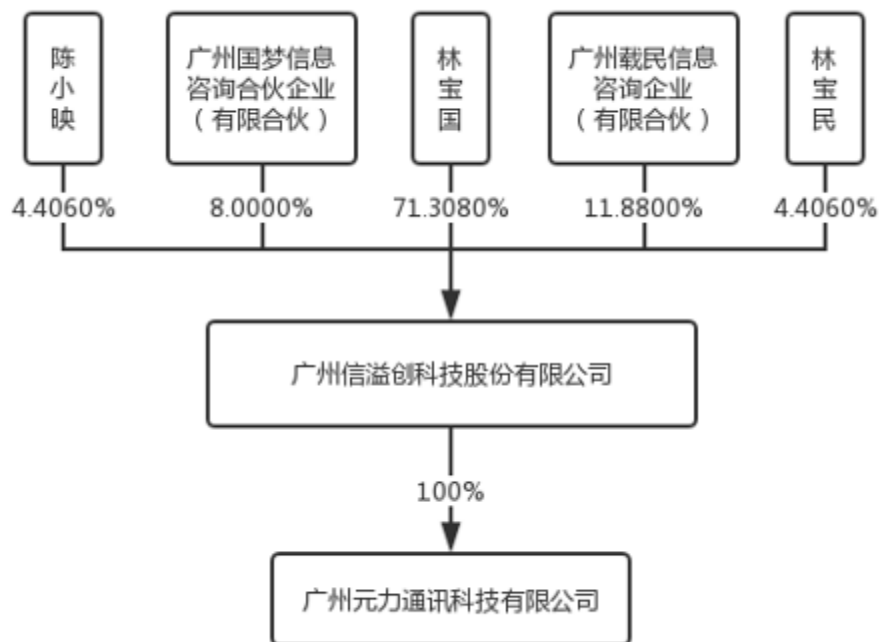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8年1月18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不足一年，无可转让股份，公司限售股份数额为22,696,323.00股，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 / 名称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1	林宝国	董事长、总经理	16,184,300.00	71.3080	-	否
2	广州载民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	2,696,323.00	11.8800	-	否
3	广州国梦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815,700.00	8.0000	-	否
4	林宝民	-	1,000,000.00	4.4060	-	否
5	陈小映	董事	1,000,000.00	4.4060	-	否
总计		-	22,696,323.00	100.0000	-	-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

(一) 股权结构图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林宝国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6,184,3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1.31%，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50%，故认定林宝国为公司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林宝国直接持有公司 16,184,3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71.3080%；国梦信息持有公司 1,815,7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8.00%，林宝国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能够实际控制国梦信息，林宝国合计控制公司 79.3080%的股份表决权。陈小映直接持有公司 1,000,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4.4060%；载民信息持有公司 2,696,323.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11.88%，陈小映担任载民信息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合计控制公司 16.2860%的股份表决权。林宝国和陈小映合计控制公司 95.5940%的股份表决权。林宝国与陈小映为夫妻关系，已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二人在公司重大决策中均保持一致性意见，2018 年 1 月至今，林宝国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陈小映担任公司董事，两人能够对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决策、管理层人事任免等产生重大影响。综上所述，认定林宝国和陈小映为共同实际控制人。

林宝国，男，1977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 年毕业于上海医疗器械高等专科学校，精密医疗器械制造与维修专业，大专学历。1998 年 3 月至 2000 年 7 月，自主创业；2000 年 7 月至 2005 年 7 月，任职于广东迅通计算机有限公司，担任销售等职务；2005 年 7 月至 2006 年 11 月，自主创业；2006 年 11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职于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2011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 月，任职于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17 年 7 月至今，担任广州国梦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8 年 1 月至今，担任信溢创董事长兼总经理。

陈小映，女，1985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5 年 7 月至 2006 年 11 月，自主创业；2006 年 11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职于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11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 月，任职于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2016 年 11 月至今，任广州载民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执行

事务合伙人；2018年1月至今，担任信溢创董事。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前十名股东及持股比例超过5%以上的股东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 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林宝国	16,184,300.00	71.3080	自然人	否
2	广州载民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2,696,323.00	11.8800	有限合伙	否
3	广州国梦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15,700.00	8.0000	有限合伙	否
4	林宝民	1,000,000.00	4.4060	自然人	否
5	陈小映	1,000,000.00	4.4060	自然人	否
	总计	22,696,323.00	100.0000	-	-

1、林宝国

林宝国简历情况详见本节之“三”之“(二)”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林宝民

林宝民，男，198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4年10月至2006年11月，在广东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担任销售职务。2006年11月至2017年12月，任职于有限公司销售部，担任销售职务；2018年1月至今，自由职业。

3、陈小映

陈小映简历情况详见本节之“三”之“(二)”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4、广州载民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G9DGXW
企业名称	广州载民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龙怡路 115 号 2606 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小映
合伙期限	-
成立日期	2016 年 11 月 23 日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载民信息的合伙人投资额和投资比例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性质	认缴投资额（万元）	认缴投资比例
1	刘海强	有限合伙人	5.00	1.09%
2	林高颂	有限合伙人	24.00	5.25%
3	冉小松	有限合伙人	60.00	13.12%
4	陈伟锋	有限合伙人	185.00	40.45%
5	陈泽群	有限合伙人	10.00	2.19%
6	陈小映	执行事务合伙人	2.40	0.52%
7	苏华	有限合伙人	81.00	17.71%
8	黄燕萍	有限合伙人	50.00	10.93%
9	许桂华	有限合伙人	10.00	2.19%
10	林宝龙	有限合伙人	10.00	2.19%
11	陈天廷	有限合伙人	10.00	2.19%
12	陈楚霞	有限合伙人	10.00	2.19%
合计			457.40	100.00

载民信息中投资人刘海强、陈伟锋、陈泽群、苏华、黄燕萍、许桂华、林宝龙、陈天廷、陈楚霞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宝国签订了《股权回购协议书》及《补充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如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信溢创有限未在新三板挂牌，投资人可选择林宝国按 1.15 倍的价格回购投资人在载民信息的实际出资额。

2、信溢创挂牌成功 2 年后，如投资人选择退出，林宝国将以 2 倍价格回购

投资人在载民信息的实际出资额。（回购时间为挂牌后第 25-26 个月）。

3、如投资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选择退出，则林宝国不再执行该回购承诺。

经核查，《股权回购协议书》及《补充协议》不存在《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第（二）条第二项规定的认购协议禁止存在的 7 项情形：

1. 挂牌公司作为特殊条款的义务承担主体。
2. 限制挂牌公司未来股票发行融资的价格。
3. 强制要求挂牌公司进行权益分派，或不能进行权益分派。
4. 挂牌公司未来再融资时，如果新投资方与挂牌公司约定了优于本次发行的条款，则相关条款自动适用于本次发行认购方。
5. 发行认购方有权不经挂牌公司内部决策程序直接向挂牌公司派驻董事或者派驻的董事对挂牌公司经营决策享有一票否决权。
6. 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优先清算权条款。
7. 其他损害挂牌公司或者挂牌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特殊条款。

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宝国与载民信息投资人之间签订的《股权回购协议书》及《补充协议》中的相关内容，不存在《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第二条第二项规定的禁止情形，亦不违反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相关条款的内容合法合规。

5、广州国梦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Q7MM5L
企业名称	广州国梦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高普路 38 号金发科技创新社区 1 栋 701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林宝国
合伙期限	-
成立日期	2017 年 07 月 07 日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国梦信息的合伙人投资额和投资比例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合伙人性质	认缴投资额(万元)	认缴投资比例(%)
1	林宝国	执行事务合伙人	158.40	99.00
2	陈小映	有限合伙人	1.60	1.00
合计			160.00	100.00

(四)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林宝国持有国梦信息99%的合伙财产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陈小映持有国梦信息1%的合伙财产份额；陈小映持有载民信息0.52%的合伙财产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林宝国和陈小映为夫妻关系，林宝国和林宝民为兄弟关系。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五) 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股份不存在质押情况。

(六) 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2名非自然人股东，分别为国梦信息和载民信息。

国梦信息和载民信息均为有限合伙持股平台，均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不存在非公开募集资金的情形，未将企业资产交由其他机构管理，亦未管理其他私募投资基金，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办法》所定义的私募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无需办理私募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登记手续。

(七) 股东适格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5名股东，均不存在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也不存在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瑕疵问题。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的股本形成、变化以及股权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时间	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1	有限公司设立	2006年11月	3万元	陈小映持有公司5%股权；林宝国持有公司90%股权；林宝民持有公司5%股权。
2	第一次增资	2006年12月	100万元	陈小映持有公司5%股权；林宝国持有公司90%股权；林宝民持有公司5%股权。
3	第二次增资	2013年11月	2000万元	陈小映持有公司5%股权；林宝国持有公司90%股权；林宝民持有公司5%股权。
4	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和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7年10月	2269.6323万元	林宝国持有公司71.3080%股权；广州载民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11.8800%股权；广州国梦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8.0000%股权；林宝民持有公司4.4060%股权；陈小映持有公司4.4060%股权。
5	股份制改造	2018年1月	2269.6323万元	林宝国71.3080%；广州载民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11.8800%；广州国梦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8.0000%；林宝民4.4060%；陈小映4.4060%。

（一）有限公司设立

2006年10月16日，林宝国、林宝民、陈小映签署了章程，共同出资设立广州信溢创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万元，由林宝国以货币出资2.7万元，林宝民以货币出资0.15万元，陈小映以货币出资0.15万元。

2006年10月18日，广州业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业诚会验字[2006]第A10032号《验资报告》，对申请设立登记的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

2006年11月6日，有限公司经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核准成立并取得该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106000479356，法定代表人为林宝国，经营范围为“研究、开发、销售：计算机、网络设备、计算机软硬件、数码产品；计算机系统集成技术服务（不含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1	陈小映	0.15	5.00	货币
2	林宝国	2.70	90.00	货币
3	林宝民	0.15	5.00	货币
合计		3.00	100.00	-

（二）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6年12月12日，公司经股东会决议同意增资97万元，注册资本由3万元增加至100万元，其中：陈小映以货币增资4.85万元；林宝民以货币增资4.85万元；林宝国以货币增资87.3万元。

2006年12月19日，广州灵智通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增资事项进行了审验，并于出具了灵智通验字[2006]第D017号《验资报告》。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小映	5.00	5.00	货币
2	林宝国	90.00	90.00	货币
3	林宝民	5.00	5.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

有限公司根据前述变更事项修订了公司章程，并于2007年1月11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3年11月27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资1,900万元，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增加至2,000万元，其中：陈小映以货币增资95万元；林宝民以货币增资95万元；林宝国以货币增资1,710万元。

2013年11月27日，广州振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增资事项进行了审验，并于出具了广和验字（2013）A2463号《验资报告》。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1	陈小映	100.00	5.00	货币
2	林宝国	1,800.00	90.00	货币
3	林宝民	100.00	5.00	货币
合计		2,000.00	100.00	-

有限公司根据前述变更事项修订了公司章程，并于 2013 年 12 月 4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四）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和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7 年 10 月 9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林宝国将其持有公司 9.0785% 的股权以 193.18 万元价格转给国梦信息；同意增资 269.6323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0 万元增加至 2,269.6323 万元，新增出资由载民信息以货币方式缴纳。

2017 年 10 月 9 日，林宝国与国梦信息签订《股权转让出资合同书》，约定林宝国将其持有的公司 9.0785% 的 181.57 万元股权转让给国梦信息，转让价格为 193.18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林宝国	国梦信息	181.57	193.18

2017 年 11 月 29 日，广州天河区财之友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本次增资事项进行了审验，并于出具了财之友验字[2017]第 081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7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已收到载民信息缴纳的货币出资 457.40 万元，其中 269.6323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187.7677 万元转增资本公积。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林宝国	1,618.43	71.3080	货币
2	广州载民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269.6323	11.8800	货币
3	广州国梦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1.57	8.0000	货币
4	林宝民	100.00	4.4060	货币
5	陈小映	100.00	4.4060	货币

总计	2,269.6323	100.00	-
-----------	-------------------	---------------	---

有限公司根据前述变更事项修订了公司章程，并于 2017 年 11 月 7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经林宝国陈述并核查相关支付凭证，确认：本次股权转让系其真实意思表示，转让方为公司控股股东林宝国，受让方是林宝国持股 99% 并担任普通合伙人的国梦咨询，同时，本次股权转让已在工商部门完成股权变更备案。此外，根据主管税务部门出具的《涉税征信证明》，自 2016 年 1 月至 2018 年 6 月期间，未发现信溢创科技存在税收违法违章行为。另外，林宝国出具《确认函》，本次股权转让，如税务部门要求补缴税费，本人将及时、足额缴纳，并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责任。

（五）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15 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亚会 B 审字（2017）2217 号）确认，截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25,081,605.05 元。

2017 年 12 月 18 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万隆评报字（2017）第 1956 号）确认，以 2017 年 11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 29,843,352.43 元。

2017 年 12 月 16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了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整体方案。2018 年 1 月 2 日，全体股东签署了《发起人协议》。

2018 年 1 月 2 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 2018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同意以有限公司截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亚会 B 审字（2017）2217 号）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25,081,605.05 元，折合股份总额为 22,696,323.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折合股本后超出股本部分的 2,385,282.05 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并选举产生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中非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

2017 年 12 月 16 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

资报告》（亚会 B 验字（2017）0337 号）确认：公司已收到全体出资者所拥有的截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止广州信溢创计算机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 25,081,605.05 元，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按照公司的折股方案，将上述净资产折合股本为 22,696,323.00 元，折股后的余额 2,385,282.05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8 年 1 月 18 日，公司取得了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6795507680M）。

本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林宝国	1,618.4300	71.3080	净资产折股
2	广州载民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269.6323	11.8800	净资产折股
3	广州国梦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1.5700	8.0000	净资产折股
4	林宝民	100.0000	4.4060	净资产折股
5	陈小映	100.0000	4.4060	净资产折股
	总计	2,269.6323	100.0000	-

此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不涉及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情形，因此不存在需要公司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的情况。

（六）公司股权明晰情况

公司各股东出资真实、足额，出资程序、出资形式及相应比例符合公司章程及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定。

公司设立及历次股权变更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议及外部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历次股权转让均为当事人真实意愿的表示，并已办理了相关登记，不存在代持股等权属争议或潜在纠纷，公司符合“股权明晰、股份发行转让合法合规”的挂牌条件。

五、子公司和分公司情况

1、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存在 1 家全资子公司，为广州元力通

讯科技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10701892754
企业名称	广州元力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广州市白云区怡新路 185 号
法定代表人	苏华
注册资本	100.00 万
成立日期	2013 年 06 月 17 日
经营期限	-
经营范围	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机械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通信基站设施租赁;商品信息咨询服务;通信设施安装工程服务;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电子设备工程安装服务;机电设备安装服务;架线工程服务;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工程项目管理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通信系统工程服务;提供施工设备服务;通讯设备修理;科技项目代理服务;佣金代理;移动通信业务代理服务;固定电话业务代理服务;固定宽带业务代理服务;固网代收费代理服务;
主营业务	驻地网的建设维护

(1) 元力通讯的历史沿革

1) 元力通讯的设立

2013 年 5 月 21 日,元力通讯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核发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穗)名预核内字[2013]第 06201305210124 号),核准的名称为“广州元力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2013 年 6 月 6 日,林高颂、冉小松、苏华、陈伟锋签署了章程,出资设立广州元力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

2013 年 6 月 6 日,广州振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广和验字(2013)NPP173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3 年 6 月 5 日,元力通讯已收到陈伟锋缴纳的货币出资 35 万元,林高颂缴纳的货币出资 25 万元,冉小松缴纳的货币出资 20 万元,苏华缴纳的货币出资 20 万元。

2013 年 6 月 17 日,元力通讯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40106000789115 的营业执照。

元力通讯设立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林高颂	25.00	25.00	货币
2	陈伟锋	35.00	35.00	货币
3	冉小松	20.00	20.00	货币
4	苏华	20.00	20.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

2) 元力通讯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8年6月28日，广州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穗明信专字（2018）第3699号《专项审计报告》，截至2018年5月31日，元力通讯的净资产为106.50万元。

2018年7月3日，广州市华亿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书》（穗华亿评报字（2018）第A027号），截至2018年5月31日，元力通讯的净资产评估值为106.45万元。

2018年7月12日，元力通讯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陈伟锋将其持有的35%股权、林高颂将其持有的25%股权、冉小松将其持有的20%股权、苏华将其持有20%股权全部转让给信溢创。

2018年7月12日，陈伟锋、林高颂、冉小松、苏华与信溢创签订了《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约定陈伟锋将其持有的35%股权以35万元的价格、林高颂将其持有的25%股权以25万元的价格、冉小松将其持有20%股权以20万元的价格、苏华将其持有20%股权以2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信溢创。

本次股权转让后，元力通讯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广州信溢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货币

2018年7月26日，根据广州市白云区工商行政管理出具的《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穗工商（云）内变字[2018]第11201807260146号），元力通

讯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驻地网的建设、运营及技术服务和提供系统集成服务的综合电信业务服务商。元力通讯主要从事驻地网的投资、建设、运营。元力通讯与公司的部分主要业务相同，存在同业竞争，本次收购完成后可以消除公司同业竞争情形，此外公司通过本次收购元力通讯可以通过对其业务、人员的整合，拓展公司驻地网的业务规模，增强企业竞争力。

2018年8月16日，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公司收购元力通讯的全部股权时是依据元力通讯截至2018年5月31日的净资产审计值和评估值，并与元力通讯的原股东协商后确定收购价格，公司在本次收购元力通讯过程中不存在其他协议安排。公司已于2018年7月份支付了股权转让款，本次收购资金全部来源于自有经营资金。

公司控股股东林宝国出具声明：信溢创收购元力通讯的目的为解除同业竞争及进行资源整合，公司本次收购行为真实，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形。

因此，公司本次收购元力通讯，履行了股东大会/股东会审议程序，并通过了审计、评估程序，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双方以元力通讯的净资产审计值和评估值作为定价依据，经协商后确定收购价格，公司本次收购子公司履行程序合法合规，定价公允。公司本次收购元力通讯的股权为平价转让不存在需缴纳所得税情形。

元力通讯已于2018年7月26日完成主要管理人员变更登记，原元力通讯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林高颂变更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苏华，原元力通讯监事变更为公司监事刘海强。

（2）元力通讯的业务情况

元力通讯的主营业务为驻地网的投资、建设、运营，元力通讯业务内容不含小贷、担保、融资性租赁、城商行、投资机构等金融或类金融业务。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驻地网的建设、运营及技术服务和提供系统集成服务的综合电信业务服务商。

公司目前刚刚完成对子公司元力通讯的收购，元力通讯的业务由公司董事、

副总经理苏华担任元力通讯的总经理进行经营管理，元力通讯未来立足驻地网业务，作为公司驻地网业务扩展的一个品牌，元力通讯具有完整的业务服务流程。元力通讯的内部管理比照公司现有制度执行，公司对子公司有实际控制权，根据子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能够通过投资关系决定子公司的经营方针、投资计划、财务安排、委托和变更董事等事项，实现对子公司的控制。

公司收购元力通讯的目的主要为消除同业竞争及整合元力通讯的业务资源，扩展业务规模，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元力通讯主要从事驻地网的建设、运营，目前主要对其定位依然是驻地网业务，维持现有项目的运营维护、继续开展既有资源基础上的新增项驻地网项目。

公司将视未来各项业务开展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及时调整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定位。

(3) 合法合规性

自设立以来，元力通讯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进行重大处罚的情况。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 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董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选聘日	任期	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
1	林宝国	董事长、总经理	2018.01.02	至 2021.01.01	是
2	陈小映	董事	2018.01.02	至 2021.01.01	是
3	苏华	董事、副总经理	2018.01.02	至 2021.01.01	间接持股
4	谭丽红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2018.04.30	至 2021.01.01	否

5	陈伟锋	董事	2018.01.02	至 2021.01.01	间接持股
---	-----	----	------------	--------------	------

1、林宝国

林宝国简历情况详见本节之“三”之“（二）”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陈小映

陈小映简历情况详见本节之“三”之“（二）”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3、苏华

苏华，男，1975年5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毕业于广西大学，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1998年7月至2002年6月，任职于广州天时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历任技术支持工程师、项目经理；2002年7月至2005年10月，任职于广东钧宏通信建设有限公司，历任项目经理、项目总监；2005年11月至2010年5月，任职于广州埃信电信设备有限公司，历任助理总监、总监；2010年6月至2013年5月，任职于深圳市通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广州分公司负责人；2013年6月至2017年12月，任职于广州元力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7年12月至2018年1月，任职于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8年1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4、谭丽红

谭丽红，女，1966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毕业于暨南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1986年12月至1993年2月，任职于广州市诗书街城市信用社，担任综合会计员；1993年3月至1999年10月，任职于广州城市合作银行北京支行，担任营业部主管；1999年11月至2000年2月，任职于广州市商业银行森保支行，担任营业部经理；2000年3月至2002年4月，任职于广州市商业银行天河支行，担任计划财务部经理兼总行派驻会计主管；2002年5月至2005年2月，任职于广州市商业银行黄埔支行，担任计划财务部经理兼总行派驻会计主管；2005年3月至2006年2月，任职于广州银行东川支行，担任营业部经理；2006年3月至2011年2月，任职于广州银行石牌东

支行，担任营业部经理；2011年3月至2013年3月，任职于广州银行天河管理行，担任会计结算部经理；2013年4月至2016年5月，任职于广州银行东华西支行，担任营业部经理；2016年5月至2018年1月，自由职业；2018年1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2018年4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5、陈伟锋

陈伟锋，男，197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9年8月至2011年08月，任职于香港力富科技贸易公司，担任职经理职务；2001年6月至今，任职于广东合立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职务；2001年6月至今，任职于广州市世兴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担任监事职务；2001年6月至今，任职于广州达瑞丽珠宝设计有限公司，担任监事职务；2018年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二）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监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选聘日	任期	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
1	陈泽群	监事会主席	2018.04.02	至 2021.01.01	间接持股
2	刘海强	职工代表监事	2018.01.02	至 2021.01.01	间接持股
3	林玫鑫	监事	2018.04.02	至 2021.01.01	否

1、陈泽群

陈泽群，男，197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5年毕业于惠州学院，行政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01年06月至2002年06月，任职于广东环球期货经纪有限公司，担任经纪人；2002年06月至2012年02月，任职于中国国际期货公司广州营业部，担任市场部经理；2012年02月至今，任职于光大集团光大期货有限公司广州营业部，担任副总经理；2018年4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2、刘海强

刘海强，男，1984年10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毕业于广州市广播电视大学市场营销专业，专科学历。2008年5月至2012年8月，任职于广州珠江数码集团有限公司，担任网络工程部工程师；2012年10月至2014年5月，任职于北京壹人壹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市场经理；2014年7月至2018年1月，任职于有限公司，担任项目经理；2018年1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项目经理、监事。

3、林玫鑫

林玫鑫，女，199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6年毕业于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印刷图文信息处理专业，大专学历。2016年11月至2017年8月，任职于上海捷和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商务助理职务；2017年8月至2018年1月，任职于有限公司，担任商务助理职务；2018年1月至今，任职于股份公司，担任商务助理职务；2018年4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
1	林宝国	董事长、总经理	是
2	苏华	董事、副总经理	间接持股
3	谭丽红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否

1、林宝国

林宝国简历情况详见本节之“三”之“（二）”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苏华

苏华简历情况详见本节之“七”之“（一）公司董事”。

3、谭丽红

谭丽红简历情况详见本节之“七”之“（一）公司董事”。

八、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934.89	2,963.31	2,768.5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682.15	2,715.02	2,113.0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682.15	2,715.02	2,113.02
每股净资产（元）	1.18	1.36	1.0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8	1.36	1.06
资产负债率（%）	8.61	8.37	23.68
流动比率（倍）	5.99	5.76	1.72
速动比率（倍）	5.57	4.99	1.10
项目	2018年1-4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663.26	2,438.10	1,892.10
净利润（万元）	-32.87	144.6	56.7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2.87	144.6	56.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3.72	84.58	56.7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3.72	84.58	56.76
毛利率（%）	15.99	21.21	13.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2	6.39	2.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5	3.74	2.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7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7	0.03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0.54	2.84	3.51
存货周转率（次）	21.20	19.71	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35.00	-56.44	221.7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6	-0.02	0.11

注：计算上述财务指标时，有限公司期间以注册资本模拟股本进行计算。

1、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4、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6、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总股本”计算；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8、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2+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计算；
- 9、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2+期末存货/2)”计算；
- 10、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计算；
- 11、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12、速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预付账款-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期末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13、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4、当期加权平均股本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九、相关机构

(一) 主办券商

名称：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廖庆轩

住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西南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023-67095675

传真：023-67003783

项目小组负责人：林楠

项目小组成员：余凤连、吉淳、王宝义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盈科（杭州）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丽华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228 号来福士广场 T2 写字楼 11 层、12 层

联系电话：0571-81965656

传真：0571-81965656

经办律师：沈学明、张程成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王子龙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B2）座 301 室

联系电话：010-88312386

传真：010-88386116

经办注册会计师：曹代晴、吴平权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宏

住所：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真南路 4980 号

联系电话：021-63788398

传真：021-63766338

经办注册评估师：郑铭、郭献一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 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邮编：10003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驻地网的建设、运营及技术服务和提供系统集成服务的综合电信业务服务商。公司业务主要包括驻地网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并依托自身的技术优势为其他客户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安防监控相关系统集成以及软硬件销售等。

公司的营业范围：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零配件批发；计算机零售；计算机零配件零售；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软件批发；软件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通信设施安装工程服务；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通信系统工程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互联网商品销售（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互联网商品零售（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移动通信业务代理服务；通讯终端设备批发；增值电信业务（业务种类以《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载明内容为准）；跨地区增值电信业务（业务种类以《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载明内容为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未发生过重大变化。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1、驻地网投资建设、运营和技术服务

（1）驻地网的建设、运营

公司采取驻地网技术（FTTH），通过投资搭建物理网络平台，并将网络开放给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移动等多家通信运营商进行平等接入，为居民社区、写字楼、园区等城区范围内的家庭用户和各种政企用户提供高速访问互联网的接入业务。运营商的主干网络与公司建设的驻地网实现对接，从而可为用户提供优质的互联网接入服务及通信增值服务。公司为小区、写字楼等用户提供网络接入服务，其中包括：宽带、互联网专线、固定电话、有线电视等通信业务，用户可

以根据自身需求选择不同品牌的运营商的业务，公司与通信运营商进行分成。

（2）驻地网的技术服务

公司还利用自己在驻地网建设运营方面的行业经验和技術优势为其他驻地网建设企业提供技术服务，获取技术服务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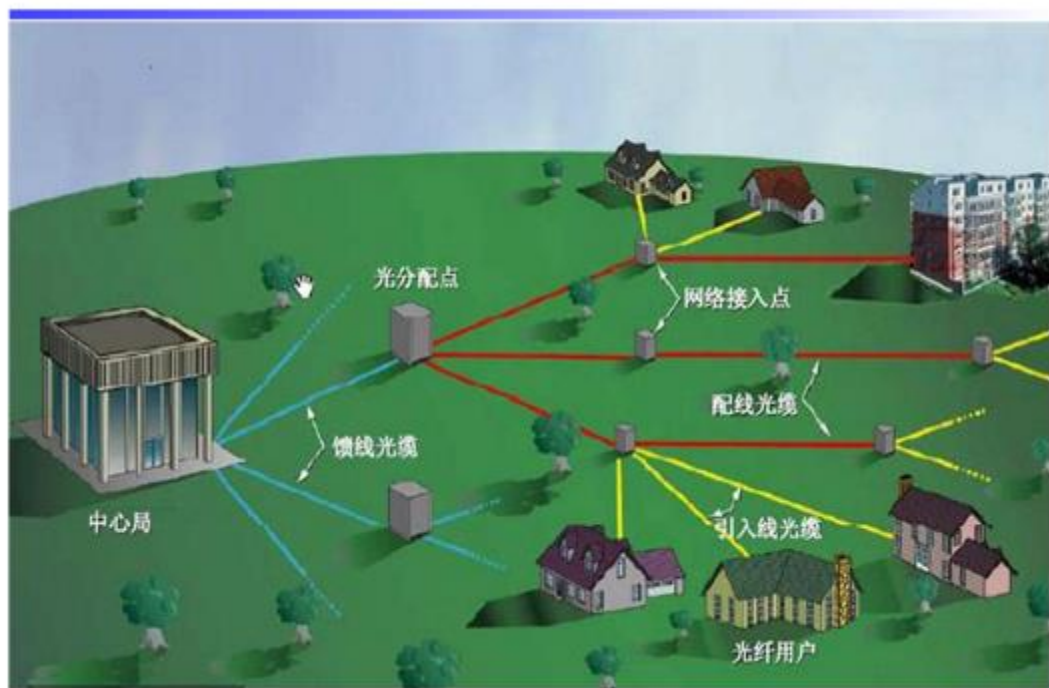


图 2-1 驻地网网络建设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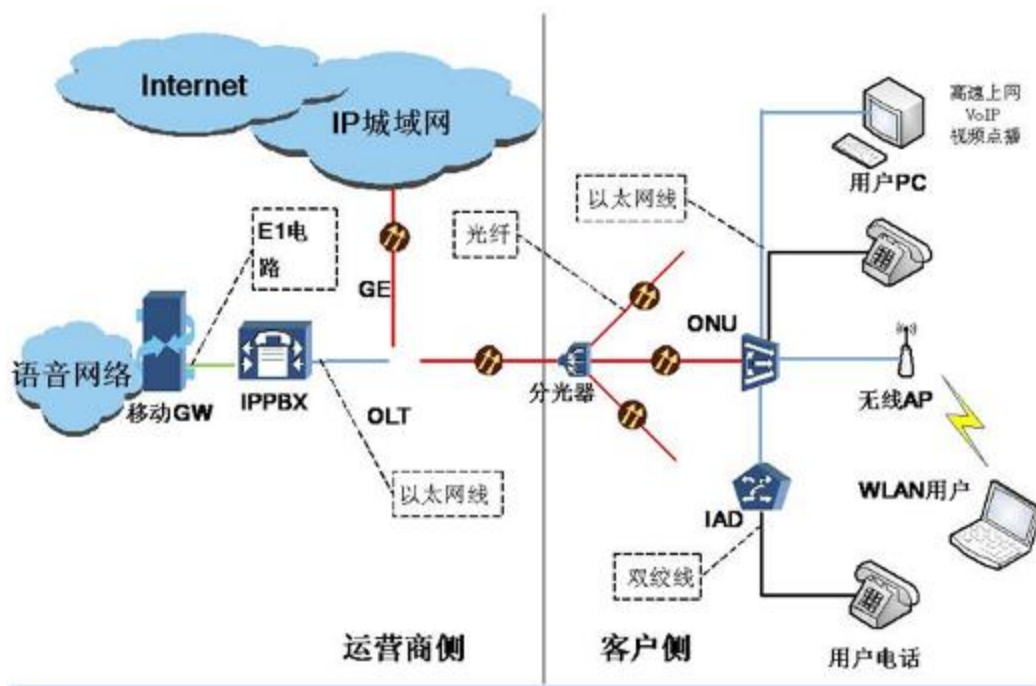


图 2-2 驻地网 FTTH 接入建设模式

- 局端配线设施：光配线架等。
- 光分配点设施：光配线架、光交接箱、光分线盒、光分路器、光分歧接头盒等。
- 光用户接入点设施：光分路器、光分线盒、光终端盒、光分歧接头盒、多媒体机箱等。
- 用户端接设施：用户终端智能盒、光纤信息面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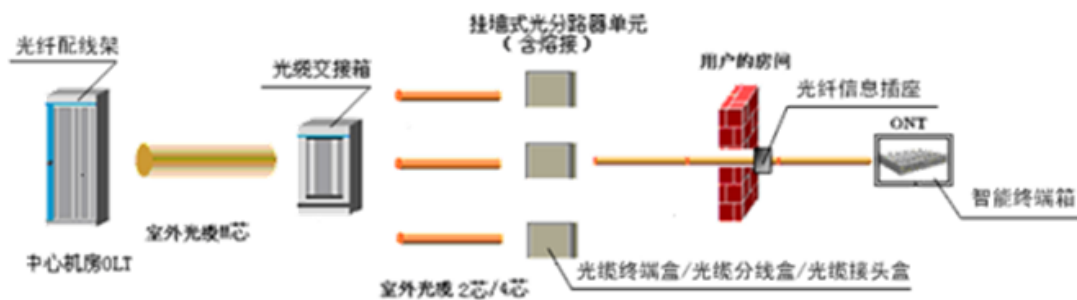


图 2-3 驻地网网络中的配备设备

典型FTTH方案

组网说明：

- 1、馈线光缆进入高楼低层机房或设备间内ODF内并成端，采用1:64集中分光，并使用一体化分光模块将分光器安置于ODF上；
- 2、垂直的配线光缆采用骨架式带缆，采用144芯大芯数光缆，入户线光缆采用皮线光缆；
- 3、每3~5层放置1个楼道分线盒（一般不超过24芯），对骨架式带缆进行分歧下纤，并在楼道分线盒内完成骨架式带缆和皮线光缆的接续和分配功能，负责所属楼层用户接入；
- 4、皮线光缆成端采用光纤面板，使用冷接子进行接续；
- 5、光纤面板可以安装到配线箱或者直接按用户要求安装到室内。直接接出ONU，后端提供语音、数据接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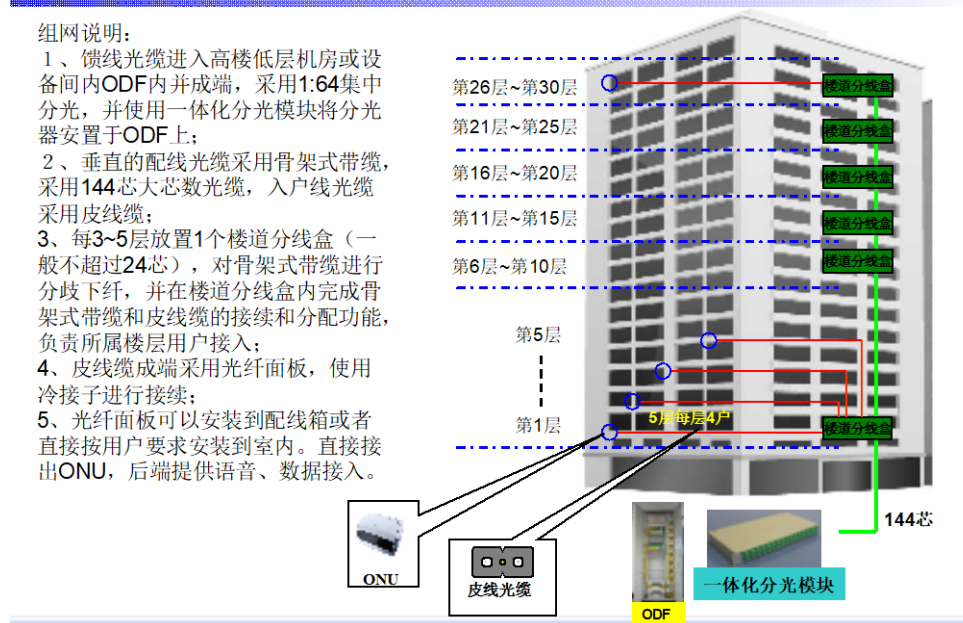


图 2-4 典型 FTTH 方案

2、系统集成

系统集成主要是将各个分离的设备(如个人电脑、监控设备)、功能和信息等集成到相互关联的、统一和协调的系统之中，使资源达到充分共享，实现集中、高效、便利的管理。报告期内，公司利用综合布线技术、通信技术、网络互联技术、多媒体应用技术、安全防范技术、网络安全技术等将相关设备、软件进行集成设计、安装调试、界面定制开发和应用支持，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安防相关的监控系统集成的设计、安装、调试和培训服务，并通过积累的客户资源实现系统集成相关软硬件产品的销售。公司通过不断的技术积累，逐步向门禁系统、消防系统、远程会议系统、停车管理、一卡通等领域扩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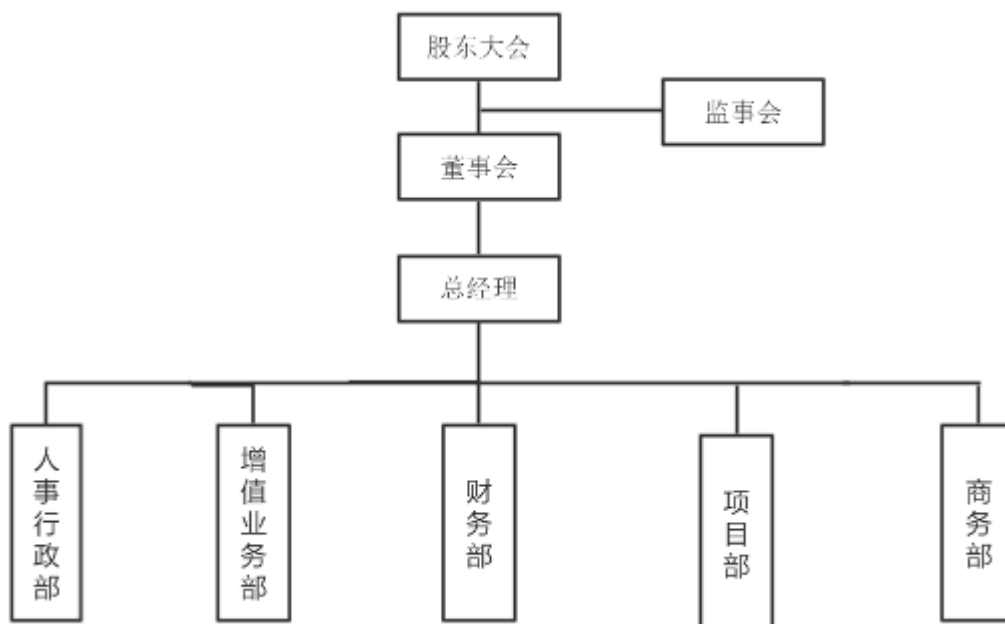
3、商品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销售与驻地网业务和系统集成业务相关的软硬件产品，比如网络监控管理服务器、机房资源动态管理系统、储存管理服务器、视频图像智能分析仪、人脸识别仪、视频图像分析仪、红外网络高清摄像机、网络高清摄像机、光纤、光缆、机顶盒、路由器、交换机等。

二、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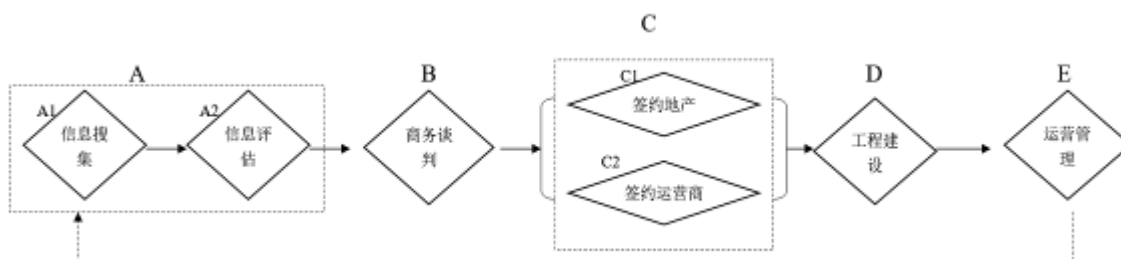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内部组织结构情况如下：



(二) 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1、公司驻地网业务主要业务流程

(1) 驻地网分成业务的主要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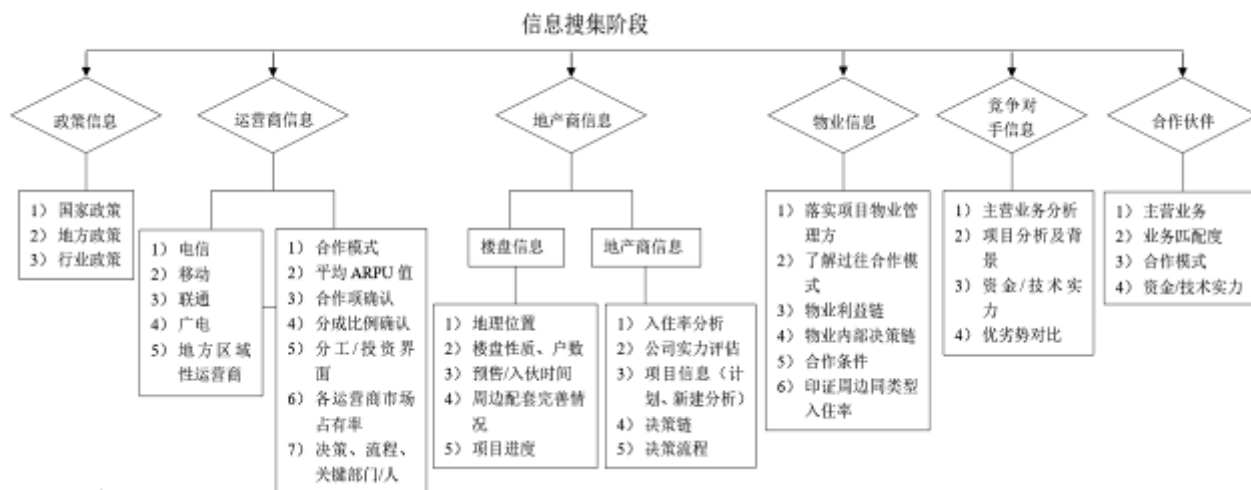
1) 公司通过搜集政策信息、运营商信息、地产商信息、物业公司信息、竞争对手信息以及合作伙伴信息等，对上述信息、对客户需求、项目收益及项目可行性等进行初步判断，决定是否进行立项投资、业务的继续跟踪；

2) 公司制定服务方案，与运营商、地产商、物业公司以及合作方等进行商务谈判，获得各方同意后，签约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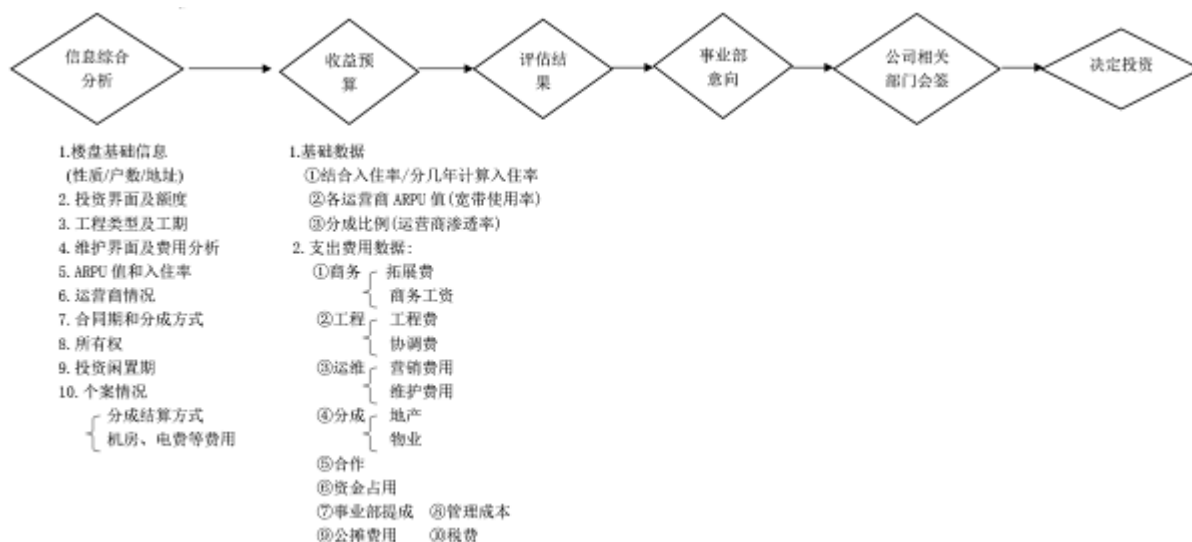
3) 公司组建项目施工小组，工程人员负责具体方案的设计与实施，并通过验收；

4) 公司安排相应的安装维护人员对项目进行运营维护，与运营商进行结算回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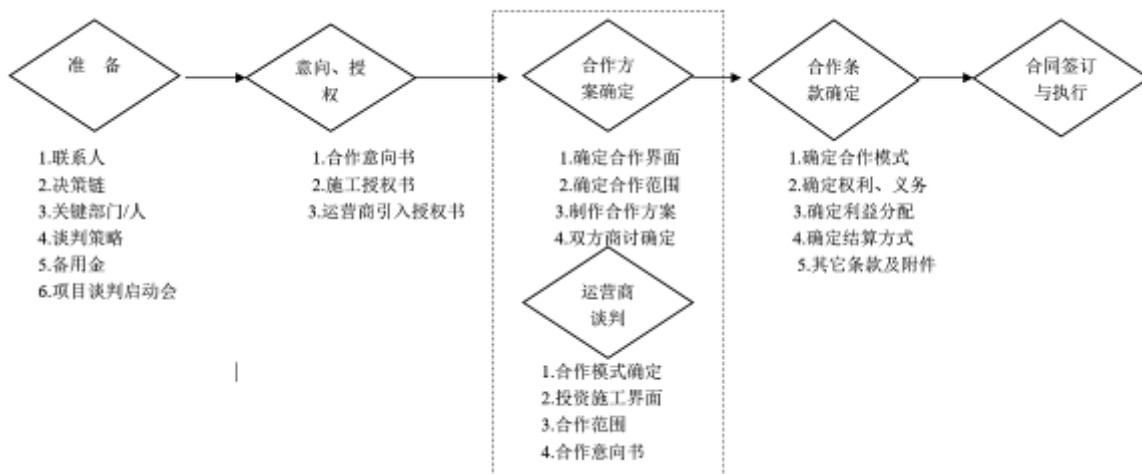
A1: 信息搜集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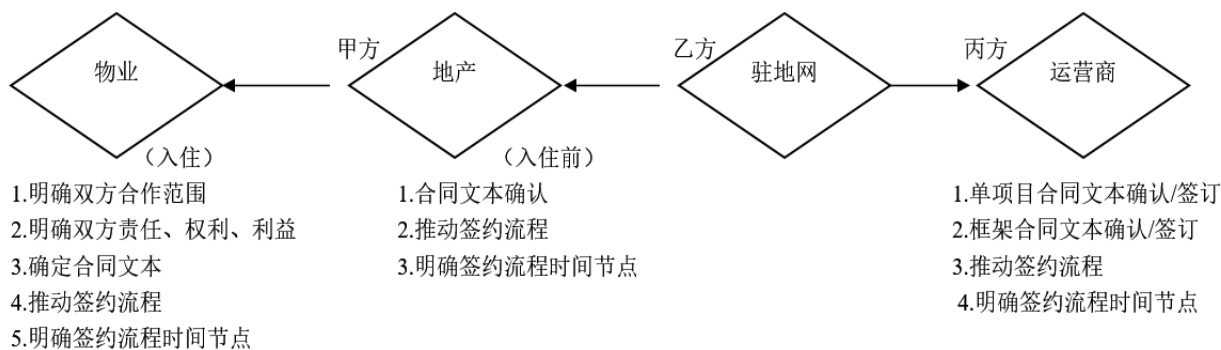
A2: 项目评估决策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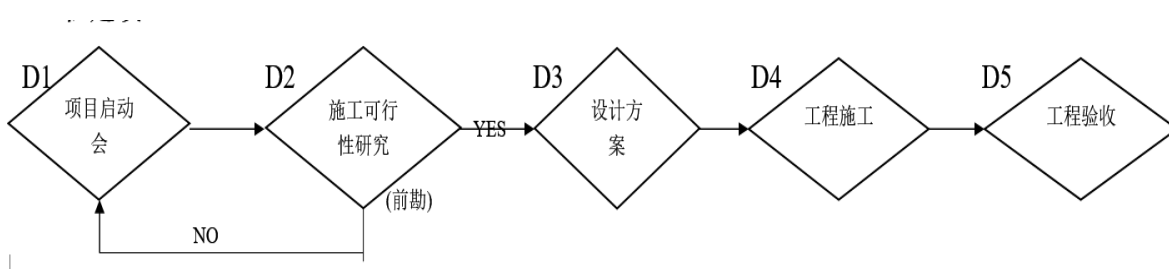
B: 商务谈判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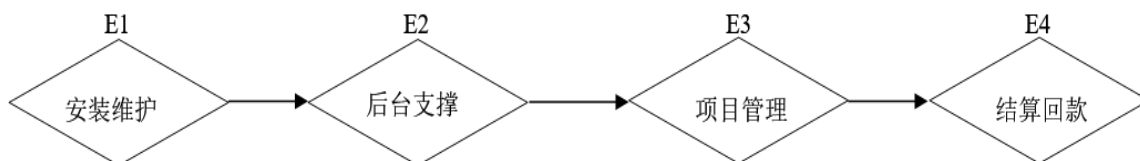
C: 合同签约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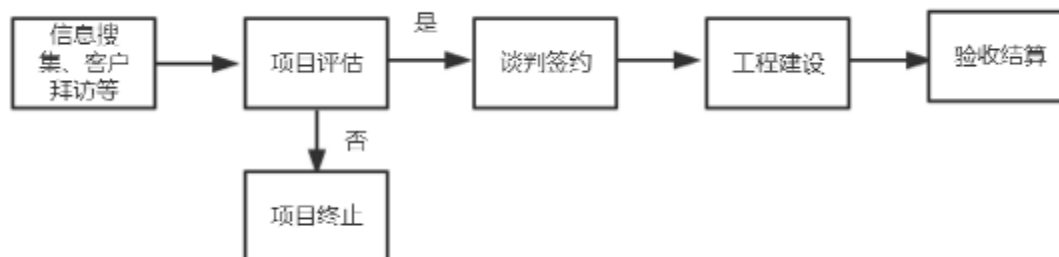
D: 工程建设阶段



E: 运营维护阶段



(2) 驻地网业务销售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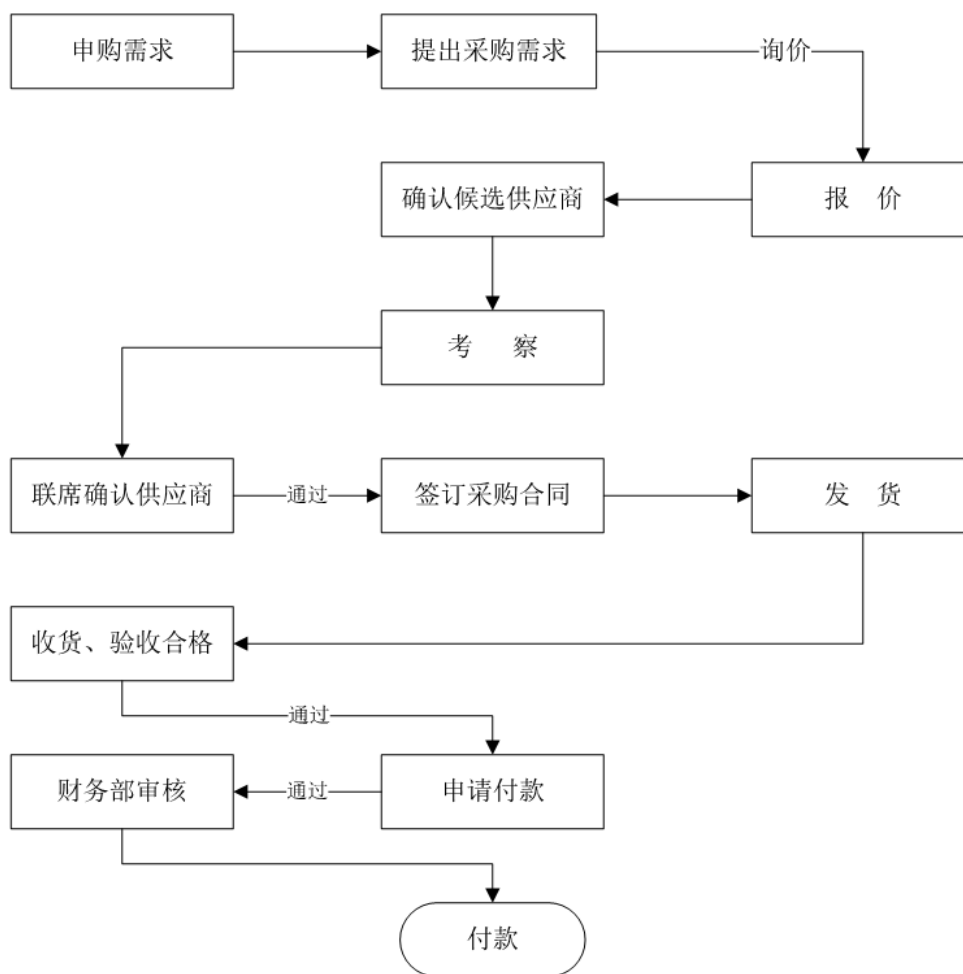
2、公司系统集成业务流程

在系统集成项目的实施流程中，由项目部与商务部、技术部协同，根据签订的合同进行方案设计，并提出项目需求，由商务部进行采购，采购的原材料运至指定地点后，由项目部人员进行安装，组成系统集成产品，完成后由技术人员对成品整机进行调试运转和模拟实地应用测验，并由客户验收。

系统集成业务的具体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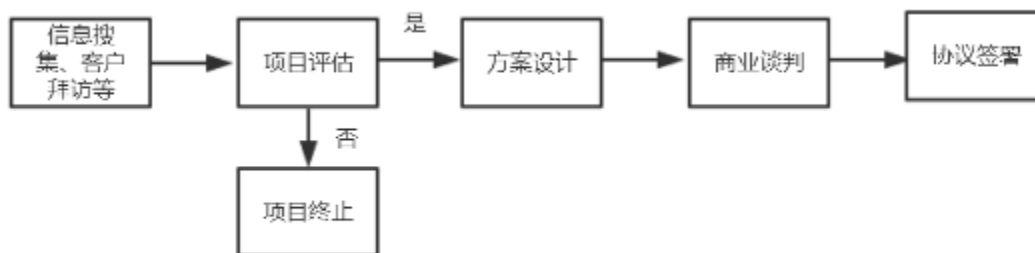


3、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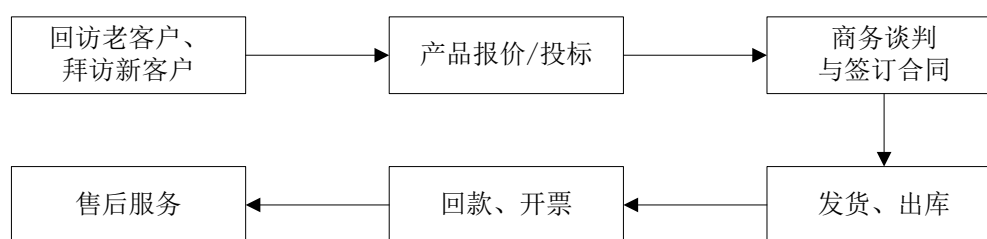


4、销售流程

(1) 驻地网业务销售流程



(2) 商品销售流程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驻地网技术（FTTH，Fiber to the Home，光纤到户）

随着宽带提速的需要，宽带网络的建设已经由传统的 DSLAM 方式，向 PON+LAN、PON+DSL 等方式转变。PON 是目前解决接入网、实现 FTTH 的最佳的技术。FTTH 系统由 OLT、ONU 或 ONT、ODN 组成。FTTH 系统分为点到多点方式和点到点方式。点到多点方式的 FTTH 系统主要技术包括：EPON（IEEE802.3ah）和 GPON（G.984.x）；点到点方式的 FTTH 系统主要技术是点对点光以太网（IEEE802.3ah、G.985）。由于点到点方式不采用无源光分路器，光纤直接从端局到用户端，类似传统的铜线电缆的配线方式，需要占用大量的光纤的物理资源，光纤的带宽资源被浪费，这是一种极不经济的方式。

近年来随着 PON 产业链的不断成熟使得 FTTH 成为宽带技术建设的主流。同时，由于 FTTH 建设实现了 OLT 至用户侧的无源化，降低了运行维护的难度和成本。FTTH 具有传输容量大、传输距离远、传输质量高、可靠性好、维护成本低、抗电磁干扰和保密性强等优点，是宽带接入的最终发展方向。

(1) EPON 和 GPON 技术

EPON 和 GPON 技术均为成熟可用技术。PON 技术的选择应基于网络现状、性价比、兼顾技术发展，EPON 和 GPON 要求能够实现同平台、同网管、同 IT 支撑，形成统一的业务流程、统一的 ONU 认证方式、统一的业务流标识与映射、统一的北向接口等。在此基础上，可以根据业务需求和综合造价，在接入网的建设中灵活选择 EPON 或 GPON 技术。

(2) FTTH 终端技术

FTTH终端主要有SFU和HGU两种形态。其中HGU相比于SFU具有WLAN和基于TR069的远程管理功能，具有较强的业务接入能力和运维管理能力，可利用中间件功能开发增值应用，是FTTH场景下用户终端的发展方向。对有多业务需求的新发展FTTH用户，应采用HGU。对仅有简单业务需求的用户，可以采用SFU。为降低成本，SFU应采用单以太网口形式。HGU多采用4个FE+2个POTS接口的设备，并具备WLAN功能。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尚未申请或拥有相关专利。公司拥有的其他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尚未取得已注册商标，公司拥有3项正在申请的商标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持有人	申请号	商标名称	类号	图像	状态
1	有限公司	23811715	信溢创	35		驳回复审
2	有限公司	23804442	信溢创	38		驳回复审
3	有限公司	25550571	智汇万家	35		驳回复审

2、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23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权人	权利取得方式	权力范围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1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光缆网络管理系统 V1.0	2016SR219555	2014.05.31	2014.06.06
2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网络视频监控 V1.0	2016SR221523	2014.05.31	2014.06.18

3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光缆光纤分布设计分析系统 V1.0	2016SR220939	2014.12.31	2015.01.12
4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综合布线管理系统 V1.0	2016SR221332	2015.10.31	2015.11.10
5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PLC 光分路器自动化测试系统 V1.0	2016SR221344	2015.10.31	2015.11.30
6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光纤自动保护倒换系统 V1.0	2016SR221335	2015.11.30	2015.12.19
7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智汇万家手机安卓版应用软件 V1.0	2018SR123768	2017.06.20	2017.07.10
8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智汇万家手机IOS 版应用软件 V1.0	2018SR124258	2017.07.15	2017.08.14
9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智汇万家后台管理系统 V1.0	2018SR122419	2017.08.24	2017.09.11
10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智汇万家社区物业管理平台 V1.0	2018SR122716	2017.09.17	2017.10.20
11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智汇万家广告商管理平台 V1.0	2018SR123824	2017.11.10	2017.12.18
12	元力通讯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智能化通讯服务系统软件 V1.0	2017SR479770	2016.05.07	2016.05.08
13	元力通讯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通讯设备库存综合管理系统平台 V1.0	2017SR480454	2016.01.23	2016.01.25
14	元力通讯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通信光缆综合施工管理平台软件 V1.0	2017SR481136	2016.03.09	2016.03.11
15	元力通讯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通讯安全一体化管控系统软件 V1.0	2017SR480365	2016.07.28	2016.07.29
16	元力通讯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通信设备智能化管理系统平台 V1.0	2017SR480362	2016.09.13	2016.09.14
17	元力通讯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高清视频通讯系统平台 V1.0	2017SR480825	2016.11.18	2016.11.20
18	元力通讯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通讯机房日常运行维护综合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8SR002085	2017.10.23	2017.10.25
19	元力通讯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通信基站数据信息实时监测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8SR001591	2017.08.30	2017.09.01

20	元力通讯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通信网络传输质量在线智能测试平台系统 V1.0	2018SR001700	2017.09.20	2017.09.22
21	元力通讯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移动通讯设备智能管理平台软件 V1.0	2018SR000699	2017.06.28	2017.06.30
22	元力通讯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通讯光缆故障快速检测、定位系统平台 V1.0	2018SR000616	2017.07.10	2017.07.11
23	元力通讯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智慧通讯信息安全综合管控系统 V1.0	2018SR002061	2017.08.23	2017.08.25

3、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3 项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网址	备案号	注册所有人	审核通过时间
1	www.xyc-gz.com	粤 ICP 备 17044096 号-1	信溢创	2018.04.23
2	www.xinyichuang.com.cn	粤 ICP 备 17044096 号-2	信溢创	2018.04.23
3	www.信溢创.网址	粤 ICP 备 17044096 号-3	信溢创	2018.04.23

公司持有的申请商标、软件著作权、域名权目前部分仍登记在有限公司名下，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办理该等权利人名称变更的相关手续，公司上述资产名称变更无实质性法律障碍。

经核实，公司的知识产权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权属不明的情形，不存在对他方的依赖，不影响公司资产、业务的独立性，未发生因知识产权原因被提起诉讼或被申请仲裁，也未产生相关的侵权之债。

4、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尚未拥有土地使用权。

(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目前，公司已就公司的业务合法经营取得了所有应取得的批准、许可及许可资质，具体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编号	发证机关	经营类别/范围	有效期限
----	------	----	------	---------	------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7917Q11466R0S	北京中鼎恒昌认证有限公司	质量体系符合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	2017.06.15-2020.06.14
2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7X10088R0S	北京中安质环认证中心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22080-2016/ISO/IEC27001:2013.	2017.07.14-2020.07.13
3	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证书	XZ4440020170515	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	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肆级	2017.04.01-2021.03.31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B1.B2-20160732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不含网站接入）：江西、湖南、广东3省。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全国。	2018.05.03-2021.06.28
5	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	粤GA1315号	广州市公安局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	2018.04.10-2020.04.09
6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644006541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	-	2016.12.09-2019.12.08

公司已取得了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不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使用过期资质的情况，不存在相关资质将到期却无法续期的风险。

（四）公司环境保护情况

1、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重污染企业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互联网和相关服务（I64）；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I6410）；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I6410）；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互联网软件与服务（17101010）。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驻地网的建设、运营及技术服务和提供系统集成服务的综合电信业务服务商。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现环境保护部)颁发的《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

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号),需重点核查的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共16类行业。

综上,公司不属于重污染企业。

2、公司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不属于生产型企业,公司无硬件生产设备及厂房,亦未投资固定资产投资建设项目,不涉及需办理排污许可证的情形,不存在排污许可、环评等行政许可手续未办理或未办理完成的环保违法情形。公司现经营场所主要为公司日常行政办公、科研开发使用,公司的日常经营不会对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综上,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五) 公司安全生产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所属行业为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公司是一家致力于驻地网的建设、运营及技术服务和提供系统集成服务的综合电信业务服务商。其生产经营不涉及需要相关部门安全生产许可的审批,无需取得相关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根据广州市天河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于2018年7月出具的《证明》(编号:20180041),广州信溢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期间在天河区辖区内无安全生产行政处罚和生产安全事故记录。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纠纷、处罚,且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日常安全管理制度,风险防控措施切实有效,安全生产合法合规。

（六）公司质量标准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安全管理体系，通过了 GB/T19001-2016/ISO 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公司始终将服务质量作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严格把控服务流程。公司采取的质量标准和产品质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且未受到质量及技术监督部门的处罚。

根据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8 年 7 月 5 日出具的《证明》：经查询广州市工商局业务系统，暂未发现广州信溢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7 月 3 日期间存在被我市工商部门行政处罚、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记录的情形。

（七）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概况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专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亚会 B 审字（2018）1830 号《审计报告》显示，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账面原值	22,246,604.93	366,784.81	255,105.11	22,868,494.85
账面价值	12,921,464.58	142,525.18	197,554.08	13,261,543.84
成新率	58.08%	38.86%	77.44%	57.99%

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 57.99%。目前，公司在用的固定资产均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情况。

2、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办公场所均为租赁取得，公司正在履行的租赁合同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房屋产权人	位置	租赁面积	租赁日期	合同金额(元/月)	履行情况
1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位于广州市天河高普路38号1栋701	522 m ²	2017.03.16至2020.03.15	月租金为9,396元,第二年开始每年递增5%	正在履行

3、公司固定资产的权属

公司的固定资产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其他权属不明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固定资产产权共有以及对他方重大依赖的情形,公司的固定资产不影响公司资产、业务的独立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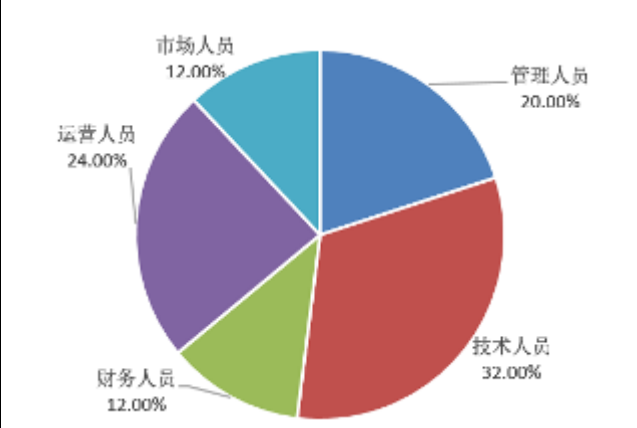
(八) 公司人员结构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整体情况

截至2018年06月30日,公司员工总数25人。公司在职工分布情况如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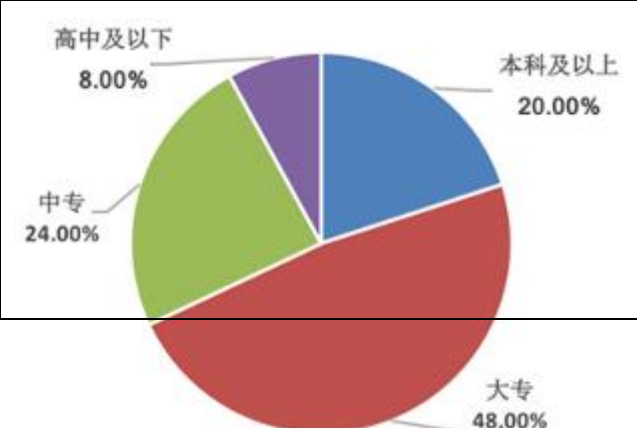
(1) 按专业结构划分

部门	人数(人)	比例
管理人员	5	20.00%
技术人员	8	32.00%
财务人员	3	12.00%
运营人员	6	24.00%
市场人员	3	12.00%
合计	25	100.00%



(2) 按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	人数(人)	比例(%)
硕士及以上	5	20.00%
本科	12	48.00%
专科	6	24.00%
高中及以下	2	8.00%



合计	25	100.00%	
----	----	---------	--

(3) 按年龄划分

年龄段	人数(人)	比例(%)
50岁以上	2	8.00%
41岁至50岁	2	8.00%
30岁至40岁	11	44.00%
30岁以下	10	40.00%
合计	25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林宝国，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三”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苏华，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七”之“（一）公司董事”。

刘海强，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七”之“（二）公司监事”。

(2) 公司为稳定核心技术人员、关键员工已采取的措施

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各业务部门关键员工均已签订了保密协议，并采取了以下措施来提高核心技术人员及关键员工的稳定性：

1) 加强企业文化建设

公司重视企业文化建设，建立以人为本的理念，知人善用，做到人尽其才，物尽其用，为公司员工提供一个公平公开的发展平台和施展才能的空间，尤其是对核心技术人员、关键员工做到用人不疑，疑人不用，因才施用，给予充分信任，大大提高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核心技术人员、关键员工对公司的忠诚度，提升企业凝聚力以及吸引力。

2) 实施薪酬激励机制

为充分调动核心技术人员、关键员工的主观能动性，明确各部门各岗位职责和工作目标，试行工作业绩和薪酬挂钩的激励机制，对在工作中成绩突出的人员给予重奖，随时进行薪酬调升，做到论功行奖，奖罚分明，提高核心技术人员、关键员工的工作激情，提高创新、开拓、进取的能力。

3、人员、资产、业务的匹配性

公司系由信溢创有限变更设立，有限公司的资产和人员全部进入股份公司。整体变更后，公司依法办理相关资产和产权的变更登记，公司具备与业务开展有关的配套设施，拥有与业务开展有关的设备、无形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业务经历和管理能力能保证公司目前经营管理之要求，核心技术团队能满足公司目前业务发展之需要，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团队有较强的互补性。

综上所述，公司人员与公司业务具有合理的匹配性与互补性，能保证目前公司业务发展需要。

4、公司员工社保缴纳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 25 人，公司已为 21 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其中 1 人因退休返聘无需缴纳社会保险费，正在为 3 名新入职员工办理社保缴纳手续。公司已为 2 名员工缴纳了公积金。

2018 年 7 月 27 日，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公司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7 月 3 日期间，未收到过有关该公司社保少缴、漏缴的投诉事项，也无关于该公司因违反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方面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立案调查和行政处罚的记录。

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就为公司员工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的有关事项出具承诺：“若广州信溢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在本次挂牌前员工社保、住房公积金事项导致有关行政主管部门要求广州信溢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补缴社保、住房公积金或处以罚款的，本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及罚款，并保证今后不就承担的费用和罚款向广州信溢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追偿。”

（九）公司子公司情况

公司子公司元力通讯主要从事驻地网的建设、运营。

元力通讯通过投资搭建物理网络平台，并将网络开放给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移动等多家通信运营商进行平等接入，为居民社区、写字楼、园区等城区范围内的家庭用户和各种政企用户提供高速访问互联网的接入业务。运营商的主干网络与公司建设的驻地网实现对接，从而可为用户提供优质的互联网接入服务及通信增值服务。公司前期对小区通信网络设施进行了投资、建设，根据协议约定在相应期限内拥有驻地网的所有权，后期代理通信运营商为小区用户提供宽带、电话、互联网专线、有线电视等通信业务的装机、故障处理、线路维护等通信服务，从而对用户所缴纳的通信费用与通信运营商进行业务分成，获取收益。

元力通讯经营范围为：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机械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通信基站设施租赁；商品信息咨询服务；通信设施安装工程服务；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电子设备工程安装服务；机电设备安装服务；架线工程服务；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工程项目管理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通信系统工程服务；提供施工设备服务；通讯设备修理；科技项目代理服务；佣金代理；移动通信业务代理服务；固定电话业务代理服务；固定宽带业务代理服务；固网代收费代理服务；

元力通讯驻地网业务在其所许可经营范围内开展，无需办理其他资质许可。

元力通讯的资产主要包括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

元力通讯无形资产主要为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权人	权利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1	元力通讯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智能化通讯服务系统软件 V1.0	2017SR479770	2016.05.07	2016.05.08
2	元力通讯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通讯设备库存综合管理系统平台	2017SR480454	2016.01.23	2016.01.25

				V1.0			
3	元力通讯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通信光缆综合施工管理平台软件 V1.0	2017SR481136	2016.03.09	2016.03.11
4	元力通讯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通讯安全一体化管控系统软件 V1.0	2017SR480365	2016.07.28	2016.07.29
5	元力通讯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通信设备智能化管理系统平台 V1.0	2017SR480362	2016.09.13	2016.09.14
6	元力通讯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高清视频通讯系统平台 V1.0	2017SR480825	2016.11.18	2016.11.20
7	元力通讯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通讯机房日常运行维护综合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8SR002085	2017.10.23	2017.10.25
8	元力通讯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通信基站数据信息实时监测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8SR001591	2017.08.30	2017.09.01
9	元力通讯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通信网络传输质量在线智能测试平台系统 V1.0	2018SR001700	2017.09.20	2017.09.22
10	元力通讯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移动通讯设备智能管理平台软件 V1.0	2018SR000699	2017.06.28	2017.06.30
11	元力通讯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通讯光缆故障快速检测、定位系统平台 V1.0	2018SR000616	2017.07.10	2017.07.11
12	元力通讯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智慧通讯信息安全综合管控系统 V1.0	2018SR002061	2017.08.23	2017.08.25

元力通讯的固定资产主要为建设运营的驻地网专用设备，截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类别	账面价值（元）
1	水韵翔庭	专用设备	113,733.20
2	奕佳公寓	专用设备	392,087.99
3	科特电子城	专用设备	209,087.26
4	鸣翠花园四期	专用设备	205,530.01

合计	920,438.46
----	------------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元力通讯的业务由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苏华担任元力通讯的总经理进行经营管理，元力通讯未来立足驻地网建设、运营业务，作为公司驻地网业务扩展的一个品牌，元力通讯具有完整的业务服务流程，目前主要对其定位依然是驻地网业务，维持现有项目的运营维护、继续开展既有资源基础上的新增项驻地网项目。公司将视未来各项业务开展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及时调整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定位。

元力通讯的收入主要是通过驻地网运营过程中从通信运营商获取的分成，客户包括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佛山市分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018年7月5日，广州市白云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自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7月3日期间，元力通讯不存在被我局行政处罚、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记录。

2018年7月17日，广东省通信管理局出具证明（粤通法证[2018]第81号），元力通讯自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7月1日，在广东省开展经营活动期间，未发生因违反有关电信管理的法律法规而受到我局行政处罚的情况。

四、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产品名称	2018年1-4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元)	占比 (%)	营业收入 (元)	占比 (%)	营业收入 (元)	占比 (%)
一、主营业务收入	6,632,585.62	100.00	24,381,021.54	100.00	18,921,048.66	100.00
商品销售	2,778,878.66	41.90	7,273,896.08	29.83	8,501,440.85	44.93
驻地网建设	-		5,471,697.97	22.44	2,537,735.78	13.41
驻地网分成	1,023,478.01	15.43	3,529,642.10	14.48	3,136,663.21	16.58
系统集成	2,830,228.95	42.67	8,105,785.39	33.25	4,745,208.82	25.08

二、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6,632,585.62	100.00	24,381,021.54	100.00	18,921,048.66	100.00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1、主要消费群体

报告期内，公司为主要从事驻地网的建设、运营及技术服务和提供系统集成服务的综合电信业务服务商，公司主要客户是房地产商、物业公司、基础电信运营商、互联网集成商、视频监控服务商等。

2、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1) 2018年1-4月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广州兴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华红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830,188.60	42.67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驻地网分成	1,023,478.01	15.43
广州市睿达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人脸识别仪、网络监控管理服务器等	990,733.35	14.94
广州市三高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网络监控管理服务器(软/硬件)	281,618.81	4.25
广州威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网络监控管理服务器、视频图像分析仪等软硬件	271,357.27	4.09
前五名客户合计		5,397,376.04	81.38

(2) 2017年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广州兴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华红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5,471,697.97	22.44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驻地网分成	3,785,238.32	15.53
云南龙达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系统集成)	3,116,174.73	12.78
广州市睿达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光纤、光缆、机顶盒、路由器、网络监控管理	1,961,862.81	8.05

	服务器等软硬件		
广州市三高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系统集成）	1,831,224.35	7.51
前五名客户合计		16,166,198.18	66.31

（3）2016年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广州市三高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驻地网分成	3,665,501.29	19.37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驻地网分成	3,136,663.21	16.58
广州兴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华红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537,735.78	13.41
广州市睿达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光纤、光缆、机顶盒、路由器、网络监控管理服务器等软硬件	2,384,322.30	12.60
广州威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机顶盒、交换机、网络监控管理服务器等软硬件	1,230,752.14	6.50
前五名客户合计		12,954,974.72	68.47

注：因广州兴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华红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为冉小松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在统计销售金额时合并计算。

公司2016年、2017年、2018年1-4月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8.47%和66.31%、81.38%，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销售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超过50%的情形。广州华红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和广州兴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原监事冉小松控制的公司，为关联方，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1、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及其供应情况

公司提供服务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驻地网建设过程中所需的通信设备，如：机顶盒、光配线架、光分路器、多媒体机箱、用户终端智能盒、功分器、天线等，

以及系统集成相关的软硬件，上述原材料市场供给充分，公司可根据市场价格自主选择。

2、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 2018年1-4月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
广东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网络监控管理服务器、视频图像分析仪、实时报警图示监视处理系统、设备运行状态监控系统等软硬件	2,621,265.00	64.43
深圳市佰易兄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139,369.74	28.01
新凯运(广州)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223,646.32	5.50
佛山禅城区量能电子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79,920.00	1.96
广州市通轵计算机有限公司	F-超五类4对非屏蔽电缆、超五类RJ45非屏蔽水晶头	3,180.00	0.0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4,067,381.06	99.98

2018年1-4月，因公司无新建的驻地网建设业务，系统集成业务占当期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较高，因此造成公司当期向广东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中相关业务所使用的视频监控、安防设备及相关软硬件比重较高。针对公司采购业务的稳定性，公司制定了《采购制度及流程》并有专门的采购人员负责相关采购活动。对于每种类别的设备或软硬件，公司均有多家候选供应商供选择，不致对单一供应商产生依赖性。

(2) 2017年度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
深圳市佰易兄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8,393,000.00	43.01
南昌市沃德实业有限公司	路由器	1,705,200.00	8.74

广东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网络监控管理服务器、 红外网络高清摄像机、 高清红外网络摄像机	1,569,700.00	8.04
东莞市作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418,455.29	7.25
广东晨仁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安全矩阵网络管理平台、 华软云服务控制系统	850,000.00	4.3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13,936,355.29	71.40

(3) 2016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佰易兄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3,100,000.00	23.41
广东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迅通 XTE 网络视频监控系统、 交换机、红外网络高清半球摄像机 等软硬件	2,673,500.00	20.19
广州闪购软件服务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485,190.00	18.77
南昌市沃德实业有限公司	机顶盒	1,501,950.00	11.34
广州外语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格灵蒙特梭利教育法多功能数字 早教软件 V1.0	1,322,200.00	9.98
	广州外语通幼儿早教软件 V1.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11,082,840.00	83.69

公司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 1-4 月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83.69%、71.40%、99.98%。2018 年 1-4 月公司向广东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64.43%，除此之外，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超过 50% 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将要履行和正在履行的可能对日常经营活动、资产、负债、权益产生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具体如下：

1、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签订合同的情况，将金额 6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认定为重大采购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相对方	采购内容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日期	执行情况
1	深圳市佰易兄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213,200.00	2016.01.18	履行完毕
2	深圳市佰易兄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556,615.00	2016.02.20	履行完毕
3	深圳市一鼎品诚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880,000.00	2016.03.19	履行完毕
4	广州外语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格灵蒙特梭利教育法多功能数字早教软件 V1.0、广州外语通幼儿早教软件 V1.0	1,002,400.00	2016.06.01	履行完毕
5	深圳市佰易兄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800,000.00	2016.06.30	履行完毕
6	广东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网络智能球摄像机、红外网络高清智能球摄像机、网络高清智能球摄像机	695,635.00	2016.07.16	履行完毕
7	南昌市沃德实业有限公司	机顶盒	1,501,950.00	2016.12.26	履行完毕
8	广东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网络监控管理服务器(软件、硬件)、红外网络高清摄像机	748,432.00	2017.01.05	履行完毕
9	深圳市佰易兄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720,000.00	2017.01.15	履行完毕
10	深圳市博达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137,770.00	2017.02.06	履行完毕
11	深圳市佰易兄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632,230.00	2017.02.06	履行完毕
12	深圳市佰易兄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359,000.00	2017.04.12	履行完毕
13	深圳市佰易兄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700,000.00	2017.04.15	履行完毕
14	福州匠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电脑等	600,880.00	2017.08.02	履行完毕

15	广东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网络监控管理服务器(硬件)、网络监控管理服务器(软件)	683,688.00	2017.09.14	履行完毕
16	南昌市沃德实业有限公司	路由器	661,200.00	2017.10.15	正在履行
17	广东晨仁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安全矩阵网络管理平台、华软云服务控制系统	850,000.00	2017.10.25	履行完毕
18	广东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计算机*网络监控管理服务器、软件*网络监控管理服务器	798,750.00	2017.12.29	履行完毕
19	广州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计算机*网络监控管理服务器、软件*网络监控管理服务器	795,900.00	2018.02.01	履行完毕
20	广州迅网视通科技有限公司	网络监控管理服务器(软件、硬件)、视频图像分析仪、迅通视频图像智能分析软件	645,675.00	2018.06.12	正在履行

2、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签订合同的情况，将金额在 6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认定为重大销售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买方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日期	执行情况
1	广州兴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700,000.00	2016.03.25	履行完毕
2	广州兴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800,000.00	2016.03.28	履行完毕
3	云南龙达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160,000.00	2016.06.30	正在履行
4	广州聚纤缆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水晶球大小屏互动书写软件 V1.0、网络监控管理服务器(硬件)、迅通 XTE 网络视频监控系统(硬件)、水晶球教师资源管理软件 V1.0	646,680.00	2016.08.19	履行完毕
5	北京康木富特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830,600.00	2016.09.01	履行完毕
6	广州市睿达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水晶球大小屏互动书写软件 V1.0、交换机、水晶球交互式电子政务展示软件 V1.0、无线网卡、蓝盾业务监控系统	958,825.00	2016.10.10	履行完毕
7	广州市睿达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水晶球交互式电子政务展示软件 V1.0、蓝盾业务监控系统、交换机、六类非屏蔽 24 口端子式配线架(EDC)、六类 4 对非屏蔽双绞室内电缆(305 米)、超五类非屏蔽双绞线	912,350.00	2016.11.19	履行完毕

序号	买方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元)	签订日期	执行情况
8	广州兴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800,000.00	2017.01.01	履行完毕
9	广州华红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650,000.00	2017.01.01	正在履行
10	广州兴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470,000.00	2017.01.05	履行完毕
11	广州兴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300,000.00	2017.01.25	正在履行
12	广州兴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138,500.00	2017.02.13	正在履行
13	广州市三高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730,000.00	2017.02.15	正在履行
14	广州华红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630,000.00	2017.03.01	履行完毕
15	广州市三高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650,000.00	2017.03.20	正在履行
16	云南龙达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000,000.00	2017.04.11	正在履行
17	广州长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600,000.00	2017.05.12	正在履行

3、驻地网投资、运营合同

公司将正在履行的、项目投资额较高的驻地网投资、运营合同认定为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

序号	协议 相对方	合作范围	主要分成条款	分成 期限	签订日期	执行 情况
1	中国 电信广州 分公司	石滩碧桂 园豪园四 期	合同约定相关实收固话收入、宽带使用收入、固话或宽带捆绑的融合套餐实收费用，扣除维护扣款后【月度合作分成费用公式=月度合作款项 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1-6.6% 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本月度维护扣减比例%)】的 40%	六年	2015.07.13	正在 履行

序号	协议相对方	合作范围	主要分成条款	分成期限	签订日期	执行情况
2	中国电信广州分公司	荔城金马香颂居1栋至8栋	合同约定相关实收固话收入、宽带使用收入、固话或宽带捆绑的融合套餐实收费用，扣除维护扣款后【月度合作分成费用公式=月度合作款项 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1-6.6% 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本月度维护扣减比例%)】的37%	六年	2015.07.13	正在履行
3	中国电信广州分公司	新塘镇尚东阳光二期(18-22栋)	合同约定相关实收固话收入、宽带使用收入、固话或宽带捆绑的融合套餐实收费用，扣除维护扣款后【月度合作分成费用公式=月度合作款项 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1-6.6% 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本月度维护扣减比例%)】的35%	六年	2015.07.13	正在履行
4	中国电信广州分公司	荔城锦绣国际4期(D1~D3座)	分合同约定相关实收固话收入、宽带使用收入、固话或宽带捆绑的融合套餐实收费用，扣除维护扣款后【月度合作分成费用公式=月度合作款项 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1-6.6% 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本月度维护扣减比例%)】的35%	六年	2015.07.13	正在履行
5	中国电信广州分公司	荔城锦绣国际4期(H1~H3座)	合同约定相关实收固话收入、宽带使用收入、固话或宽带捆绑的融合套餐实收费用，扣除维护扣款后【月度合作分成费用公式=月度合作款项 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1-6.6% 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本月度维护扣减比例%)】的35%	六年	2015.07.13	正在履行
6	中国电信广州分公司	荔城锦绣国际4期(D4、E1~E2座)	合同约定相关实收固话收入、宽带使用收入、固话或宽带捆绑的融合套餐实收费用，扣除维护扣款后【月度合作分成费用公式=月度合作款项 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1-6.6% 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本月度维护扣减比例%)】的35%	六年	2015.07.13	正在履行
7	中国电信广州分公司	荔城莱茵花园15-20座	合同约定相关实收固话收入、宽带使用收入、固话或宽带捆绑的融合套餐实收费用，扣除维护扣款后【月度合作分成费用公式=月度合作款项 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1-6.6% 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本月度维护扣减比例%)】的36%	六年	2015.08.24	正在履行
8	中国电信广州分公司	丽江国际花园楼盘	按照市场宽带占有率阶梯比例分成合作楼盘内电话实收的固定电话通话费用、拨号宽带业务的实收宽带网络月使用费、以及上述范围内固话或宽带捆绑的融合套餐中宽带实收费用：市场占有率<60%，结算比例为9%；市场60%≤	长期	2017.10.01	正在履行

序号	协议相对方	合作范围	主要分成条款	分成期限	签订日期	执行情况
			占有率<80%之间, 结算比例为 12%; 市场占有率≥80%, 结算比例为 15%			
9	中国电信广州分公司	尚上名筑C区	按照市场宽带占有率阶梯比例分成合作楼盘内电话实收的固定电话通话费用、实收宽带网络月使用费、以及融合套餐中宽带业务实收宽带网络月使用费: 市场占有率<60%, 分成比例为 6%; 市场 60%≤占有率<85%之间, 分成比例为 12%; 市场占有率≥85%, 分成比例为 20%	长期	2017.02.10	正在履行
10	中国电信广州分公司	翡翠绿洲13、14期楼盘	按照市场宽带占有率阶梯比例分成合作楼盘内电话实收的固定电话通话费用、拨号宽带业务的实收宽带网络月使用费、以及上述范围内固话或宽带捆绑的融合套餐中宽带业务实收费用: 市场占有率<60%, 分成比例为 6%; 市场 60%≤占有率<80%之间, 分成比例为 12%; 市场占有率≥80%, 分成比例为 15%	长期	2017.09.29	正在履行

4、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 公司所涉及的借款合同包括:

合同名称	贷款人	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借款起止日期	履行情况	利率 (%)
小微企业快贷借款合同 (编号: 440580014-0091-20172761350)	建设银行	895,000.00	366日	2017.11.25 至 2018.11.25	正在履行	6.96

根据信溢创有限、林宝国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行广州天河支行签订的《中国建设银行小微企业快贷借款合同》, 林宝国为共同借款人, 借款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5、租赁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 公司正在履行的租赁合同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房屋产权人	位置	租赁面积	租赁日期	合同金额 (元/月)	履行情况
1	金发科技股	金发科技	位于广州市	522 m ²	2017.03.16	月租金为	正在

序号	出租方	房屋产权人	位置	租赁面积	租赁日期	合同金额(元/月)	履行情况
	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天河高普路38号1栋701		至2020.03.15	9,396元, 第二年开始每年递增5%	履行

6、收购协议

序号	收购方	转让方	收购标的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1	信溢创	陈伟锋、林高颂、冉小松、苏华	元力通讯的全部股权	2018年7月12日	履行完毕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驻地网的建设、运营及技术服务和提供系统集成服务的综合电信业务服务商。公司具有多年的驻地网建设运营方面行业经验，目前投资运营了数十个驻地网项目，服务覆盖客户超过3万户。通过公司运营投资服务使房地产开发商节省通信网络建设投入成本以及与运营商接入协调的繁琐，同时，也使得通信运营商节省市场开发、通信网络建设、安装、维护等成本，为用户实现了自由选择的权利，享受到资费低、网络好、价值高的优质通信服务；公司利用自身的技术实力不断扩大系统集成业务的规模，并从监控安防领域逐渐向门禁系统、消防系统、远程会议系统、停车管理等领域扩展；同时，公司利用多年的驻地网、系统集成行业经验积累的资源实现相关产品的销售。

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通过多年的发展形成了相对稳定的商业模式，以支持企业的稳步发展。

（一）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模式为“按需采购”。针对驻地网建设及室内网络覆盖系统建设采购端配线设施、光分配点设施、光用户接入点设施、用户端接设施、功分器、分路器等通信设备材料和系统集成相关的服务器、监控设备、图像分析设备等根据工程预算进行采购；公司商品销售主要是根据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进行采购。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及流程》用以指导采购部与相关部门合作共同完成采购流程，其中包括采购需求的提出、采购合同签订流程、供应商选择、考核与管理等相关内容。公司自成立以来与供应商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新凯运（广州）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凯运”）采购劳务的情形，公司与新凯运（广州）机电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劳务分包协议，针对具体项目由劳务公司根据合同及工作量派出相应的劳务人员。

根据住建部于2015年1月22日发布的《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住建部第22号，2015年3月1日起施行），第五条规定“建筑业企业资质分为施工总承包资质、专业承包资质、施工劳务资质三个序列。施工总承包资质、专业承包资质按照工程性质和技术特点分别划分为若干资质类别，各资质类别按照规定的条件划分为若干资质等级。施工劳务资质不分类别与等级”。

经访谈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新凯运尚未取得相关的劳务分包资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的劳务分包人员从事的工作主要为简单、重复性高、无需具备专业技能的工作，例如挖土、场内运输、物料保管、清洁、配管、线缆敷设、线缆标记、资料统计、建筑垃圾清理等辅助性工作，对于工程项目的施工方案设计、质量管理、进度安排、原材料采购、安全控制，项目实施、竣工验收等主要环节均由公司员工独立完成，劳务分包业务在整个业务流程中不属于关键环节，其重要性次于设计、工程管理等环节。公司在从事部分驻地网业务及系统集成业务时，在工程施工过程中，需要一些从线缆敷设、清洁等工作的辅助性人员，劳务人员的劳动技能与公司业务匹配。

公司主要采购劳务，不存在劳务派遣的情况，公司不与劳务人员直接发生雇佣关系，劳务用工人员的社保以及工资均由新凯运为劳务用工人员进行缴纳和发放。公司按照劳务分包协议支付劳务费用，公司与新凯运以劳务结算单、发票结算劳务用工费，并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支付。公司与新凯运的历次合作均有劳务结算单及公司银行转账记录相互印证。

经查询中国裁判文书网及公司出具的说明，公司与新凯运或其劳务人员之间未发生任何纠纷，相关主管部门未因劳务用工问题对公司进行任何形式的处罚，报告期初以来，公司涉及采购劳务的项目均通过了验收，未因质量问题产生任何纠纷。

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宝国、陈小映承诺：如公司因采购劳务问题导致的相关部门任何形式的处罚，或因采购劳务导致质量问题的损失，均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并全额承担因此产生的损失。

公司需采购劳务的项目主要为驻地网建设项目，由于驻地网项目资金占用较多、收益回报期长，因此公司降低了驻地网项目的投资力度，适当增加了资金占用量少的系统集成业务的开展力度。自 2018 年 8 月以来，公司未有向新凯运及其他公司采购劳务的情形。

2018 年 10 月 22 日，公司与新凯运签订了《劳务分包终止协议》，双方终止了劳务方面的相关合作。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林宝国、陈小映出具承诺：公司严格遵守劳务分包相关的法律法规，将杜绝与无劳务分包资质的劳务提供方进行合作，如因违反本承诺导致公司所受的任何损失均由本人承担。

为保证公司劳务外包环节的合规性和工程质量，公司采取并完善了一系列的措施：

1) 审核劳务提供方的相关资质，杜绝与无资质的公司进行合作。

2) 公司的劳务外包主要为挖土、场内运输、物料保管、清洁、配管、线缆敷设、线缆标记、资料统计、建筑垃圾清理等辅助性工作，公司所涉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管理团队、技术人员均为公司自有人员。公司工程设计、质量控制、管理等工程的主要部分由公司独立完成。

3) 对劳务外包公司派出的施工人员进行岗前教育和培训

项目经理在劳务人员进场工作时，会组织专人对全体劳务人员进行岗前安全、质量操作规程教育，并对参与关键工序施工的操作人员指定专门的培训计划单独进行培训。各类劳务人员必须经培训合格后，才能从事相应工作。

4) 对劳务外包公司的施工实施全过程控制和管理

开工前，公司会委派项目经理向劳务外包公司就其承担施工任务的工程进度、安全、质量和工艺标准提出明确要求。每个项目公司都会安排专门的项目经理进行现场指导和管理，在工程的特殊环节、关键工序、重要的质量控制点，公司项目经理会全过程现场指导和监督，既保证工程的质量又保证工程工期的按时推进。

因此，虽然公司施工项目存在劳务外包情形，但为非核心业务环节，公司

制定了一系列质量控制措施保证工程质量，采用劳务分包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业务风险。公司将严格审核劳务提供方是否具备劳务分包资质，避免对公司造成的法律风险。

（二）经营模式

1、驻地网业务

公司前期与房地产开发企业或物业公司合作，为其开发管理的住宅小区、商务楼宇投资、建设小区通信机房到用户终端之间的相关通信网络、设备及设施，之后与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移动、广电等多家通信运营商开展合作，使多家运营商主干网络与公司投资建设的网络设施实现对接，从而实现了合作项目内只投资建设一套通信网络，即可实现多家运营商及多种业务的融合，满足用户自由选择多家运营商通信业务的运营模式。公司前期对小区通信网络设施进行了投资、建设，根据协议约定在相应期限内拥有驻地网的所有权，后期代理通信运营商为小区用户提供宽带、电话、互联网专线、有线电视等通信业务的装机、故障处理、线路维护等通信服务，从而对用户所缴纳的通信费用与通信运营商进行业务分成，获取收益。

此外，公司利用多年的驻地网建设运营的行业经验和技術能力为其他驻地网建设企业提供技术服务，此种模式下公司不需投入较高的成本，亦没有驻地网项目的运营权和收益权，在提供服务后一次性获取收益。

2、系统集成业务

公司系统集成业务主要为安防监控领域，基于客户的定制化需求，以承接系统工程的方式为客户提供单个或综合系统方案设计、提供综合管理平台、综合运维管理平台、应用软件、设备的施工安装、调试等服务。公司在系统化集成设备安装调试合格，达到可使用状态后经客户验收确认。

3、商品销售

公司依靠多年积累的客户资源并通过销售挖掘潜在客户需求，通过一系列销售过程，和客户签订销售合同以后，公司与生产厂商签订采购合同，并由专人负责完成商品交付。

（三）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销售模式为“直销”模式，主要通过现场拜访、技术交流、自行推广等方式进行服务产品的推广，发掘潜在客户群。公司经过多年的运营，在驻地网建设方面积累了丰富的口碑，具有一定的市场影响力。公司在驻地网投资建设过程中积累的资源和技术实力，逐步扩展服务范围，丰富业务种类，增加公司收入规模。公司商品销售业务主要依赖于多年来积累的渠道资源，销售的产品主要为驻地网、系统集成相关业务相关的产品。

（四）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主要采用自主研发的模式，公司的技术研发人员具有多年的行业经验，公司注重新技术人员的培养，不断开发新业务和新技术。公司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申请取得了 23 项软件著作权，公司通过自主研发不断增强技术实力，提高公司的业务竞争力。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行业概况

互联网接入服务是指利用接入服务器和相应的软硬件资源建立业务节点，并利用公用电信基础设施将业务节点与互联网骨干网相连接，为各类用户提供接入互联网的服务。用户可以利用公用电话网或其它接入手段连接到其业务节点，并通过该节点接入互联网。

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主要有两种应用，一是为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ICP）经营者等利用互联网从事信息内容、网上交易、在线应用等提供接入互联网的服务；二是为普通上网用户等需要上网获得相关服务的用户提供接入互联网的服务。前者为数据接入及增值服务细分行业，后者为智能化网络产品等细分行业。两者通常相互联系、相互协同，互联网接入企业通常利用其既有的数据中心等优势延伸业务线条、研发智能化网络产品。

1、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互联网接入行业的产业链主要由资源型服务商、专业化服务商以及用户三个主体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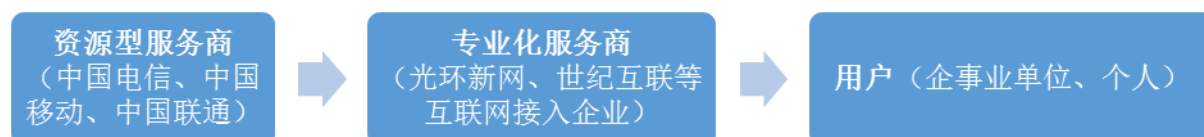


图 2-5 互联网接入行业产业链

(1) 与上游行业的关联性及其影响

资源型服务商主要向专业服务商提供基础网络和带宽。从上游来看，电信重组后，基础运营商将更加明确自身的市场定位，将业务集中在其擅长的领域。这种趋势有利于电信运营商与专业服务商紧密合作，充分发挥各自优势，互相合作、取长补短，使市场进入良性循环，有利于互联网综合服务平台的传输效果及其稳定性。

(2) 与下游行业的关联性及其影响

本行业的客户即各行业有互联网接入或数据中心需求的企事业单位、居民用户等。伴随着我国互联网的发展，互联网应用逐步向行业渗透，互联网已经成为各类企事业单位正常运营不可或缺的工具。

一方面，随着我国信息化战略的部署以及电子信息产业振兴计划的发布，各行各业加快了实现信息化的进程，客户对互联网接入业务的强烈需求将会带动相关行业的发展；另一方面，互联网发展到今天，其应用由早期的信息浏览发展到网络娱乐、信息获取、交流沟通、商务交易等多元化应用，人们对互联网的依赖逐步增强，为互联网接入市场的发展提供了有效保证。

2、行业壁垒

(1) 市场准入壁垒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的规定，从事经营增值电信业务，业务覆盖范围在两个以上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须经国务院信息产业主管部门审查批准，取得《跨地区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业务覆盖范围在一个省、自治区、

直辖市行政区域内的，须经省、自治区、直辖市电信管理机构审查批准，取得《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监管部门在进行审核时，对申报企业的资金、技术以及公司信誉、服务能力等方面均有较高要求，行业进入许可制度构成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2）技术壁垒

互联网接入服务行业的技术发展与更新速度较快，行业技术门槛越来越高，其核心技术以及配套服务、增值软件的开发都需要企业具备较强的研发能力与技术积累。此外，随着互联网应用技术的不断更新，互联网接入服务企业应当具备持续研发能力，需要不断更新、优化技术，才能满足市场的需求。

（3）规模经济壁垒

互联网接入服务行业具有较强的规模效应，其固定资本投入较大，但边际成本是递减的。对于原有企业来说，它已经进行了前期投入，投入了大量资金，并进入大规模销售的阶段，此时的生产和经营成本已相对较低。即使有新的企业能承担庞大的资金压力，由于前期投资的时间成本较大，也很难在短时间内占领市场。

（4）经验壁垒

运营经验是互联网接入服务企业进入本行业的影响因素之一。互联网接入服务企业对机房的建设和管理、网络资源整合规划等工作，需要具备丰富的经验；在与客户进行谈判以及设计互联网综合服务方案时，需要互联网接入服务企业以丰富的行业经营为基础，结合客户所处行业特点、网络覆盖区域、客户的经营模式、最终用户的使用习惯以及我国电信行业的特征，才能推动销售工作的进展，设计出符合客户需求的方案；在运维过程中，对于突发状况的迅速响应和快速处理，需要互联网服务企业的丰富运营经验；核心技术的研发方向需要以对行业的深刻理解为前提，以丰富的行业经验为指导。

（5）人才壁垒

核心技术的开发、互联网接入方案的设计与实施、节点的管理、带宽流量的监控管理等工作都要求从业人员具有高水平的计算机科学知识、硬件知识、软件

知识以及网络知识，同时还要对电信行业的历次信息化建设及技术演变过程有深刻的了解，具备丰富的研究开发经验，只有这样才能设计出既能满足客户需求，又符合电信网络建设要求的方案。我国互联网应用专业方面的教育起步较晚，网络应用方面的专业技术人员缺乏，高端技术人员的稀缺构成进入本行业的障碍之一。

3、行业监管

(1) 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本行业目前实行以工信部为主的部省级双重管理体制。工业和信息化部 and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设立的通信管理局共同管理我国本行业相关事务。

工业和信息化部是本行业的政府主管部门，主要职责为组织实施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规章、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监测分析行业运维运行态势，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负责提出行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等。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设立的通信管理局主要是在工业和信息化部的领导下，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和有关法律法规，依法对省级行政区域内的通信行业实施政府监管管理职能。主要职能为贯彻执行国家关于电信行业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对本地区公用电信网、专用电信网试行统筹规划与行业管理；负责受理、核发本地区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和电信设备进网管理，会同地方价格管理部门和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监督、管理本地区的电信服务价格和服务质量；保证公用电信网的互联互通与公平接入，协调电信企业之间的经济与业务关系；组织协调通信与信息安全和党政专用通信和应急通信工作等。

(2) 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我国目前对本行业进行规范的法律法规主要如下：

序号	名称	发布单位	发布日期
1	《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安全保护管理办法》	国务院	1997年12月30日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	国务院	2000年09月25日
3	《电信服务规范》	信息产业部	2005年04月20日
4	《电信业务经营许可管理办法》	工信部	20009年04月10日

近年来,国务院、工信部陆续颁布了鼓励扶持该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性文件,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发布时间	名称	主要内容
1	2017年11月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推进互联网协议第六版(IPv6)规模部署行动计划》	加快网络基础设施和应用基础设施升级步伐,积极构建自主技术体系和产业生态,实现互联网向IPv6演进升级,构建高速、移动、安全、泛在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促进互联网与经济社会深度融合,构筑未来发展新优势,为网络强国建设奠定坚实基础。用5到10年时间,形成下一代互联网自主技术体系和产业生态,建成全球最大规模的IPv6商业应用网络,实现下一代互联网在经济社会各领域深度融合应用,成为全球下一代互联网发展的重要主导力量。
2	2017年7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两部门关于实施深入推进提速降非、促进实体经济发展2017专项行动的意见》	加大电信基础设施投入,构建畅通网络。持续推进高速宽带网络部署;同步提升城域网和骨干网能力;持续改善网间及国际访问性能;着力增强互联网网站服务能力;扎实推进电信普遍服务试点;加快推动IPv6在移动互联网中的端到端贯通。深挖宽带网络降费潜力,促进宽带普及普惠。激发市场竞争活力;推进资费水平下降;普及高速宽带应用融合创新,加速经济转型升级。加快蜂窝物联网商用推广;提升“双创”服务能力。优化提速降费政策环境,保障行业健康发展。完善政策支持;加强市场监

			管；强化信息公开；加强监督检查；做好舆论宣传。
3	2016年10月	工信部《进一步扩大宽带接入网业务开放试点范围》	增加12□□□□□□，推动企业加快高速宽带网络建设，不断提升服务质量，促进网速提升、网费下降；加强对不正当竞争行为的监管，促进资源共享，保障用户的自由选择权和企业的公平接入。
4	2016年3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p>构建现代化通信骨干网络，提升高速传送、灵活调度和智能适配能力。推进宽带接入光纤化进程，城镇地区实现光网覆盖，提供1000兆比特每秒以上接入服务能力，大中城市家庭用户带宽实现100兆比特以上灵活选择；98%的行政村实现光纤通达，有条件地区提供100兆比特每秒以上接入服务能力，半数以上农村家庭用户带宽实现50兆比特以上灵活选择。</p> <p>积极推进第五代移动通信（5G）和超宽带关键技术研究，启动5G商用。超前布局下一代互联网，全面向互联网协议第6版（IPv6）演进升级。布局未来网络架构、技术体系和安全保障体系。重点突破大数据和云计算关键技术、自主可控操作系统、高端工业和大型管理软件、新兴领域人工智能技术。</p> <p>开放民间资本进入基础电信领域竞争性业务，形成基础设施共建共享、业务服务相互竞争的市场格局。深入推进“三网融合”。强化普遍服务责任，完善普遍服务机制。开展网络提速降费行动，简化电信资费结构，提高电信业务性价比。完善优化互联网架构及接入技术、计费标准。加强网络资费行为监管。</p>

5	2015年5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实施“宽带中国”2015专项行动的意见》	宽带网络能力实现跃升。新增光纤到户覆盖家庭 8000 万户，推动一批城市率先成为“全光网城市”；新建 4G 基站超过 60 万个，4G 网络覆盖现成和发达乡镇；新增 1.4 万个行政村通宽带。普及规模和宽带网速持续提升。新增光纤到户宽带用户 4000 万户，新增 4G 用户超过 2 亿户，使用 8Mbps 及以上接入速率的宽带用户占比达到 55%，鼓励有条件的地区推广 50Mbps、100Mbps 等高带宽接入服务，促进用户上网体验持续提升。积极支撑和服务智能制造。支撑 100 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积极探索智能工程、智能装备和智能服务的新模式、新业态，支撑 1000 家工业及生产性服务企业的高带宽专线服务，新增 M2M（机器通信）终端 1000 万个，促进工业互联网发展。
6	2015年8月	国务院《关于印发三网融合推广方案的通知》	在全国范围推动广电、电信业务双向进入，开展双向进入业务许可审批，加快推动 IPTV 集成播控平台与 IPTV 传输系统对接。 加快宽带网络建设改造和统筹规划，加快推动电信宽带网络建设，实施“宽带中国”工程，加快光纤网络建设，全面提高网络技术水平和业务承载能力。
7	2014年12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向民间资本开放宽带接入市场的通告》	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进一步进入基础电信领域，参与宽带网络设施建设和业务经营，促进宽带网络基础设施发展和宽带业务市场竞争，提升宽带业务创新能力和服务水平，探索宽带接入业务发展模式，逐步建立和完善事前、事中、事后管理有机结合的监管体系，为正式商用奠定基础。

4、影响行业的重要因素

(1) 有利因素

①市场需求增加有效推动行业增长

截至 2017 年底，我国固定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约 3.49 亿户，比 2016 年年末净增 5133.3 万户；移动互联网用户约 12.72 亿户，比 2016 年年末净增 1.78 亿户。

随着物联网、云计算、视频业务、智能硬件的快速发展，市场需求巨大。各地纷纷搭建智慧城市平台，各行业借助信息化进行智慧升级。“智慧政府、智慧企业、智慧家庭”的持续推进，都离不开宽带接入，给行业发展带了巨大的价值空间。

②互联网应用多元化将持续推动市场需求的增长

《2017 年通信业统计公报》显示，2017 年末，IPTV 用户数达到 1.22 亿户，全年净增 3545 万户，增速为 40.9%。随着信息化浪潮推进，互联网接入行业最后不仅意味着给用户简单的宽带网络接入体验，还有丰富的信息化应用产品。这些产品将围绕企业、家庭、个人三个维度，在通信、商务、娱乐等领域催生出难以估量的庞大产品和市场，如视频监控、IPTV、OTT、云计算、大数据分析等，最终形成“云管端”的业态格局。

③政府政策支持为行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宏观环境

近年来，通信技术突飞猛进，通信产业成为全世界发展速度最快的产业之一，中国政府大力鼓励和重点扶持通信业的发展，推进“三网融合”、“宽带中国”等战略及移动网络的建设。这些大大加快了我国光缆建设，加强了我国网络空间综合实力，为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宏观环境。

(2) 不利因素

①新技术应用不断涌现，对企业技术能力要求较高

技术是影响宽带网络稳定、速率的关键，同时近年来，信息安全问题越发严峻，已经上升到国家战略层面，宽带网络作为信息安全的安全重灾区，如何保证宽带网络的级别信息安全也是当下宽带网络企业所必须面对的问题。

②与基础运营商相比缺乏品牌影响力

对于民营宽带运营商来说，基本都是树立的新品牌，相对于中国电信、中国移动、中国联通等基础运营商，尚缺乏较强的品牌影响力。

（二）市场规模

我国互联网行业起始于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三十多年来，随着互联网的不断普及以及信息技术的持续进步，我国互联网行业取得了突飞猛进的发展。然而，目前我国宽带网络市场的基础设施建设还不完善，网络覆盖率还不高，宽带网络行业还将保持在供不应求的发展状况，虽然宽带网络的产品与服务都在不断普及，但宽带网络市场还有着庞大的需求缺口，随着城镇化率的不断提高，一些地区的入网规模还将不断扩大。根据互联网“十三五”规划确定的任务目标，以及此前工信部等权威部门的工作计划，“十三五”期间，我国网络建设投资规模将在17,500亿元左右，并有望保持年均10%左右的增速。我国互联网发展将从消费互联网时代全面迈入产业互联网时代，信息网络的触角将触及生产生活各个领域，例如，智能电网、智能水网、智能交通、智能家居、工业互联网、农业物联网、电子商务平台等各种生产生活应用。

“宽带中国”战略，是多年来首个关于国家基础设施的战略，表明了政府对于发展宽带的空前重视。未来将加快高速宽带网络的建设，持续推进网络的提速降费。未来5年将继续优化网络架构，加速开放民间资本，拓宽投资渠道，为互联网+、云计算等创新和发展提供坚实基础。随着我国宽带网络市场的基础设施建设规模扩大，消费者对网络要求的不断提高，预计到2020年我国宽带网络市场规模将达到6674亿元。

1、总体网民规模

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发布的《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数据显示，截至2017年12月，我国网民规模达7.72亿，普及率达到55.8%，较2016年底提升2.6个百分点，超过全球平均水平4.1个百分点，超过亚洲平均水平9.1个百分点。



图 2-6 中国网民规模和互联网普及率

数据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2、宽带接入（ISP）行业市场情况

从全国范围来看，我国固网宽带发展已过用户量年增幅在 20% 及以上的高速增长期，正处于用户量年增幅 10%-15% 的平稳增长期。在这个阶段，用户结构的迁移优化成为市场的主要特点。

从发展水平来看，我国固网宽带并未达到“宽带中国”战略的预定目标。按照“宽带中国”战略时间表，到推广普及阶段结束的 2015 年，我国固网宽带用户规模应该达到 2.7 亿户，固网宽带的家庭普及率应达到 50%。若要完成 2020 年固网宽带用户规模 4.0 亿户、家庭普及率 70% 的目标，未来几年全国固网宽带的发展速度需要再提高。

截至 2018 年 2 月末，我国固定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总数达 3.55 亿户，2018 年 1-2 月净增 604 万户；其中，光纤接入（FTTH/O）用户总数达到 3.02 亿户，占固定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总数的 85.1%。

3、宽带接入市场细分情况

依据运营商类别，我国宽带接入市场可以分为基础运营商宽带接入市场和专业运营商宽带接入市场；按照用户类别，可以分为个人用户宽带接入市场和商企

用户宽带接入市场，包括公司、企业、事业单位、政府机关及其他机构。由此，形成以下四大细分市场：

用户类别	基础运营商宽带接入市场	专业运营商宽带接入市场
个人用户市场	面向个人用户的基础运营商	面向个人用户的专业运营商
商企用户市场	面向商企用户的基础运营商	面向商企用户的专业运营商

相比基础运营商，专业宽带运营商具有三大优势：第一，体系更加灵活；第二，创新能力比较好；第三，与市场结合得更加紧密，提供良好服务质量。

专业宽带运营商凭借自身具备的三大优势，会有更多的机会，通过更灵活的自费设计方案改善用户体验，从而达到占领市场的目的。

4、光缆建设速度加快，“光进铜退”趋势明显

工信部统计数据显示，截至 2017 年底我国光缆线路长度达到 37,474,039 公里，比上年新增 7,053,285 公里，同比增长 23.2%。“光进铜退”趋势更加明显，截止 12 月底，互联网宽带接入端口数量达到 7.79 亿个，比上年净增 0.66 亿个，增长 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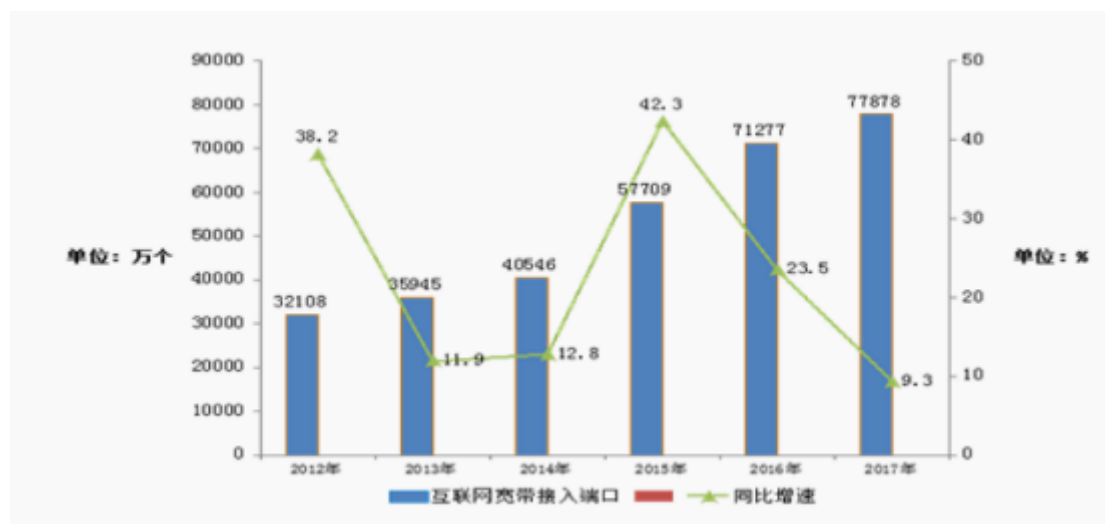


图 2-7 2012 年-2017 年互联网宽带接入端口发展情况

数据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其中，光纤接入（FTTH/0）端口比上年净增 1.2 亿个，达到 6.57 亿个，占互联网接入端口的比重由上年的 75.5% 提升至 84.4%。xDSL 端口比上年减少 1639 万个，总数降至 2248 万个，占互联网接入端口的比重由上年的 5.5% 下降至 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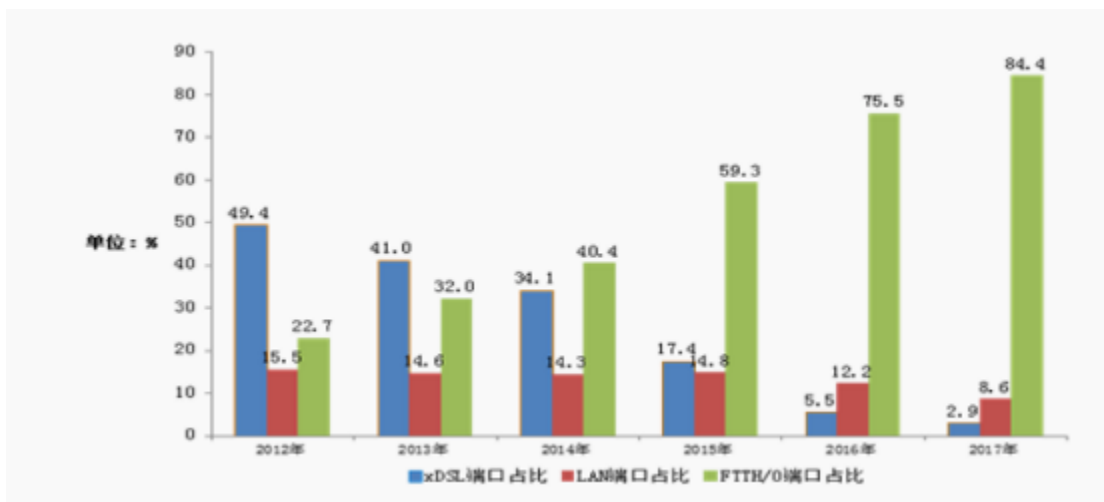


图 2-8 2012-2017 年互联网宽带接入端口按技术类型占比情况

数据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5、宽带接入用户规模大幅扩大

据工信部统计，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互联网宽带接入户 34,854 万户，比上年末净增 6,626.90 万户。

在宽带中国战略和宽带接入市场开放试点等政策的推进下，民营资本持续进入宽带接入市场，用户数量稳步增长。截至 2017 年 12 月末，互联网企业共发展宽带接入用户 4565 万户，比上年增长 3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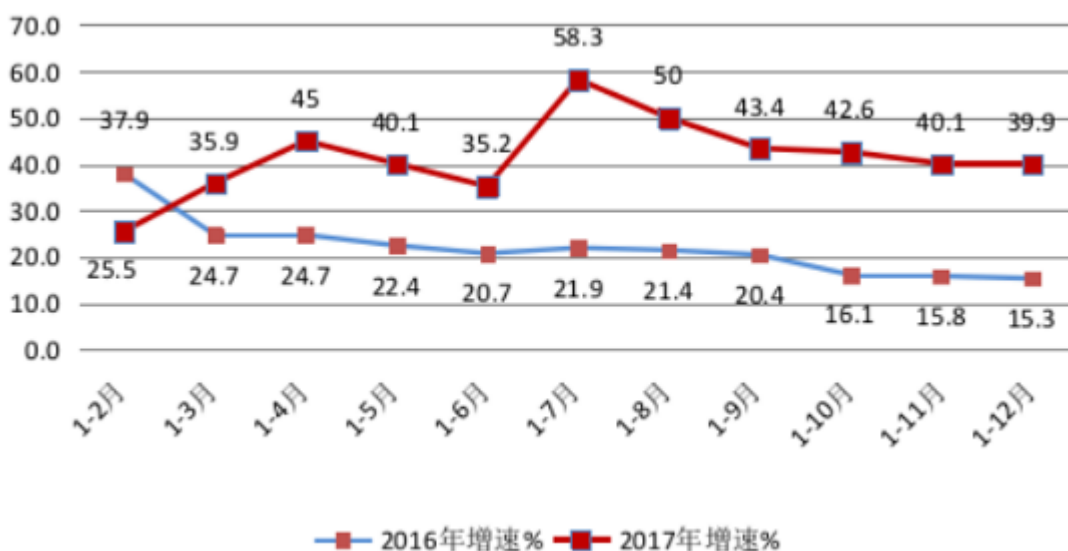


图 2-9 2016 年、2017 年互联网企业宽带用户增长情况

数据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6、农村宽带用户增长加速

2017 年末，电信业完成 3.2 万个行政村通光纤的电信普遍服务任务部署。全国农村宽带用户达到 9377 万户，全年净增用户 1923 万户，比上年增长 25.8%，增速较上年提高 9.3 个百分点；在固定宽带接入用户中占 26.9%，占比较上年提高 1.8 个百分点。2017 年末，电信业完成 3.2 万个行政村通光纤的电信普遍服务任务部署。全国农村宽带用户达到 9377 万户，全年净增用户 1923 万户，比上年增长 25.8%，增速较上年提高 9.3 个百分点；在固定宽带接入用户中占 26.9%，占比较上年提高 1.8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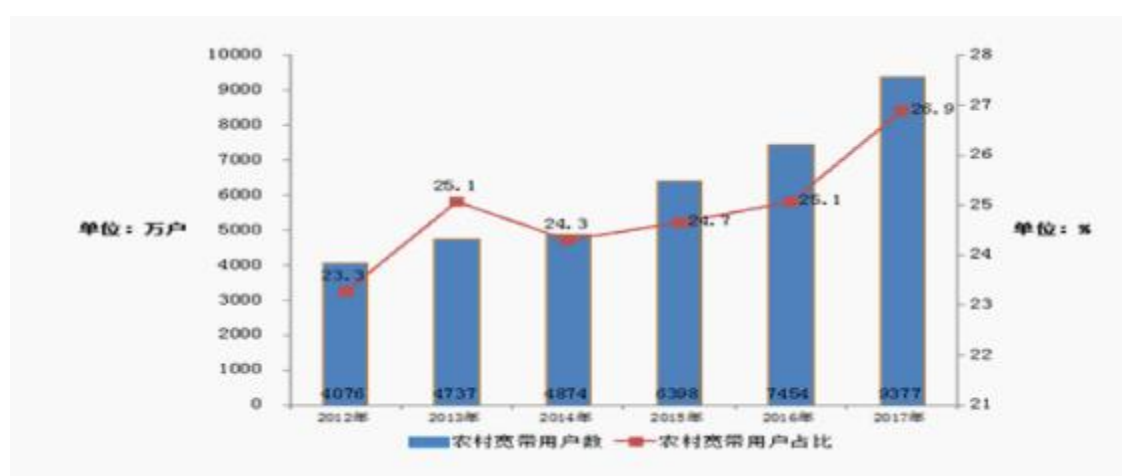


图 2-10 2012 年-2017 年农村宽带接入用户情况

数据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7、用户宽带提速需求明显，宽带网速存在很大提升空间

进一步落实网络提速要求，加快拓展光纤接入服务，努力提升用户获得感。截至 12 月底，三家基础电信企业的固定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总数达 3.49 亿户，全年净增 5133 万户。其中，50Mbps 及以上接入速率的固定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总数达 2.44 亿户，占总用户数的 70%，占比较上年提高 27.4 个百分点；100Mbps 及以上接入速率的固定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总数达 1.35 亿户，占总用户数的 38.9%，占比较上年提高 22.4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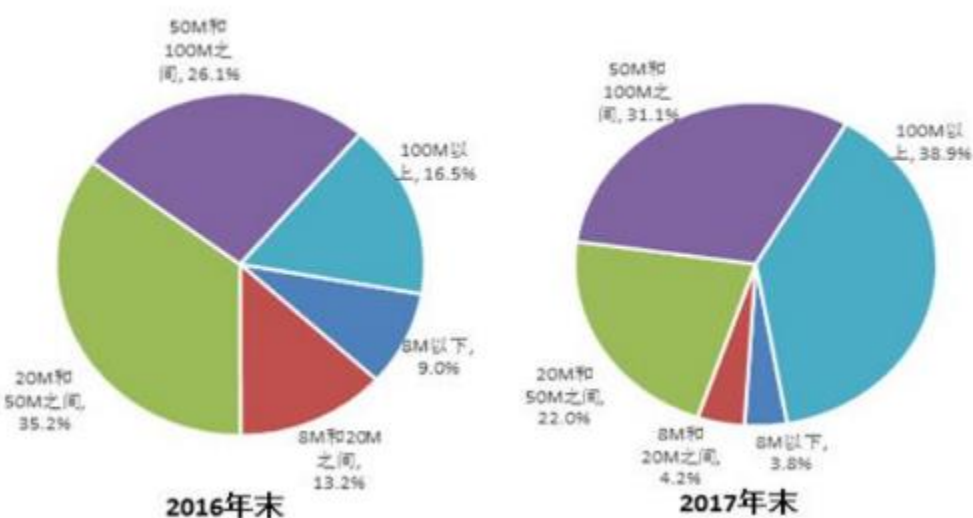


图 2-11 2016 年-2017 年固定互联网宽带各接入速率用户占比情况

数据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互联网平均网速体现了宽带发展的质量和水平。全球知名测速平台 Ookla 公布了最新的“速度测试全球指数”(Speed Test Global Index)。2018 年 2 月全球固定宽带平均下载速度 41.88Mbps(较 2017 年底提升了 1.17Mbps)，中国有线宽带平均下载速率为 69.64Mbps，较 2017 年底提升了 5.95M，提升明显，位列全球有线宽带排名榜第 17 位，较 2017 年 12 月上升 4 位。

2017 年全球平均网速达到 7.2Mbps，我国互联网平均网速为 7.6Mbps，年度同比增长 20.63%，排名全球第 74 位，刚达到世界平均水平，跟排名首位韩国 28.6Mbps 的网速还有一段距离。

网速的提升需依赖网络基础设施的建设和信息传输、接入技术的提升，随着国家互联网“提速降费”计划的实施，未来的光纤宽带接入市场面临良好的发展前景。

(三) 基本风险特征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互联网接入服务行业的发展水平与宏观经济景气程度密切相关。当宏观经济运行处于景气区间，客户对互联网接入服务的需求在一定程度上将会增加，从而

促进行业的健康、快速发展；当宏观经济运行处于不景气区间，客户对互联网接入服务的需求在一定程度上将会萎缩，可能引致行业发展停滞。

2、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互联网在行业应用上的普及，市场对因特网接入及其增值服务的需求有很大的提升，更多的企业进入互联网接入行业，使得市场竞争日益加剧。规模较大的企业开始加快兼并与重组步伐，不断扩大业务范围，进一步做大做强；中小型企业为了生存和发展，也不断提升各自的竞争优势，稳固各自在细分市场的地位，向专业化和精细化方向发展。

3、政策风险

国家近年来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深入推进通信行业发展，如《关于推进光纤宽带网络建设的意见》、《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进一步进入电信业的实施意见》等。目前通信行业受到国家大力扶持，面临的政策风险较小。但未来政策可能发生变化，如果未来出台相关限制及规范政策，将对本行业产生不利影响。

4、资源过度集中风险

目前电信运营行业属于寡头垄断行业，电信资源主要被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等大型国有企业掌握。基础电信运营商通常下设子公司专门承接互联网接入业务。通信资源的过度集中导致光纤入户业务早期几乎被基础电信运营商垄断。但随着国家相继出台政策鼓励民营资本进入通信行业，开放宽带接入网市场，实施主体为依法设立的民营企业，市场的垄断局面被打破，资源过度集中风险将逐步减少。

5、技术更新风险

互联网接入服务是一项对通信网络和互联网等专业技术要求较高的服务。随着4G、5G技术的发展，运营商和设备商对技术服务将提出更高的要求。为了满足客户的需要、提升市场竞争力，必须及时跟踪通信、网络等行业技术发展的最新情况，进一步加大研发和人员培训的力度，以确保自身通信技术服务水平的先进性。

（四）行业竞争格局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驻地网的建设、运营及技术服务和提供系统集成服务的综合电信业务服务商。主要包括向客户提供驻地网业务、系统集成、软硬件销售和扩展智慧社区业务等。公司拥有一批具有高度凝聚力、扎实专业知识和丰富项目经验的团队成员，多年来一直为客户提供互联网接入及相关网络技术服务，合作单位包括多个运营商、地产上市公司及具有一级物业资质的物业公司。公司经营业务区域覆盖广东省，拥有多年的服务经验，在广东省内具有一定的市场竞争力。

目前，我国已经成为了全球最大的互联网接入服务市场。庞大的市场需求催生了大量的专业互联网接入运营商，但这些企业规模普遍比较小，绝大部分企业业务范围局限于个别城市，具有全国性或者跨省经营资质的企业不多。

目前本行业规模较大的专业运营商有鹏博士、世纪互联、长城宽带、方正宽带、光环新网、网宿科技等。

（1）鹏博士（600804.SH）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成都鹏博士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5 年，业务主要包括电信增值服务、安防监控、网络传媒、投资业务四大类。其中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主要由公司本部及全资子公司北京电信通电信工程有限公司负责。目前拥有近两万公里的城域光纤网，城域网覆盖整个北京城区，是北京市主要的“最后一公里”网络运营商，在高端商业客户互联网专线接入、网吧专线接入、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均占有较高的市场份额。此外，公司目前正在大力拓展社区个人家庭用户市场的光纤接入业务，进一步补充和扩大公司城域网覆盖范围，掌握终端客户资源。截至 2017 年第三季度末，公司宽带业务覆盖地级以上城市 212 个，公司累计网络覆盖用户约 10983 万户，累计在网用户超过 1401 万户。

（2）世纪互联（VNET.O）

世纪互联集团，成立于 1996 年，业务主要包括数据中心服务、高承载传输网络服务、个人宽带接入服务等，其中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主要由其子公司世纪

互联数据中心有限公司（21ViaNet）负责。目前在全国 30 多个城市运营 80 多个分布式数据中心，拥有超过 29000 万个机柜和 500 多个网络节点(POP)，骨干传输网总长 15000km，传输带宽高达 260G。

（3）方正宽带

方正宽带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隶属于北大方正集团，是首批获得宽带驻地网试验许可证、国家工信部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以及文化部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业务以北京为中心，在长春、大连、天津、吉林、鞍山、沈阳、上海、深圳、大同等地建立了分支机构。覆盖数千个居民社区、商业楼宇、企事业单位及政府机关，业务涵盖互联网接入、互联网数据中心（IDC）以及智慧生活增值服务。

（4）光环新网（300383.SZ）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是一家专业的互联网综合服务商,主营业务为向客户提供因特网接入服务、IDC 及其增值服务以及其他互联网综合服务。公司拥有 2,600 多公里光纤城域网资源，节点分布于北京市繁华商业区和重要科技园区；公司主要客户为中高端的商企用户，包括各类企业、写字楼、酒店、政府机关以及文教系统等单位。

（5）高德信（832645.OC，创新层）

深圳市高德信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主营业务有互联网宽带接入服务、系统集成、行业外包服务整体解决方案等。高德信通信总部设在深圳，在东莞、惠州、广州均设有分公司。同时在香港、深圳、东莞、汕头、广州、惠州、桂林、武汉、苏州、上海、西安、成都、天津、北京、大连等地建有 POP 点。公司的主要客户有日本 KDDI、天琪期货、农产品、东芝、TOTO、二六三通信、国泰君安、顺丰速运、前海人寿等。

（6）信带通（870570.OC，基础层）

青岛信贷通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主营业务为提供因特网接入服务及相关网络技术服务和工程设施建设运营服务。公司主要开展城市核心地标商业楼宇的驻地网建设和运营，通过搭建宽带化、智能化、可扩展的信息

化环境，为企业提供数据、语音、视频等全方位、高品质的综合通信服务；同时提供智能楼宇和智慧社区相关智能化配套建设和维护服务。近年来，公司陆续在上海、深圳、天津、江苏成立子公司，业务向华东、华南延伸。

2、公司竞争优势与劣势

（1）公司优势

①资源优势

公司经营业务区域覆盖广东省，拥有多年的服务经验，在长期运营中积累了丰富的合作伙伴战略资源及带宽资源，能够为客户提供完整的网络建设解决方案。

②技术优势

公司技术团队核心人员在网络建设运维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技术人员可以通过分析客户访问行为，及时准确地把握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有针对性的服务；同时公司还有专业的项目维护人员，能够高标准完成项目的施工和维护任务。

③服务优势

公司拥有专业的安装维护团队，团队成员均在通信工程建设、安装维护行业工作多年，拥有服务通信客户的丰富经验。公司与运营商长期合作，有着经验丰富的人才和娴熟的业务能力。

（2）公司劣势

①资金劣势

公司属于民营企业，资金来源主要依靠自身的积累资金。为进一步增强市场竞争力，把握行业高速发展的机遇，公司需要投入大量资金进行前瞻性技术的研究和开发、现有技术方案的更新换代、高技术人才的引进和培养、营销体系的建设和完善等工作。目前，公司尚未进入资本市场，融资渠道有限，在一定程度上限制和束缚了公司的发展。

②品牌影响力方面

目前公司已将业务拓展至广东三个地市，在广东其他地市以及其他省份的知名度和影响力还不够，与国内外同行业上市公司更是存在一定的差距，因此，公司需要大力开拓省内外市场，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

3、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及应对措施

(1) 巩固技术实力，提升市场竞争力

技术创新向来是公司核心竞争力所在。随着互联网信息技术的不断更新及迭代，公司未来将加大研发费用的投入，加强核心技术人才的储备，开发更多符合市场需求的服务方案及产品，适应不断细分、个性化和多样化的市场需求，提高公司服务的市场竞争力。

(2) 进一步完善销售渠道，提升经营业绩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目前已形成了一定的客户资源。未来，随着公司的发展壮大，公司将在继续巩固现有市场的同时，进一步加大销售渠道和品牌建设的投入；同时，公司将完善销售队伍的建设，整合各项资源，拓展销售渠道。

(3) 依托资本市场，突破资金瓶颈

随着公司规模日益扩大，行业技术更新换代加快以及银行间接融资成本的不断上升，公司管理层已深刻认识到需要充分利用资本市场融资功能的重要性，并通过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挂牌迈出了资本市场融资的第一步。未来，公司将依托资本市场，通过多种融资方式突破现存的资金瓶颈，保障公司长远发展。

第三节 公司治理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制订了《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等法人治理机构，并分别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议事规则和工作准则，完善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一、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有限公司阶段，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有限公司初步建立了公司治理机制，在有限公司阶段，设股东会，不设董事会、监事会，设有1名执行董事和1名监事，有限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在实际运作过程中，有限公司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

2、股份公司阶段，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8年1月2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2018年第一次股东大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建立了三会治理结构。为完善治理结构，公司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基本治理制度，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公司的三会议事规则对三会的成员资格、召开程序、议事规则、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进一步细化规定。

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公司章程》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以及股东大会的职权。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范了股东大会的运行。

公司自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过 3 次股东大会。股份公司股东大会的通知、召开、表决、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有效行使股东权利。

（2）董事会运行情况

董事会为股份公司的决策机构，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责。为保证董事会规范运行，在股份公司设立时，公司即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选举符合《公司章程》规定。股份公司董事会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规范运行。公司自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召开过 3 次董事会。股份公司董事会的召开、表决、决议内容等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董事会依法行使和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3）监事会运行情况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包括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监事会履行监督职责，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在股份公司设立时，公司即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选举符合《公司章程》规定。股份公司监事会自成立以来，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切实履行监督职责，规范运行。公司自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召开过 1 次监事会。股份公司监事会的召开、表决、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并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

股份公司设立至今时间较短，尽管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在实

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制订了新的《公司章程》，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治理机构，同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根据前述《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公司所有股东享有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表决权、剩余财产分配权等权利；公司建立了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的解决机制，并建立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机制。公司能够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上述相关制度规定保证股东能够依法行使权利。

《公司章程》对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专章规定，同时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保证公司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建立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及时、互信的良好沟通关系。

此外，为保障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章程》对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审批权限作出安排，并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等制度，规范公司重大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流程，促进公司治理的规范发展。

综上，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相关规定，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机制，现有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但是，由于股份公司刚刚设立，规范的公司治理机制运作也处于起步阶段，各项公司治理机制还需要在实践中认真贯彻执行。公司管理层应进一步加强法律法规和公司治理理念的学习，公司也将根据发展情况适时修订公司各项规章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报告期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未收到任何行政处罚。公司已出具说明，郑重承诺：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且公司目前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的情况。

（二）报告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林宝国、共同实际控制人为林宝国和陈小映，二人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林宝国和陈小映已出具声明，郑重承诺：最近两年内本人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收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诉讼、仲裁及失信联合惩戒情况

根据核查中国裁判文书网、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系统、信用中国、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企业信用信息等公共诚信系统等相关网站查询记录和公司出具的声明，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自报告期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列入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行为、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因违法行为而被列入环保、食品药品、产品质量和其他领域各级监管部门公布的其他形式“黑名单”的情形。

根据核查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系统、信用中国等网站查询的信息查询记录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声明与承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自报告期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列入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行为、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因违法行为而被列入环保、食品药品、产品质量和其他领域各级监管部门公布的其他形式“黑名单”的情形。

三、分开运营情况

股份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变更后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

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分开情况

公司根据《营业执照》所核定的经营范围独立地开展业务，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部门和清晰合理的业务系统，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依赖关系。公司的业务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资产分开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性资产、全部生产技术及配套设施完整投入公司，公司拥有原有限公司拥有的与生产经营相适应的生产经营设备、无形资产等资产。公司已经取得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由公司独立所有，不存在与他人共同所有的情况。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相关配套设施，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主要财产权属关系清晰，不存在权属纠纷及可预见的潜在权属纠纷。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占用的情形。

（三）人员分开情况

公司已经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分配制度，设立了独立的人力资源管理部门，独立进行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除董事、监事之外其他职务及领取薪酬的情形。本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形。

（四）财务分开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并进行了适当的分工授权，拥有比较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与会计核算体系并依法独立纳税。公司已开立了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独立作出财务决策，自报告期末以来，公司未再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形。

（五）机构分开情况

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与股东单位之间不存在混合经营、联署办公的情形，公司不存在股东单位干预公司正营经营活动的情况，公司能独立作出决策，公司机构设置体系完整。

公司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分开，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四、同业竞争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如下：

1、广州国梦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州国梦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8.00%的股权，林宝国为国梦信息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其基本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Q7MM5L
企业名称	广州国梦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高普路 38 号金发科技创新社区 1 栋 701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林宝国

合伙期限	-
成立日期	2017年07月07日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

2、广州载民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广州载民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11.88%的股权，陈小映为该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其基本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G9DGXW
企业名称	广州载民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龙怡路 115 号 2606 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小映
合伙期限	-
成立日期	2016年11月23日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

（二）同业竞争分析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为国梦信息和载民信息。国梦信息和载民信息均为股份公司的持股平台，其营业范围均为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

公司与上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企业在经营范围上无重叠之处，在业务上不存在同业竞争。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经营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业务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1、除信溢创股份外，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信溢创股份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

与信溢创股份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等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者该等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作为信溢创股份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或在担任信溢创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的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的承诺。

3、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信溢创股份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4、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另外，持股 5%以上的股东亦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除信溢创股份外，本公司/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信溢创股份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信溢创股份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等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本公司/企业在持有信溢创股份的股份期间，本承诺为有效的承诺。

本公司/企业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企业将对由此给信溢创股份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五、报告期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资金的情况。公司目前已建立起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对资金管理和使用、关联交易等事项制定了相应的审批权限和决策程序。

（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过为实际控制人陈小映提供担保的情况，详见第四节之“七”之“（二）”之“2、偶发性关联交易”。2018年4月，公司以上对外提供担保

的事项已解除。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采取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通过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公司对外担保、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均进行了严格的规定，并要求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对重大事项进行决策与执行，完善了专项治理制度，有利于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关系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林宝国	董事长、总经理、陈小映之丈夫	16,184,300.00	71.3080	1,797,543.00	7.9200
陈小映	董事、林宝国之妻子	1,000,000.00	4.4060	32,304.74	0.1423
苏华	董事、副总经理	-	-	477,486.15	2.1038
陈伟锋	董事	-	-	1,090,554.78	4.8050
陈泽群	监事会主席	-	-	58,948.91	0.2597
刘海强	职工代表监事	-	-	29,474.45	0.1299
林玫鑫	监事	-	-	-	-
谭丽红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	-	-	-

除上述持股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权属不清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林宝国与公司董事陈小映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与承诺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

公司与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除此之外，未签订其他重要协议。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主要承诺

（1）为避免同业竞争，保障公司利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情况见本节“四、同业竞争”之“（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的制度文件，并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合同、协议等均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外兼职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林宝国	董事长、总经理	广州国梦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陈小映	董事	广州载民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陈伟锋	董事	广州市世兴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无
		广州达瑞丽珠宝设计有限公司	监事	无
		广州合贤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吊销）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	无
		广东合立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无

陈泽群	监事	光大集团光大期货有限公司 广州营业部	副总经理	无
-----	----	-----------------------	------	---

经核查，公司董事陈伟锋担任广州合贤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根据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行政处罚通知书（穗工商天分处字[2012]第978-1470号），合贤投资因未按照规定办理2011年年检，其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被吊销营业执照的行政处罚。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第（四）款的规定：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该法定代表人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广州合贤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被吊销（未注销）营业执照的原因系逾期未参加年检，并未因从事违法行为被吊销营业执照，且该吊销行为距今已超过三年，故公司董事陈伟锋不属于《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第(四)款中关于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除上述兼职情况以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其他单位兼任职务。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被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林宝国	董事长、总经理	广州国梦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8.40	99.00
陈小映	董事	广州国梦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0	1.00
		广州载民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2.40	0.52
苏华	董事	广州载民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81.00	17.71
陈伟锋	董事	广州载民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185.00	40.45
		广州市世兴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470.00	49.00
		广州合贤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5.30	51.00
		广东合立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60.00	20.008
刘海强	职工代表监事	广州载民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5.00	1.09
陈泽群	监事会主席	广州载民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10.00	2.19

		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	10.00	0.05
--	--	--------------	-------	------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公司有利益冲突的个人投资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合法合规、竞业禁止、诚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因违法行为而被列入环保、食品药品、产品质量和其他领域各级监管部门公布的其他形式“黑名单”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约定、法律规定的情形，不存在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七）报告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董事的变动情况

序号	时间	任职情况	备注
1	2016年1月至 2018年1月	执行董事：陈小映	有限公司
2	2018年1月至 2018年4月	董事长：林宝国 董事：陈小映、苏华、陈伟锋、周汉冰	股份公司
3	2018年4月至今	董事长：林宝国 董事：陈小映、苏华、陈伟锋、谭丽红	股份公司

2、监事会成员的变动情况

序号	时间	任职情况	备注
----	----	------	----

1	2016年1月至 2018年1月	监事：林宝国	有限公司
2	2018年1月至 2018年4月	监事会主席：何维谦 监事：刘海强、冉小松	股份公司
3	22018年4月至 今	监事会主席：陈泽群 监事：刘海强、林玫鑫	股份公司

3、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序号	时间	任职情况	备注
1	2016年1月至 2018年1月	总经理：陈小映	有限公司
2	2018年1月至 2018年4月	总经理：林宝国 副总经理：苏华、周汉冰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谭丽红	股份公司
3	2018年4月至 今	总经理：林宝国 副总经理：苏华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谭丽红	股份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基本稳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化系为加强公司的治理水平，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资产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5,659.24	1,627,465.05	627,052.0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3,787,543.98	10,651,452.97	6,547,034.66
预付款项	764,967.05	1,559,644.53	1,910,740.00
其他应收款	104,836.46	105,933.86	38,497.41
存货	276,567.45	349,148.16	2,124,309.3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5,129,574.18	14,293,644.57	11,247,633.4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261,543.84	13,062,853.40	13,216,025.34
在建工程	848,136.96	2,190,155.03	3,168,193.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9,676.69	86,436.93	53,986.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219,357.49	15,339,445.36	16,438,205.58
资产总计	29,348,931.67	29,633,089.93	27,685,839.01

资产负债表（续表）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95,000.00	895,0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413,225.20	985,994.60	4,034,422.00
预收款项		-	469,031.50
应付职工薪酬	119,722.30	121,711.69	104,277.92
应交税费	90,225.01	119,496.98	237,910.16
其他应付款	9,227.45	360,688.42	1,710,0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527,399.96	2,482,891.69	6,555,641.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2,527,399.96	2,482,891.69	6,555,641.5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696,323.00	22,696,323.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85,282.05	2,385,282.05	-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144,600.08	144,600.08	113,019.74
未分配利润	1,595,326.58	1,923,993.11	1,017,177.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821,531.71	27,150,198.24	21,130,197.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348,931.67	29,633,089.93	27,685,839.01

利润表

项目	2018年4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6,632,585.62	24,381,021.54	18,921,048.66
减：营业成本	5,572,202.48	19,209,774.59	16,317,021.28
税金及附加	10,009.10	35,814.61	24,597.76
销售费用	121,223.70	307,657.65	173,717.80
管理费用	1,116,795.06	3,782,455.33	1,702,663.79
财务费用	19,329.80	6,548.00	1,034.10
其中：利息费用	18,843.54	4,498.86	
利息收入	510.04	959.41	117.53
资产减值损失	154,931.77	216,335.25	75,231.49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0,000.00	706,000.00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1,906.29	1,528,436.11	626,782.44
加：营业外收入	-	87.55	-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1,906.29	1,528,523.66	626,782.44
减：所得税费用	-23,239.76	82,522.85	59,160.1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8,666.53	1,446,000.81	567,622.3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328,666.53	1,446,000.81	567,622.3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8,666.53	1,446,000.81	567,622.3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7	0.0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7	0.03
-----------------	-------	------	------

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8年1-4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68,762.33	21,818,668.89	19,008,201.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10.04	1,110,510.28	117.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79,272.37	22,929,179.17	19,008,318.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32,183.14	18,698,484.78	14,426,621.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3,642.72	1,673,556.60	1,289,493.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1,632.34	579,803.36	233,010.3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1,846.61	2,541,736.63	841,444.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29,304.81	23,493,581.37	16,790,569.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0,032.44	-564,402.20	2,217,749.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2,929.83	2,189,685.91	3,316,591.1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929.83	2,189,685.91	3,316,591.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929.83	-2,189,685.91	-3,316,591.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864,000.00	1,71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895,000.00	1,790,000.00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5,000.00	4,654,000.00	1,71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895,000.00	895,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8,843.54	4,498.86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3,843.54	899,498.86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43.54	3,754,501.14	1,71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31,805.81	1,000,413.03	611,158.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7,465.05	627,052.02	15,893.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659.24	1,627,465.05	627,052.02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8年1-4月

项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696,323.00	2,385,282.05	-	144,600.08	1,923,993.11	-	-	27,150,198.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2,696,323.00	2,385,282.05	-	144,600.08	1,923,993.11	-	-	27,150,198.2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28,666.53			-328,666.53
（一）净利润					-328,666.53			-328,666.5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696,323.00	2,385,282.05		144,600.08	1,595,326.58			26,821,531.71
----------	---------------	--------------	--	------------	--------------	--	--	---------------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 年度

项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113,019.74	1,017,177.69			21,130,197.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113,019.74	1,017,177.69			21,130,197.4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696,323.00	2,385,282.05		31,580.34	906,815.42			6,020,000.81
（一）净利润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446,000.81			1,446,000.8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96,323.00	1,877,677.00						4,574,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696,323.00	1,877,677.00						4,574,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44,600.08	-144,600.08			
1. 提取盈余公积				144,600.08	-144,600.0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07,605.05		-113,019.74	-394,585.3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13,019.74		-113,019.74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394,585.31			-394,585.31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广州信溢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696,323.00	2,385,282.05		144,600.08	1,923,993.11			27,150,198.24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 年度

项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56,257.51	506,317.61			20,562,575.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000,000.00			56,257.51	506,317.61			20,562,575.1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56,762.23	510,860.08			567,622.31
（一）净利润					567,622.31			567,622.3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56,762.23	-56,762.23			
1. 提取盈余公积				56,762.23	-56,762.2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113,019.74	1,017,177.69			21,130,197.43
----------	---------------	--	--	------------	--------------	--	--	---------------

二、审计意见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2018年4月30日、2017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年1-4月、2017年度、2016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亚会B审字（2018）1830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二）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合并范围也没有发生变化。财务报告期后，公司全资收购了广州元力通讯科技有限公司，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一）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8年4月30日、2017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18年1-4月、2017年度、2016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5、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

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

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⑦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时，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①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②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200 万元(含 2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含2年）	10.00	10.00
2-3年（含3年）	30.00	30.00
3-4年（含4年）	50.00	50.00
4-5年（含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其他计提方法说明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低值易耗品。

（2）存货的计价方法

根据业务性质，本公司的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对于施工成本，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时将预计损失计入当期费用，同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符合完工时结转预计损失。对于低值易耗品则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

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①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专用设备	直线法	5-20	0%-5%	4.75%-19.0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8	5%	12.50%-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直线法	3-5	5%	19.00%-31.67%

说明：专用设备为驻地网项目运营专用设备，旧国标专用设备合同约定收益期限之后所有权归网络运营公司，无残值；新国标专用设备所有权一直为公司所有，残值率为5%。

②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

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0、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

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1、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计算机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

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①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报告期内各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2、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

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13、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4、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5、收入

收入是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

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商品销售收入、驻地网分成收入和系统集成收入，收入具体确认原则如下：

(1) 商品销售

公司将货物发出，购货方验收无误后，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收回货款，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2) 驻地网建设

驻地网建设收入主要是根据合同规定向客户提供的驻地网安装服务，根据服务合同，提供驻地网项目安装服务，安装完成且验收合格后，公司开出结算票据或已取得收款的依据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3) 驻地网分成

公司驻地网销售模式是为小区引入通信网络运营商，公司从协议区域内的用户所缴纳的通信费用与通信运营商进行业务分成获取收益，当收到通信网络运营商通知结算的金额后，确认收入。

(4) 系统集成

系统集成收入主要是根据合同规定向客户提供的有偿集成服务，包括安装、维护、技术改造及支持服务。收入确认的原则方法：根据服务合同，在服务期内服务已提供并验收合格，公司开出结算票据或已取得收款的依据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16、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

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3）政府补助确认的具体方法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企业取

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应当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分别按照如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企业可以选择下列方法之一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企业选择了上述两种方法之一后，应当一致地运用，不得随意变更。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企业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17、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②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③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18、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1. 会计政策变更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财会〔2017〕15号），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的编制。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会计政策对列报当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期间	会计政策变更的依据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7年度	财会〔2017〕30号	其他收益	706,000.00

		营业外收入	-706,000.00
--	--	-------	-------------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五、主要税项

(一) 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 税收优惠情况

2016年12月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认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644006541，认定有效期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有关规定，本公司自2016年度起三年内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六、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

(一) 营业收入

1、收入具体确认原则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驻地网的建设、运营及技术服务和提供系统集成服务的综合电信业务服务商。公司主营业务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收入：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商品销售收入、驻地网建设收入和分成收入和系统集成收入，收入具体确认原则如下：

（1）商品销售

公司将货物发出，购货方验收无误后，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收回货款，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2）驻地网建设

驻地网建设收入主要是根据合同规定向客户提供的驻地网安装服务，根据服务合同，提供驻地网项目安装服务，安装完成且验收合格后，公司开出结算票据或已取得收款的依据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3）驻地网分成

公司驻地网销售模式是为小区引入通信网络运营商，公司从协议区域内的用户所缴纳的通信费用与通信运营商进行业务分成获取收益，当收到通信网络运营商通知结算的金额后，确认收入。

（4）系统集成

系统集成收入主要是根据合同规定向客户提供的有偿集成服务，包括安装、维护、技术改造及支持服务。收入确认的原则方法：根据服务合同，在服务期内服务已提供并验收合格，公司开出结算票据或已取得收款的依据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营业收入结构

（1）营业收入分类

类别	2018年1-4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6,632,585.62	100.00	24,381,021.54	100.00	18,921,048.66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6,632,585.62	100.00	24,381,021.54	100.00	18,921,048.66	100.00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驻地网的建设、运营及技术服务和提供系统集成服务的综合电信业务服务商。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驻地网建设收入、驻地网分成收入、软硬件销售和相关的系统集成收入。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1-4月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均为100.00%。公司业务明确、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

未发生重大变化。

(2) 按产品及服务类别

类别	2018年1-4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商品销售	2,778,878.66	41.90	7,273,896.08	29.83	8,501,440.85	44.93
驻地网建设	-	-	5,471,697.97	22.44	2,537,735.78	13.41
驻地网分成	1,023,478.01	15.43	3,529,642.10	14.48	3,136,663.21	16.58
系统集成	2,830,228.95	42.67	8,105,785.39	33.25	4,745,208.82	25.08
合计	6,632,585.62	100.00	24,381,021.54	100.00	18,921,048.66	100.00

报告期内，2017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2016年度增加5,459,972.88元，增长幅度为28.86%，其中商品销售收入较2016年度减少1,227,544.77元，降低幅度为14.44%；驻地网建设收入较2016年增加2,933,962.19元，增加幅度为115.61%；驻地网分成收入较2016年度增加392,978.89元，增长幅度为12.53%；系统集成收入较2016年度增加3,360,576.56元，增长幅度为70.82%。由此可见，2017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2016年度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驻地网建设、驻地网分成及系统集成收入增加较快。

2017年度公司商品销售收入较2016年度减少1,227,544.77元，降低幅度为14.44%，降低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的发展重点偏向驻地网分成、技术咨询及管线维护服务项目、系统集成项目，减少了商品销售的投入，导致其销售额的下降。

2017年度公司驻地网建设业务收入增加加快的主要原因为互联网接入行业整体发展较快，驻地网建设、咨询、维护需求不断增多，为公司的收入增长提供了客户基础，加上公司将驻地网相关项目作为未来发展的主要方向，提升了公司相关的技术服务水平，加强了相关市场的拓展力度，因此该业务的相关收入提升较快。

2017年度公司驻地网分成收入较2016年度增加392,978.89元，增长幅度为12.53%，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驻地网分成项目所在楼盘的入住率逐渐提高，互联网使用量增加，公司从互联网服务商相关收入中获得的分成也相应增加。

公司的系统集成业务主要包括2类：1) 视频监控设备安装业务；2) 其他系统集成工程类项目。2017年度系统集成收入较2016年度增加较快的主要原因：

为公司业务拓展能力不断增强，公司服务技术不断提升，在市场上已获得了一些客户的认可，一定程度上促进了公司销售规模的增长；且公司新拓展西南地区，比如云南省、四川省业务，获得较大合同订单，带动整体系统集成收入规模的增加。

报告期内，2018年1-4月主营业务收入占2017年全年主营业务收入的27.20%，其中商品销售收入占2017年度的38.20%；驻地网分成收入占2017年度的29.00%；系统集成销售收入占2017年度的34.92%；此外，因2018年1-4月尚无新建的驻地网建设项目，因此未确认收入。2018年1-4月公司销售状况正常。

(3) 按区域分布

地区	2018年1-4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广东省	6,632,585.62	100.00	17,475,305.05	71.68	15,029,920.44	79.43
广东省外	-	-	6,905,716.49	28.32	3,891,128.22	20.57
合计	6,632,585.62	100.00	24,381,021.54	100.00	18,921,048.66	100.00

报告期内，2016年度、2017年度及2018年1-4月，广东省内的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79.43%，71.68%，100.00%，与公司的销售客户群体相匹配。

(4)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

按营业收入统计，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2018年1-4月：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广州兴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华红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830,188.60	42.67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1,023,478.01	15.43
广州市睿达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990,733.35	14.94
广州市三高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281,618.81	4.25
广州威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71,357.27	4.09
合计	5,397,376.04	81.38

注：广州兴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华红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同受冉小松控制，因此将其合并计算。

2017 年度：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广州兴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471,697.97	22.44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3,785,238.32	15.53
云南龙达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116,174.73	12.78
广州市睿达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1,961,862.81	8.05
广州市三高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1,831,224.35	7.51
合计	16,166,198.18	66.31

2016 年度：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广州市三高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3,665,501.29	19.37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3,136,663.21	16.58
广州市睿达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2,384,322.30	12.60
广州兴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45,282.96	10.81
广州威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230,752.14	6.50
合计	12,462,521.90	65.86

3、营业成本结构、变动趋势及原因

（1）营业成本分类

类别	2018 年 1-4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5,572,202.48	100.00	19,209,774.59	100.00	16,317,021.28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	-	-	-	-	-
合计	5,572,202.48	100.00	19,209,774.59	100.00	16,317,021.28	100.00

报告期内，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 1-4 月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比例均为 100.00%，与主营业务收入分布相匹配，符合企业的实际情况。

（2）主营业务成本结构

收入类别	对应成本类别	2018 年 1-4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系统集成	外包服务成本	1,265,893.44	22.72	3,090,116.16	16.09	3,098,283.30	18.99

成	材料费	323,833.00	5.81	1,275,349.70	6.64	-	-
	员工薪酬	38,186.23	0.69	534,901.93	2.78	576,186.65	3.53
	劳务费	324,524.68	5.82				
	其他	10,119.03	0.18	40,074.76	0.2	38,668.90	0.24
驻地网建设	外包服务成本	-	-	4,168,213.35	21.70	2,196,242.47	13.46
	材料费	-	-	326,743.25	1.70	-	-
	员工薪酬	-	-	195,608.82	1.02	58,427.04	0.36
	劳务费	-	-	-	-	-	-
	其他	-	-	7,522.05	0.04	-	-
商品销售	材料费	2,445,553.29	43.89	6,329,881.73	32.95	7,354,890.44	45.07
驻地网分成	折旧费	1,164,092.81	20.89	3,243,756.84	16.89	2,994,322.48	18.35
合计		5,572,202.48	100.00	19,209,774.59	100.00	16,317,021.28	100.00

1) 主营业务成本中驻地网建设和系统集成业务的成本主要由外包服务成本、材料费、折旧费、员工薪酬和劳务费四部分构成。其中员工薪酬为公司员工薪酬，劳务费为自营业务中外包部分劳务支付的相关用费。2016年驻地网建设和系统集成业务都采用外包模式因此没有材料费和劳务费。2017年起公司将上述两项业务中高附加值的部分自营，因此产生了材料费和劳务费。公司商品销售业务主要成本为材料费，该业务毛利率较为稳定，主营业务成本金额与主营业务收入金额成比例变动。公司驻地网分成业务的主要成本为驻地网设施的折旧费，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投入使用的驻地网设施增加，该成本也相应增加。

2)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成本归集、分配：①外包服务成本：在委托服务未完工之前公司根据委托服务将预付的款项确认为预付账款，待项目完工后结转全部外包服务成本；②材料

费：公司采购的光纤、视频监控器、服务器、系统软件等是按项目或者客户需求采购的，故实际领用的物料按项目合同归集汇总；③折旧费：该部分折旧费为固定资产的折旧，每月底通过财务软件计提折旧费；④人工费：按项目统计相关人员实际工时，月未经项目经理、人事等审核确认后，财务人员以实际工时为标准对各员工的人工成本及其他费用进行分配，最后按项目进行归集汇总。

成本结转方法：对于系统集成业务，月末，财务人员根据项目完工验收情况确认收入，编制完工项目的成本汇总表，同时，将其生产成本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对于商品销售业务，财务人员按照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算产品成本单价，并结转主营业务成本；对于驻地网业务，折旧费直接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

4、主营业务毛利率

(1) 按产品及服务类别：

2018年1-4月			
项目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商品销售	2,778,878.66	2,445,553.29	11.99
驻地网建设	-	-	-
驻地网分成	1,023,478.01	1,164,092.81	-13.74
系统集成	2,830,228.95	1,962,556.38	30.66
合计	6,632,585.62	5,572,202.48	15.99
2017年度			
项目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商品销售	7,273,896.08	6,329,881.73	12.98
驻地网建设	5,471,697.97	4,698,087.47	14.14
驻地网分成	3,529,642.10	3,243,756.84	8.10
系统集成	8,105,785.39	4,938,048.55	39.08
合计	24,381,021.54	19,209,774.59	21.21
2016年度			
项目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商品销售	8,501,440.85	7,354,890.44	13.49
驻地网建设	2,537,735.78	2,254,669.51	11.15
驻地网分成	3,136,663.21	2,994,322.48	4.54
系统集成	4,745,208.82	3,713,138.85	21.75
合计	18,921,048.66	16,317,021.28	13.76

报告期内，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1-4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13.76%、21.21%、15.99%。2017年主营业务毛利率较2016年增加7.45个百分点，主要系2017年公司系统集成及驻地网分成与驻地网建设占主营业务收入

比重超过 50%，该部分业务的毛利率增加，从而使 2017 年整体毛利率增加较快。2018 年 1-4 月较 2017 年毛利率减少 5.22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 2018 年 1-4 月部分驻地网分成收入尚无法确认，但相关专用设备折旧的成本已经计入。

报告期内，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 1-4 月公司商品销售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13.49%、12.98%、11.99%。2017 年商品销售业务毛利率较 2016 年降低 0.51 个百分点，波动很小，主要系该部分业务主要是买卖路由器、网线、交换机、电脑、服务器、软件系统，市场价格比较充分透明，市场比较成熟，价格较为稳定。2018 年 1-4 月较 2017 年毛利率降低 0.99 个百分点，主要系 2018 年 1-4 月硬件销售占比较高，而该部分业务毛利率较低。

报告期内，2016 年度、2017 年度公司驻地网建设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11.15%、14.14%。公司 2018 年 1-4 月尚无新建的驻地网建设项目。2017 年度驻地网建设项目毛利率较 2016 年度提升了 2.99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1) 随着公司技术与服务水平的提升，公司 2017 年度接到了更多高附加值的项目；2) 公司 2017 年起采取自营模式建设部分高附加值的项目，毛利率相应提升。

报告期内，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 1-4 月公司驻地网分成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4.54%、8.10%、-13.74%。该项业务的收入主要为楼宇中用户因使用网络运营商提供的互联网接入服务而使用到公司建设的驻地网设施后，互联网提供商与公司的收入分成，该业务的成本主要为公司建设的驻地网设施的折旧。2016 年该业务的毛利率较低的原因主要为楼盘用户入驻率较低导致分成较少。2017 年较 2016 年毛利率增加 3.56 个百分点，主要系 2017 年相关楼盘入住率提升使得收入增加。2018 年 1-4 月驻地网分成业务毛利率为负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在获取的网络运营商结算单开票并确认收入，但在 4 月 30 日，网络运营商尚未提供部分项目所在楼盘的结算单，基于收入金额需要可靠计量的原则，公司无法确认相关收入，但因成本为按月计提的折旧，因此造成当期毛利率为负。

报告期内，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 1-4 月公司系统集成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21.75%、39.08%、30.66%。2017 年该业务毛利率较 2016 年增加 17.33 个百分点，主要系 2017 年起，公司开始自营系统集成业务，仅将业务中附加值不高的部分外包，因此 2017 年度毛利整体增加。2018 年 1-4 月该业务毛利率较

2017年降低了8.42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2018年1-4月因经历农历春节，公司业务收入较少但固定费用未减少，因此毛利率有所下降。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大自营项目的比例，系统集成业务的毛利率有望进一步增加。

总的来说，公司毛利率波动符合公司具体经营情况，公司不存在毛利率波动产生的持续经营问题。

(2)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比较：

可比公司	主营业务	2017年度 毛利率 (%)	2016年度 毛利率 (%)
通网技术 (836319)	电信业务外包，终端销售； 驻地网投资、建设与运营	17.28	8.83
瑞岚卓越 (839188)	公司主要从事提供通信网络选址 规划、工程建设及运行维护等服 务。	22.76	25.90
信通捷 (836268)	通信工程设计、施工；建筑智能 化系统工程设计、施工；软件开 发；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服务； 软件技术服务；电路设计及测试 服务；信息系统技术服务	21.26	25.43
平均值		20.43	20.05
信溢创		21.21	13.76

由于互联网接入行业的细分行业较多，同行业公司基于不同的技术服务、项目类别、所在区域也会有所不同，收入盈利也就存在一定的差异性。公司主营业务为驻地网接入业务增值电信建设、维修、咨询服务，软硬件销售和相关的系统集成。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驻地网分成收入，软硬件销售和相关的系统集成收入。与同行业平均水平相比，2016年度公司系统集成业务和驻地网建设全部为外包实施，因此毛利率较低，2017年起公司将相关业务中高附加值的项目转为自营，提升了毛利率，因此2017年度开始公司的毛利率与同行业平均水平相当。从整体上看，公司的毛利率较符合行业情况。

(二) 主要费用情况

项目	2018年1-4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6,632,585.62	24,381,021.54	18,921,048.66

销售费用（元）	121,223.70	307,657.65	173,717.80
管理费用（元）	1,116,795.06	3,782,455.33	1,702,663.79
其中：研发费用（元）	391,731.10	1,364,562.97	945,827.65
财务费用（元）	19,329.80	6,548.00	1,034.10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83	1.26	0.92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6.84	15.51	9.00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5.91	5.60	5.00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29	0.03	0.01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8.96	16.80	9.92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1-4月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9.92%、16.80%、18.96%。2017年度较2016年度期间费用占比上升6.88%，主要系管理费用上升导致费用占比上升，特别是咨询服务费增加较大。2018年1-4月较2017年度期间费用占比上升2.15%，变化不大。具体费用分析如下：

1、销售费用

项目	2018年1-4月（元）	2017年度（元）	2016年度（元）
工资薪酬	48,661.28	154,702.78	84,000.00
业务招待费	46,170.55	68,267.50	40,608.80
差旅交通费	5,540.48	21,601.49	13,116.00
汽车费	1,959.00	53,604.59	32,741.60
办公费	18,892.39	9,481.29	3,251.40
合计	121,223.70	307,657.65	173,717.80

销售费用主要包括工资薪酬、业务招待费用、差旅交通费、汽车费等，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1-4月分别为0.92%、1.26%、1.83%。

2017年度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2016年度上升0.34%，波动不大。但从绝对金额看，2017年度销售费用金额较上年增加133,939.85元，增加幅度达到77.10%，主要原因如下：

（1）2017年工资薪酬调整及公司业务规模扩张，销售人员增加了2人，导致

职工薪酬较2016年度增加70,702.78元，增加幅度达到84.17%。

(2) 随着公司业务的扩张，公司发生的业务招待费相应增加，较2016年度增加27,658.70元，增加幅度达到68.11%。

2018年1-4月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2017年度增加0.57%，波动很小。增加的主要原因为2018年1-4月因农历春节的缘故，公司工资薪金和业务招待费相应增加所致。

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4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研发费用	391,731.10	1,364,562.97	945,827.65
咨询服务费	189,092.46	1,358,214.97	201,653.93
工资薪酬	379,698.10	602,618.79	284,272.25
房租及物管水电费	78,001.07	221,834.30	194,400.01
办公费	19,916.19	61,147.73	10,138.94
折旧费	27,797.13	58,591.51	30,443.76
业务招待费	13,968.50	44,360.00	17,506.00
汽车费用	6,459.33	38,073.57	14,562.25
差旅交通费	10,131.18	33,051.49	3,859.00
合计	1,116,795.06	3,782,455.33	1,702,663.79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研发费用、工资薪酬、咨询服务费、房租及物管水电费等，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1-4月分别为9.00%、15.51%、16.84%。

2017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2016年度上升6.51%，主要原因如下：

(1) 2017年工资薪酬调整及公司业务规模扩张，管理人员增加了3人，导致职工薪酬较2016年度增加318,346.54元，增加幅度达到111.99%。

(2) 公司为拓展新业务，公司不断的加大对新产品的研发技术投入，比如增值电信业务，导致研发费用较2016年增加418,735.32元，增加幅度为44.27%。

(3) 公司筹划新三板挂牌事宜增加顾问费等，导致咨询服务费用较2016年

度增加 1,156,561.04 元，增加幅度为 573.54%。

2018 年 1-4 月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 2017 年度增加 1.33%。波动较小。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2018 年 1-4 月 (元)	2017 年度 (元)	2016 年度 (元)
职工薪酬	125,107.72	532,723.33	285,754.36
材料费	78,825.00	597,700.00	351,618.63
设计费	155,412.02	199,380.72	186,655.06
折旧费	14,723.68	20,033.93	-
差旅费	91.25	14,725.00	66,799.60
其他	17,571.43	-	55,000.00
合计	391,731.10	1,364,562.98	945,827.65

研发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材料费、设计费等。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 1-4 月分别为 5.00%、5.60%、5.91%。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为稳定，波动很小。

3、财务费用

项目	2018 年 1-4 月 (元)	2017 年度 (元)	2016 年度 (元)
利息支出	18,843.54	4,498.86	-
减：利息收入	510.04	959.41	117.53
汇兑损益	-	-	-
手续费及其他	996.30	3,008.55	1,151.63
合计	19,329.80	6,548.00	1,034.10

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收入、利息支出、手续费等。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 1-4 月分别是 0.01%、0.03%、0.29%，比重很小。公司 2018 年 1-4 月利息支出较 2017 年度大幅增加的原因为 2017 年 11 月 25 日起，银行给予公司一笔 895,000.00 元的贷款，该笔贷款在 2017 年度仅有 1 个月应计利息。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跨期确认费用的情形；不存在将期间费用资本化的情形；期间费用核算真实、准确完整。

（三）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产生重大投资收益。

（四）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2018年1-4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元）	10,000.00	706,000.00	-
其他（元）	-	87.55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0,000.00	706,087.55	-
所得税影响额（元）	1,500.00	105,913.13	-
少数股东所占份额（元）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元）	8,500.00	600,174.42	-
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8,666.53	1,446,000.81	567,622.3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2.59	41.51	-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

补贴事由	2018年1-4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广州市财政局拨2017年高新技术企业培育与市科技创新小巨人企业奖补贴款	-	400,000.00	-
广州市财政局拨2016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入库企业补贴	-	300,000.00	-
天河区财政局软著补贴款	-	6,000.00	-
四上企业经费补贴	10,000.00		
合计	10,000.00	706,000.00	-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主要包括政府补助及其他。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1-4月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0元、706,087.55元、10,000.00元。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567,622.31元、845,826.39元、-337,166.53元。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0%、41.51%、2.59%。2017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较高，主要原因为业务布局调整后的初创阶段，驻地网分成业务的规模效应尚未体现，整体营业利润较低。公司2018年1-4月因农历春节等原因，业务尚未大规模开展，当期亏损，但收到了政府10,000.00元的补贴。随着公司

业务构成持续优化、销售规模陆续扩大，营业利润情况将有较大程度的改善。从整体和长期上看，公司经营成果不存在对非经常性损益存在重大依赖性的情况。

（五）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现金	5,976.37	9,184.96	5,127.97
银行存款	189,682.87	1,618,280.09	621,924.05
合计	195,659.24	1,627,465.05	627,052.02

截至2018年4月30日，货币资金中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账款

（1）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14,513,204.19	11,222,123.65	6,902,668.07
坏账准备	725,660.21	570,670.68	355,633.41
应收账款净额	13,787,543.98	10,651,452.97	6,547,034.66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呈上升的趋势，和营业收入的增长趋势相匹配，公司货款主要包括软硬件销售和系统集成销售。2017年底较2016年底增加较多的原因主要系云南龙达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技术服务费发生额较大，而该服务项目属于政府项目，受预算审批影响，回款较慢。2018年4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较2017年12月31日增加的主要原因为2018年公司收到客户结算单因此确认了驻地网分成的相关收入，以及交付了驻地网建设和系统集成相关项目，但客户尚未支付上述收入的款项。

公司的主要应收账款账龄均在1年以内，账龄为1-2年的应收账款金额占比极低且均能收回。

2016年以来，公司强化了应收账款的监督，加大了催款执行力度，将应收账款金额控制在合理范围内，制定并逐步完善了应收账款催收责任制度，保证了

公司应收账款能够及时收回。公司多数客户与公司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自成立以来，制定并逐步完善了应收账款催收责任制度。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应收款项的坏账，期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 按类别分类

1) 截止到2018年4月30日应收账款按类别划分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8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账龄计提法	14,513,204.19	100.00	725,660.21	13,787,543.98
组合2：无风险组合				
组合小计	14,513,204.19	100.00	725,660.21	13,787,543.9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4,513,204.19	100.00	725,660.21	13,787,543.98

2) 截止到2017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按类别划分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账龄计提法	11,222,123.65	100.00	570,670.68	10,651,452.97
组合2：无风险组合				
组合小计	11,222,123.65	100.00	570,670.68	10,651,452.9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1,222,123.65	100.00	570,670.68	10,651,452.97

3) 截止到2016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按类别划分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账龄计提法	6,902,668.07	100.00	355,633.41	6,547,034.66
组合2: 无风险组合				
组合小计	6,902,668.07	100.00	355,633.41	6,547,034.6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902,668.07	100.00	355,633.41	6,547,034.66

(3) 按账龄分类

1) 截止到2018年4月30日应收账款按账龄分类情况:

单位: 元

账龄	2018年4月30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
1年以内	14,513,204.19	100.00	725,660.21	13,787,543.98
合计	14,513,204.19	100.00	725,660.21	13,787,543.98

2) 截止到2017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按账龄分类情况:

单位: 元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
1年以内	11,030,833.65	98.30	551,541.68	10,479,291.97
1-2年	191,290.00	1.70	19,129.00	172,161.00
合计	11,222,123.65	100.00	570,670.68	10,651,452.97

3) 截止到2016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按账龄分类情况:

单位: 元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
1年以内	6,692,668.07	96.96	334,633.41	6,358,034.66
1-2年	210,000.00	3.04	21,000.00	189,000.00

合计	6,902,668.07	100.00	355,633.41	6,547,034.66
----	---------------------	---------------	-------------------	---------------------

(4) 报告期内，公司无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1) 截止到 2018 年 4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8年4月30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广州兴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华红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3,403,566.55	23.45	技术服务费	1年以内
2	云南龙达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518,000.00	17.35	技术服务费	1年以内
3	广州市三高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1,170,505.81	8.07	货款、技术服务费	1年以内
4	广州市睿达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1,159,158.00	7.99	货款	1年以内
5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1,023,710.83	7.05	驻地网分成	1年以内
合计		9,274,941.19	63.91	-	-

注：广州兴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华红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同受冉小松控制，因此将其合并计算。

2) 截止到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云南龙达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518,000.00	22.44	技术服务费	1年以内
2	广州兴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70,080.85	15.52	技术服务费	1年以内
		172,000.00			1-2年
2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1,684,286.22	15.01	驻地网分成	1年以内
4	湖南泛坤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11,873.00	7.23	货款	1年以内
5	柳州市新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40,685.00	5.70	技术服务费	1年以内
合计		7,396,925.07	65.91	-	-

注：广州兴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华红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同受冉小松控制，因此将

其合并计算。

3) 截止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 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占比 (%)	款项性质	账龄
1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1,488,326.26	21.56	驻地网分成	1 年以内
2	广州市睿达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1,128,925.00	16.35	货款	1 年以内
3	广州市三高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1,053,407.31	15.26	技术服务费	1 年以内
4	广州聚纤缆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596,680.00	8.64	货款	1 年以内
5	湖南泛坤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87,760.00	5.62	货款	1 年以内
合计		4,655,098.57	67.43	-	-

(6) 报告期各期末, 应收账款中持本单位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详见本节“七”之“(三)”之“1、应收关联方款项余额”。

3、预付账款

(1)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8 年 4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账款	764,967.05	1,559,644.53	1,910,740.00
合计	764,967.05	1,559,644.53	1,910,740.00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的预付采购款及费用。

公司 2018 年 4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764,967.05 元、1,559,644.53 元与 1,910,740.00 元。

1) 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 预付账款余额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款项。

2) 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 预付账款余额中无预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3) 公司报告期内预付账款余额真实可靠, 不可回收的可能性小, 且预付账款所占公司总资产比重较小, 对公司总体影响较小。

(2) 预付账款账龄情况:

1) 截止2018年4月30日, 预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 元

账龄结构	2018年4月30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757,167.05	98.98	-	757,167.05
1至2年	7,800.00	1.02		7,800.00
合计	764,967.05	764,967.05	-	764,967.05

2) 截止2017年12月31日, 预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 元

账龄结构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551,844.53	99.50	-	1,551,844.53
1至2年	7,800.00	0.50		7,800.00
合计	1,559,644.53	100.00	-	1,559,644.53

3) 截止2016年12月31日, 预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 元

账龄结构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910,740.00	100.00	-	1,910,740.00
合计	1,910,740.00	100.00	-	1,910,740.00

(3) 报告期内预付账款核销情况

报告期内, 预付账款无核销情况。

(4) 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1) 截止到2018年4月30日, 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 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8年4月30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广州市云视智能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360,000.00	47.06	预付货款	1年以内
2	东莞市作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02,891.05	39.60	预付货款	1年以内
3	广州市俱荣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35,000.00	4.58	预付货款	1年以内
4	宁波盈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	1.44	预付货款	1年以内
5	广东盈通网络投资有限公司	8,000.00	1.05	预付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716,891.05	93.73	-	-

2) 截止到2017年12月31日, 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 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东莞市作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968,885.55	62.12	预付货款	1年以内
2	南昌拓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24,400.00	14.39	预付货款	1年以内
3	广州丹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0	13.46	预付货款	1年以内
4	深圳市佰易兄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18,048.98	7.57	预付货款	1年以内
5	宁波盈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	0.71	预付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1,532,334.53	98.25	-	-

3) 截止到2016年12月31日, 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 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深圳市佰易兄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100,000.00	57.57	预付货款	1年以内
2	深圳市一鼎品诚科技有限公司	660,000.00	34.54	预付货款	1年以内
3	中睿通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40,000.00	2.09	预付货款	1年以内
4	广州鑫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9,200.00	1.00	预付货款	1年以内
5	广州企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6,500.00	0.86	预付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1,835,700.00	96.06	-	-

(5) 报告期内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况

4、其他应收款

(1)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110,354.17	111,509.33	42,774.90
坏账准备	5,517.71	5,575.47	4,277.49
其他应收款净额	104,836.46	105,933.86	38,497.41
合计	104,836.46	105,933.86	38,497.41

其他应收款中主要是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和社保、押金、保证金。

公司2018年4月30日、2017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104,836.46元、105,933.86元、38,497.41元，主要为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和社保、押金、保证金。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小，不存在无法收回的重大风险。同时，公司已按照坏账计提政策对不同账龄的其他应收账款相应计提了坏账准备，并对关联方往来的资金周转往来已进行整顿。

(2) 按类别分类

1) 截止到2018年4月30日，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划分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8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账龄组合	110,354.17	100.00	5,517.71	104,836.46
组合2：无风险组合				
组合小计	110,354.17	100.00	5,517.71	104,836.4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10,354.17	100.00	5,517.71	104,836.46

2) 截止到2017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划分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账龄组合	111,509.33	100.00	5,575.47	105,933.86
组合 2: 无风险组合				
组合小计	111,509.33	100.00	5,575.47	105,933.8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11,509.33	100.00	5,575.47	105,933.86

3) 截止到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划分情况:

单位: 元

种类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账龄组合	42,774.90	100.00	4,277.49	38,497.41
组合 2: 无风险组合				
组合小计	42,774.90	100.00	4,277.49	38,497.4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2,774.90	100.00	4,277.49	38,497.41

(3) 按账龄分类

1) 截止到2018年4月30日,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划分情况:

单位: 元

账龄	2018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0,354.17	100.00	5,517.71	104,836.46
合计	110,354.17	100.00	5,517.71	104,836.46

2) 截止到2017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划分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1,509.33	100.00	5,575.47	105,933.86
合计	111,509.33	100.00	5,575.47	105,933.86

3) 截止到2016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划分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1至2年	42,774.90	100.00	4,277.50	38,497.40
合计	42,774.90	100.00	4,277.50	38,497.40

(4)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1) 截止2018年4月30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8年4月30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7,422.37	70.16	押金	1年以内
2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广州市分公司	20,000.00	18.12	保证金	1年以内
3	代扣代缴社保费	7,931.80	7.19	代扣代缴	1年以内
4	广东盈通网络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4.53	保证金	1年以内
	合计	110,354.17	100.00	-	-

2)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7,519.23	69.52	押金	1年以内
2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广州市分公司	20,000.00	17.94	保证金	1年以内

序号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3	代扣代缴社保费	8,090.10	7.26	代扣代缴	1年以内
4	广东盈通网络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4.48	保证金	1年以内
5	代扣代缴住房公积金	900.00	0.80	代扣代缴	1年以内
	合计	111,509.33	100.00	-	-

3) 截止2016年12月31日, 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广州润本实业有限公司	42,774.90	100.00	押金	1-2年
	合计	42,774.90	100.00	-	-

(5) 报告期各期末, 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本单位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5、存货

截止2018年4月30日, 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8年4月30日			
	期末余额	比例(%)	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净额
库存商品	276,567.45	100.00	-	276,567.45
合计	276,567.45	100.00	-	276,567.45

截止2017年12月31日, 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比例(%)	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净额
库存商品	349,148.16	100.00	-	349,148.16
合计	349,148.16	100.00	-	349,148.16

截止2016年12月31日, 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比例(%)	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净额
库存商品	2,124,309.34	100.00	-	2,124,309.34
合计	2,124,309.34	100.00	-	2,124,309.34

2018年4月30日、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276,567.45元、349,148.16元和2,124,309.34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1.83%、2.44%和18.89%。

公司存货主要为商品销售业务的库存商品。2017年底较2016年底存货余额减少较多，主要系公司正常商品销售，清理库存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期末存货可变现净值不存在低于存货成本情形，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2018年1-4月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账面原值				
2017年12月31日	20,841,657.03	366,784.81	255,105.11	21,463,546.95
本期增加金额	1,404,947.90	-	-	1,404,947.90
购置	-	-	-	-
在建工程转入	1,404,947.90	-	-	1,404,947.90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2018年4月30日	22,246,604.93	366,784.81	255,105.11	22,868,494.85
累计折旧				
2017年12月31日	8,161,047.54	204,355.59	35,290.42	8,400,693.55
本期增加金额	1,164,092.81	19,904.04	22,260.61	1,206,257.46
计提	1,164,092.81	19,904.04	22,260.61	1,206,257.46
本期减少金额	-	-	-	-

项目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处置或报废	-	-	-	-
2018年4月30日	9,325,140.35	224,259.63	57,551.03	9,606,951.01
减值准备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	-	-	-
计提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2018年4月30日	-	-	-	-
账面价值				
2018年4月30日	12,921,464.58	142,525.18	197,554.08	13,261,543.84
2017年12月31日	12,680,609.49	162,429.22	219,814.69	13,062,853.40

2017年度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账面原值				
2016年12月31日	18,052,272.69	243,549.77	-	18,295,822.46
本期增加金额	2,789,384.34	123,235.04	255,105.11	3,167,724.49
购置		123,235.04	255,105.11	378,340.15
在建工程转入	2,789,384.34			2,789,384.34
本期减少金额				-
处置或报废				-
2017年12月31日	20,841,657.03	366,784.81	255,105.11	21,463,546.95
累计折旧				-
2016年12月31日	4,925,089.36	154,707.76		5,079,797.12
本期增加金额	3,235,958.18	49,647.83	35,290.42	3,320,896.43
计提	3,235,958.18	49,647.83	35,290.42	3,320,896.43
本期减少金额				-
处置或报废				-

项目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2017年12月31日	8,161,047.54	204,355.59	35,290.42	8,400,693.55
减值准备				-
2016年12月31日	-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
计提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2017年12月31日	-	-	-	--
账面价值				-
2017年12月31日	12,680,609.49	162,429.22	219,814.69	13,062,853.40
2016年12月31日	13,127,183.33	88,842.01	-	13,216,025.34

2016年度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账面原值				
2016年1月1日	15,654,944.61	243,549.77	-	15,898,494.38
本期增加金额	2,397,328.08	-	-	2,397,328.08
购置	-	-	-	-
在建工程转入	2,397,328.08	-	-	2,397,328.08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2016年12月31日	18,052,272.69	243,549.77	-	18,295,822.46
累计折旧				
2016年1月1日	1,941,887.57	124,264.00	-	2,066,151.57
本期增加金额	2,983,201.79	30,443.76	-	3,013,645.55
计提	2,983,201.79	30,443.76	-	3,013,645.55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2016年12月31日	4,925,089.36	154,707.76	-	5,079,797.12

项目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减值准备				
2016年1月1日	-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
计提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2016年12月31日	-	-	-	-
账面价值				
2016年12月31日	13,127,183.33	88,842.01	-	13,216,025.34
2016年1月1日	13,713,057.04	119,285.77	-	13,832,342.81

固定资产中的专用设备主要为公司驻地网分成业务运营所使用的设备，由公司自建后转入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公司驻地网项目分为驻地网建设与驻地网分成。驻地网建设项目为一次性建设完成后交付客户，不计入公司固定资产。驻地网分成项目的专用设备建设完成后计入公司固定资产，按与网络运营商签订的协议，分为专用设备合同约定收益期限之后所有权归网络运营公司或专用设备建设完成后所有权一直归公司所有两种情况。合同约定收益期限之后所有权归网络运营公司的驻地网专用设备折旧按合同收益期限计提，期满无残值；建设完成后所有权一直归公司所有的专用设备按20年折旧，残值率为5%。

(2) 报告期内各期末固定资产租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租赁的固定资产。

(3) 未获得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名下固定资产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情况。

(4) 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用于抵押担保借款的固定资产。

7、在建工程

(1)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驻地网项目	848,136.96	2,190,155.03	3,168,193.61
合计	848,136.96	2,190,155.03	3,168,193.61

(2) 在建工程抵押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书签署日，公司无用于抵押担保借款的在建工程。

8、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31,177.92	109,676.69	576,246.15	86,436.93	359,910.90	53,986.63
合计	731,177.92	109,676.69	576,246.15	86,436.93	359,910.90	53,986.63

9、减值准备

2018年1-4月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4月30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576,246.15	154,931.77			731,177.92
其中：应收账款	570,670.68	154,989.53			725,660.21
其他应收款	5,575.47	-57.76			5,517.71
存货跌价准备					

合计	576,246.15	149,712.68			725,958.83
----	------------	------------	--	--	------------

2017 年度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59,910.90	216,335.25	-	-	576,246.15
其中：应收账款	355,633.41	215,037.27			570,670.68
其他应收款	4,277.49	1,297.98			5,575.47
存货跌价准备					
合计	359,910.90	216,335.25	-	-	576,246.15

2016 年度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84,679.42	75,231.49	-	-	359,910.91
其中：应收账款	282,540.66	73,092.75	-	-	355,633.41
其他应收款	2,138.76	2,138.73	-	-	4,277.49
存货跌价准备	-	-	-	-	
合计	284,679.42	75,231.49	-	-	359,910.91

（六）主要负债

1、短期借款

（1）分类情况

项目	2018 年 4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895,000.00	895,000.00	-
合计	895,000.00	895,000.00	-

（2）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借款单位	借款金额（元）	借款期限	利率	抵押担保情况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行广州	895,000.00	2017 年 11 月 25 日至 2018 年 11 月 25 日	6.96%	无

天河支行				
------	--	--	--	--

2、应付账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1,223,225.20	86.55	739,194.60	74.97	4,034,422.00	100.00
1-2年	190,000.00	13.45	246,800.00	25.03	-	-
合计	1,413,225.20	100.00	985,994.60	100.00	4,034,422.00	100.00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主要系应付货款、应付监理费。2018年4月30日、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1,413,225.20元、985,994.60元和4,034,422.00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6.91%、40.99%和62.16%。公司与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公司仅有部分应付账款因工程和结算缘故尚未支付，公司不存在大额拖欠供应商采购货款的情况，应付账款均能及时偿付。

(2)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截止到2018年4月30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8年4月30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南昌市沃德实业有限公司	661,200.00	46.79	应付货款	1年以内
2	新凯运(广州)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223,646.32	15.83	应付货款	1年以内
3	广州市汇源通信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90,000.00	13.44	应付监理费	1-2年
4	佛山禅城区量能电子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169,850.20	12.02	应付货款	1年以内
5	佛山市禅城区新软电脑经营部	89,928.00	6.36	应付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1,334,624.52	94.44	-	-

截止到2017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	------	-------------	-------	------	----

1	南昌市沃德实业有限公司	661,200.00	67.06	应付货款	1年以内
2	广州市汇源通信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90,000.00	19.27	应付监理费	1-2年
3	南昌翔隆霖科技有限公司	13,200.00	7.10	应付货款	1年以内
		56,800.00		应付货款	1-2年
4	慈溪市庆兴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62,954.60	6.38	应付货款	1年以内
5	广州鑫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840.00	0.19	应付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985,994.60	100.00	-	-

截止到2016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南昌市沃德实业有限公司	1,501,950.00	37.23	应付货款	1年以内
2	广东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39,952.00	15.86	应付货款	1年以内
3	广州外语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462,400.00	11.46	应付货款	1年以内
4	水晶球教育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53,120.00	11.23	应付货款	1年以内
5	南昌翔隆霖科技有限公司	327,360.00	8.11	应付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3,384,782.00	83.89	-	-

(3)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3、预收账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	-	-	-	32,400.00	6.91
1-2年					436,631.50	93.09
合计	-	-	-	-	469,031.50	100.00

公司2018年4月30日、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金额分别为0元、0元及469,031.50元。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金额相对较小，主要为预收服务费。

(2)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截止到 2016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四川龙达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36,631.50	93.09	预收服务费	1-2年
2	广东铂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2,400.00	6.91	预收服务费	1年以内
合计		469,031.50	100.00	-	-

(3)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中无应付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4、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9,227.45	100.00	360,688.42	100.00	1,710,000.00	100.00
合计	9,227.45	100.00	360,688.42	100.00	1,710,000.00	100.00

公司 2018 年 4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分别为 9,227.45 元、360,688.42 元及 1,710,000.00 元。其他应付款主要包括股东往来款、预收投资款。

(2)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截止到 2018 年 4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8年4月30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陈小映	9,000.00	97.54	往来款	1年以内
		227.45	2.46	应付报销款	1年以内
合计		9,227.45	100.00	-	-

截止到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陈小映	360,000.00	99.81	往来款	1年以内
		688.42	0.19	应付报销款	1年以内
合计		360,688.42	100.00	-	-

截止到2016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广州载民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1,710,000.00	100.00	预收投资款	1年以内
合计		1,710,000.00	100.00	-	-

(3)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详见本节“七”之“（三）”之“2、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

5、应付职工薪酬

(1) 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2018年1-4月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4月30日
短期薪酬	121,711.69	547,242.61	549,232.00	119,722.30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1,711.69	502,434.55	504,423.94	119,722.30
职工福利费	-	6,884.52	6,884.52	-
社会保险费	-	35,223.54	35,223.54	-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	26,971.20	26,971.20	-
补充医疗保险	-	4,402.32	4,402.32	-
工伤保险费	-	585.60	585.60	-
生育保险费	-	3,264.42	3,264.42	-
住房公积金	-	2,700.00	2,700.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4,410.72	44,410.72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		42,530.80	42,530.80	
失业保险费		1,879.92	1,879.92	
合计	121,711.69	591,653.33	593,642.72	119,722.30

2017年度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104,277.92	1,625,472.05	1,608,038.28	121,711.69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4,277.92	1,556,132.93	1,538,699.16	121,711.69
职工福利费	-	10,370.90	10,370.90	-
社会保险费	-	50,868.22	50,868.22	-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	39,425.26	39,425.26	-
补充医疗保险	-	5,597.05	5,597.05	-
工伤保险费	-	1,058.40	1,058.40	-
生育保险费	-	4,787.51	4,787.51	-
住房公积金	-	8,100.00	8,100.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5,518.32	65,518.32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		62,669.04	62,669.04	
失业保险费		2,849.28	2,849.28	
合计	104,277.92	1,690,990.37	1,673,556.60	121,711.69

2016年度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105,131.50	1,269,715.26	1,270,568.84	104,277.92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5,131.50	1,246,467.44	1,247,321.02	104,277.92
职工福利费	-	6,416.76	6,416.76	-
社会保险费	-	13,231.06	13,231.06	-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	10,960.90	10,960.90	-
补充医疗保险	-	557.97	557.97	-
工伤保险费	-	506.00	506.00	-
生育保险费	-	1,206.19	1,206.19	-
住房公积金	-	3,600.00	3,600.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925.04	18,925.04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		18,051.04	18,051.04	
失业保险费		874.00	874.00	
合计	105,131.50	1,288,640.30	1,289,493.88	104,277.92

6、应交税费

项目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49,896.38	77,393.24	183,185.56
增值税	36,007.71	37,592.63	48,844.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20.54	2,631.48	3,419.10
教育费附加	1,080.23	1,127.78	1,465.33
地方教育附加	720.15	751.85	976.89
个人所得税	-	-	18.96
合计	90,225.01	119,496.98	237,910.16

(七) 股东权益情况

1、实收资本（或股本）

股东	2018年4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陈小映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林宝国	16,184,300.00	16,184,300.00	18,000,000.00
林宝民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广州国梦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15,700.00	1,815,700.00	-
广州载民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2,696,323.00	2,696,323.00	-
合计	22,696,323.00	22,696,323.00	20,000,000.00

公司股权变化情况详见“第一节”之“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2、资本公积

项目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2,385,282.05	2,385,282.05	-
合计	2,385,282.05	2,385,282.05	-

该资本公积为资本溢价（股本溢价）。2017年的资本公积变化情况如下：一是，2017年10月9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林宝国将其持有公司9.0785%的股权以193.18万元价格转给国梦信息；同意增资269.6323万元，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增加至2,269.6323万元，新增出资由载民信息认缴。载民信息实际缴纳出资额457.40万元，其中269.6323万元计入实收资本，187.7677万元转增资本公积。本次出资情况详见“第一节”之“四”之“（四）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和第一次股权转让”。二是，2017年12月16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亚会B验字（2017）0337号）确认：公司已收到全体出资者所拥有的截至2017年11月30日止广州信溢创计算机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25,081,605.05元，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按照公司的折股方案，将上述净资产折合股本为22,696,323.00元，折股后的余额2,385,282.05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股改情况详见“第一节”之“四”之“（五）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3、盈余公积

项目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44,600.08	144,600.08	113,019.74
合计	144,600.08	144,600.08	113,019.74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达到注册资本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

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4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923,993.11	1,017,177.69	506,317.61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923,993.11	1,017,177.69	506,317.6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8,666.53	1,446,000.81	567,622.3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44,600.08	56,762.23

其他	-	394,585.31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95,326.58	1,923,993.11	1,017,177.69

（八）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8.61	8.37	23.68
流动比率（倍）	5.99	5.76	1.72
速动比率（倍）	5.57	4.99	1.10

报告期内，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4月30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23.68%、8.37%、8.61%。公司资产负债率整体较低。2017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较2016年12月31日下降较多，主要系一是公司偿还了部分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流动负债金额较低，二是引入新的投资者，股本增加，导致公司的资产增加较多。2018年4月30日资产负债率相比2017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波动较小，比较稳定。

报告期内，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4月30日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1.72、5.76、5.99，流动比率呈递增的趋势。2017年12月31日流动比率较2016年12月31日上升，主要系一是公司偿还了部分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使得流动负债下降；二是2017年销售规模扩大和引入新的投资者，导致流动资产较2016年末增加，故导致整体上流动比率增加较大。2018年4月30日流动比率相比2017年12月31日流动比率波动较小，比较稳定。

报告期内，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4月30日速动比率分别为1.10、4.99、5.57，速动比率呈递增的趋势，其变化原因与流动比率基本一致。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的偿债能力得到较好的改善。截止2018年4月30日，公司流动资金较充裕，资产变现能力、偿债能力较强。

2、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8年1-4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54	2.84	3.51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675.92	128.52	103.99
存货周转率（次）	21.20	19.71	9.32
存货周转天数	17.22	18.52	39.16

报告期内，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1-4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3.51、2.84、0.54，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分别为103.99天、128.52天、675.92天。2017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较2016年减少，主要系2017年度应收账款增加较多，2017年营业收入较2016年增加28.86%，但同时平均应收账款余额较2016年增加47.77%，应收账款的增长速度超过营业收入增长速度，故导致整体上应收账款周转速度减慢。公司整体上应收账款的周转速度，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匹配。2018年1-4月因收入较低，应收账款周转率也较低。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1-4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9.32、19.71、21.20，存货周转天数分别为39.16天、18.52天、17.22天。2017年度存货周转率较2016年度增加，主要系库存商品机顶盒减少较多，导致存货周转速度加快，2017年营业收入较2016年增加28.86%，平均存货较2016年减少29.60%。

3、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8年1-4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净利润（元）	-328,666.53	1,446,000.81	567,622.31
毛利率（%）	15.99	21.21	13.76
净资产收益率（%）	-1.22	6.39	2.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7	0.03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1-4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567,622.31元、1,446,000.81元、-328,666.53元，2017年度公司的净利润增加较快，主要系一是系统集成收入增加，所带来的毛利相应增加较多；二是取得70.6万元的政府补助收入。2018年1-4月亏损，主要系公司的收入、成本发生不是很规律，存在一定的季节性，第一季度较低。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变化分析详见本节“六”之“（一）”之“2、营业收入结构”和“3、营业成本结构、变动趋势及原因”；期间费用变化分

析详见本节“六”之“（二）主要费用情况”。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 1-4 月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13.76%、21.21%、15.99%。毛利率变化分析详见本节“六”之“（一）”之“4、主营业务毛利率”。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 1-4 月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72%、6.39%、-1.22%，整体净资产收益率较低，主要系一是公司尚处于新业务的前期开发和客户积累阶段，利润水平尚未体现出来；二是公司的股本总额较高，进一步降低了净资产收益率。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 1-4 月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03、0.07、-0.01。2017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较 2016 年增加，主要系受 2017 年度净利润大幅增加的影响。

综上所述，随着公司驻地网用户数的增加，系统集成业务的继续拓展，公司业务规模有望出现较快速度的增长，盈利能力有望得到进一步提升。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4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0,032.44	-564,402.20	2,217,749.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929.83	-2,189,685.91	-3,316,591.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43.54	3,754,501.14	1,71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31,805.81	1,000,413.03	611,158.1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659.24	1,627,465.05	627,052.02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目现金流量变动情况如下：

（1）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 1-4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217,749.26 元、-564,402.20 元、-1,350,032.44 元。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 1-4 月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19,008,201.36 元、21,818,668.89 元、4,068,762.33 元。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 1-4 月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4,426,621.20 元、18,698,484.78 元、3,332,183.14 元。2017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系一是新产品研发、支付新三板挂牌的咨询服务费，导致管理费用支出较多；二是应收账款余额增加了

60.71%，营业收入只增加了 26.00%，相对应资金余额减少。2018 年 1-4 月公司经营现金流量为负值的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8 年 1-4 月完成部分合同因此确认了收入，但客户尚未支付款项，造成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2,889,004.49 元。其中，2018 年 1-4 月中国电信确认的驻地网分成收入总额 1,023,478.01 元，构成应收账款。其余为系统集成相关收入造成的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报告期内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相关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4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往来款	-	403,463.32	-
银行利息收入	510.04	959.41	117.53
营业外收入	10,000.00	706,087.55	-
合计	10,510.04	1,110,510.28	117.53

报告期内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相关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4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往来款	351,460.97	229,091.15	-
期间费用	1,019,389.34	2,309,636.93	840,292.59
银行手续费支出	996.30	3,008.55	1,151.63
合计	1,371,846.61	2,541,736.63	841,444.22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与净利润差异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4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8,666.53	1,446,000.81	567,622.3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4,931.77	216,335.25	75,231.49
固定资产折旧	1,206,257.46	3,320,896.43	3,013,645.55
无形资产摊销	-	-	

项目	2018年1-4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843.54	4,498.86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239.76	-32,450.30	17,183.2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580.71	1,775,161.18	-735,226.7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95,247.90	-4,037,094.54	-2,257,175.0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508.27	-3,257,749.89	1,536,468.44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0,032.44	-564,402.20	2,217,749.26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及波动情况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4月30日 /2018年1-4月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货币资金	195,659.24	1,627,465.05	627,052.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0,032.44	-564,402.20	2,217,749.26

项目	2018年4月30日 /2018年1-4月	2017年12月31 日/2017年度	2016年12月31 日/2016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	-62,929.83	-2,189,685.91	-3,316,591.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	-18,843.54	3,754,501.14	1,710,000.00
货币资金变化金额	-1,431,805.81	1,000,413.03	611,158.11

造成公司货币资金波动的主要原因为：

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1-4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217,749.26元、-564,402.20元、-1,350,032.44元。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1-4月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19,008,201.36元、21,818,668.89元、4,068,762.33元。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1-4月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别为14,426,621.20元、18,698,484.78元、3,332,183.14元。2017年度及2018年1-4月，公司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且因公司支付新三板挂牌的中介费用。导致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金额为负数。

报告期内，为拓展驻地网分成业务，公司持续投资建设驻地网专用设备，因此公司投资活动支出的现金较多。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1-4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710,000.00元、3,754,501.14元、-18,843.54元，2016年度产生该现金净额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收到载民信息支付的投资款；2017年度产生该现金净额的主要原因系一是公司从建设银行取得借款；二是公司收到载明信息支付的投资款；2018年1-4月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系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2)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1-4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316,591.15元、-2,189,685.91元、-62,929.83元，主要系公司购买固定资产产生的现金流出。

(3)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1-4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710,000.00 元、3,754,501.14 元、-18,843.54 元，2016 年度产生该现金净额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增资扩股收到现金；2017 年度产生该现金净额的主要原因系一是取得银行借款；二是公司进行增资扩股引入的资金；2018 年 1-4 月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系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公司现金流量表编制、列报、披露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1 号—现金流量表》要求，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是匹配的；报告期内所有大额现金流量变动项目的内容、发生额与实际业务的发生相符，与相关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相符。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林宝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陈小映	实际控制人，与控股股东系夫妻关系、董事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广州载民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陈小映控制的企业，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广州国梦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林宝国控制的企业，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广州兴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冉小松控制的企业
广州华红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冉小松控制的企业
广东合立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陈伟锋持股 20.008%
广州达瑞丽珠宝设计有限公司	陈伟锋担任监事
广州市世兴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陈伟锋持股 49%
广东蓝火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林宝国报告期内曾任法定代表人的企业
苏华	董事兼副总经理
陈伟锋	董事
周汉冰	原董事、原总经理
何维谦	原监事会主席【注】
刘海强	职工代表监事
冉小松	原监事【注】
陈泽群	监事会主席
林玫鑫	监事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谭丽红	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林宝民	实际控制人兄弟，间接持有公司 4.406% 股份

注 1：2018 年 4 月 30 日，公司监事成员由何维谦（监事会主席）、冉小松、刘海强变更为陈泽群（监事会主席）、林玫鑫、刘海强。

3、其他关联法人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广东蓝火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林宝国持有该公司 30% 的股权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与经理，2017 年 1 月 20 日林宝国转让了全部股权并不再担任上述职务
佛山信溢创计算机有限公司	陈小映曾持有该公司 60% 股权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林宝国曾持有该公司 40% 股权并担任监事，2017 年 7 月 27 日陈小映、林宝国转让了全部股权并不再担任上述职务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销售商品与提供劳务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2018 年 1-4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广州兴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技术服务	2,358,490.50	-	-
广州华红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技术服务	471,698.10	-	-

注：冉小松 2018 年 4 月 30 日辞去监事职务，2019 年 4 月 30 日前，冉小松辞去公司监事职务不满 1 年，此期间与冉小松投资的企业发生的交易仍认定为关联交易。股份公司成立前，冉小松未担任公司监事，因此与兴红信息及华红通信发生的交易未被认定为关联交易。2016 年度、2017 年度，公司向兴红信息提供技术服务金额分别为 2,045,282.96 元，4,150,943.28；2016 年度、2017 年度，公司向华红通信提供技术服务金额分别为 492,452.82 元，1,320,754.69 元。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信溢创	陈小映	92,000.00	2017-4-25	2020-4-25	是
林宝国	信溢创	895,000.00	2017-11-25	2018-11-25	未

经核查，2017年4月，公司购买马自达小轿车一辆供经营使用，购车价款13.9万元，车辆登记在公司名下。因购车贷款需以自然人名义申请，因此陈小映以自己的名义贷款9.2万元用于购车，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担保，保证期限截止到2020年4月25日。2018年4月，陈小映一次性还清上述贷款，平安银行广州东山支行于2018年4月26日出具《贷款结清证明》，《个人担保贷款合同》已经解除，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2017年11月，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天河支行签订《中国建设银行小微企业快贷借款合同》，借款895,000.00元，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宝国作为共同借款人。根据上述借款合同，共同借款人与借款企业负有相同的借款责任，乙方可以向借款企业或共同借款热任何乙方主张全部的债权。因此，该事项实质上构成林宝国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上述关联方担保已经公司股东大会追认。

根据贷款合同，公司可在合同期间对该笔贷款随借随还，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贷款与归还情况和林宝国履行的担保责任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借款日期	还款日期	短期借款金额
1	2017-11-25	2017-12-21	895,000.00
2	2017-12-27	2018-01-02	895,000.00
3	2018-01-19	2018-11-25	895,000.00
4	2018-1-19	至今	895,000.00

(2)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1) 2018年1-4月：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往来科目	期初资金拆借余额	本期拆借累计发生额(不含利息)	本期拆借资金的利息(如有)	本期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期末拆借资金余额	形成原因
陈小映	股东	其他应付款	360,000.00	-	-	351,000.00	9,000.00	借款

2) 2017年度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往来科目	期初资金拆借余额	本期拆借累计发生额 金额（不含利息）	本期拆借资金的利息 （如有）	本期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期末拆借资金余额	形成原因
陈小映	股东	其他应付款	-	360,000.00	-	-	360,000.00	借款

上述拆入资金均用于缓解公司短期资金短缺的情形，未支付利息。

（三）报告期末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

1、应收关联方款项余额

（1）截止2018年4月30日应收关联方款项为：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广州兴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131,566.55	-	-
应收账款	广州华红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1,272,000.00	-	-

2、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陈小映	9,227.45	360,688.42	-
其他应付款	广州载民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	-	1,710,000.00

说明：2016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广州载民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1,710,000.00元为预收投资款。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系信溢创向兴红信息、华红通信提供劳务销售，是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达成的、具备商业实质，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遵循了公平原则，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或明显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一共有三项：一是公司因购买马自达轿车而发生的银行贷款担保，借款人没有发生逾期欠款，而且已在2018年4月26日全部归还

该欠款，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未产生不利影响；实际控制人林宝国为公司89,5,000.00元贷款提供了担保，该事项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未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从陈小映处拆借的资金，主要为员工采购垫款，也未约定利息，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未产生不利影响。

综上，报告期内，关联方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进行调节利润或利益输送的情况。

（五）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已经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的制度文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就避免、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出具了承诺，公司在经营过程中严格执行该等制度，符合规范要求。

1、关联方交易决策权限与决策程序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决策程序作出的具体规定如下：

“**第十一条** 董事会决定关联交易的权限为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且低于人民币100万元，超过该数额的，需由股东大会决定。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前款所称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 （一） 交易对方；
- （二） 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
- （三） 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四） 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本制度第四条第(四)项的规定)；
- （五） 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本制度第四条第(四)项的规定)；

(六) 公司认定的因其他原因使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第十二条 股东大会对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后净资产绝对值的5%以上，或金额在人民币10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进行审议并作出决议。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下列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 (一) 交易对方；
- (二) 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三) 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四) 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五) 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适用于股东为自然人的）；
- (六) 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影响的。

第十三条 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第十四条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的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2、执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初期，公司相关制度不完善，管理机制不健全，经专业机构辅导后，股份公司建立健全了相关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完善了公司管理制度。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文件中已对关联交易基本原则、关联交易回避制度与措施、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关联交易定价等事项作出了明确规定。股份公司成立后，召开股东大会对有限公司时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追认，并对其后发生的关联交易都进行了批准。

（六）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与公允性

1、日常性关联交易必要性与公允性分析

经核查，广州华红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和广州兴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均为广州地区重要的驻地网及系统集成相关领域龙头企业。华红通信及兴红信息仅因为其股东冉小松在股份公司成立至 2018 年 4 月担任公司监事才成为公司关联方，但公司从有限公司成立之初即与上述企业保持密切的合作关系。该合作关系对公司开拓驻地网建设、运营及系统集成业务具有重要作用，公司与上述公司合作能为公司带来合理收入与利润，并对公司开拓同类项目具有示范性作用，因此公司与华红通信及兴红信息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经核查公司与华红通信和兴红信息的相关业务合同，并询问了相关人员，对比了公司与广州市三高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等其他客户的同类业务合同。经核查，公司与华红通信及兴红信息签订的合同和与其他独立第三方签订同类业务合同均由公司相关业务部门经过商业竞争与谈判签订，定价模式均为成本加成定价法，成本加成幅度、支付方式、付款周期商业条款上均未发现异常情况，交易价格公允。经核查为执行与华红通信及兴红信息签订的合同所发生的成本支出和结转情况，且核查了相关合同的收入确认及回款情况，均未发现异常。目前冉小松已不再担任公司监事，经与公司相关人员沟通，公司与华红通信及兴红信息之间的合作关系未受影响，未来公司将继续与上述公司展开合作。

2、偶发性关联交易必要性与公允性分析

（1）关联方担保：2017 年 4 月，公司因按揭购买马自达轿车而申请银行贷款，因为银行要求个人为贷款主体，因此公司以陈小映为贷款主体，信溢创为担保方。公司已在 2018 年 4 月 26 日全部归还该欠款，对公司无不利影响。2017 年 11 月，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天河支行签订《中国建设银行小微企业快贷借款合同》，借款 895,000.00 元，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宝国作为共同借款人。根据上述借款合同，共同借款人与借款企业负有相同的借款责任，乙方可以向借款企业或共同借款人任何一方主张全部的债权。因此，该事项实质上构成林宝国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上述关联方担保已经公司股东大会追认，对公司无不利影响。

（2）资金拆借：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陈小映拆借资金主要为员工采购垫

款，未支付利息。由于公司与关联方拆借资金为临时周转所需，借款周期较短，故认定关联方交易具有公允性。截止2018年4月30日，公司尚欠陈小映9,000.00元，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七)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监事会议事制度和规则，公司还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审议程序以及信息披露制度，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公司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同时，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以书面形式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方交易的承诺》。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董事会议案，财务报告期后，公司全资收购了收购广州元力通讯科技有限公司，详细情况如下：

2018年6月28日，广州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穗明信专字（2018）第3699号《专项审计报告》，截至2018年5月31日，元力通讯的净资产为106.50万元。

2018年7月3日，广州市华亿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书》（穗华亿评报字（2018）第A027号），截至2018年5月31日，元力通讯的净资产评估值为106.45万元。

2018年7月12日，元力通讯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陈伟锋将其持有的35%股权、林高颂将其持有的25%股权、冉小松将其持有的20%股权、苏华将其持有20%股权全部转让给信溢创。

2018年7月12日，陈伟锋、林高颂、冉小松、苏华与信溢创签订了《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约定陈伟锋将其持有的35%股权以35万元的价格、林高颂将其持有的25%股权以25万元的价格、冉小松将其持有20%股权以20万元的价格、苏华将其持有20%股权以2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信溢创。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元力通讯已完成变更登记手续。

九、报告期资产评估情况

因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需要，公司聘请了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了万隆评报字（2017）第 1956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基准日为 2017 年 11 月 30 日，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评估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值	评估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1,173.12	1,177.46	4.34	0.37
非流动资产	1,557.94	2,029.76	471.82	30.28
固定资产	1,187.65	1,655.51	467.86	39.39
无形资产				
资产总计	2,731.06	3,207.22	476.16	17.43
流动负债	222.89	222.89	-	-
非流动负债	-	-	-	-
负债合计	222.89	222.89	-	-
净资产	2,508.17	2,984.33	476.16	18.98

本次评估仅作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工商登记提供参考，公司未根据该评估结果调账。

十、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1、2017 年 11 月股改前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公司利润分配方式按股东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2、2017 年 11 月股改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九条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条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一条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二条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利润分配方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等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利润分配的条件和现金分红比例：在依法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在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正、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在确保现金股利分配、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等前提下，公司可以考虑另行采取股票股利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对于当年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董事会应在定期报告中说明不进行分配的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原则：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研发投入等重大投资及日常运营所需的流动资金。通过合理利用未分配利润，逐步扩大生产经营规模，优化企业资产结构和财务结构，促进公司高效的可持续发展，落实公司发展规划目标，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为：

1、公司管理层、董事会应结合公司盈利情况、资金需求、股东意见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合理的分红建议和预案，并由董事会制订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表决通过后生效。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2、公司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后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报告期实际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条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一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二条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利润分配方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等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利润分配的条件和现金分红比例：在依法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在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正、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在确保现金股利分配、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等前提下，公司可以考虑另行采取股票股利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对于当年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董事会应在定期报告中说明不进行分配的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原则：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研发投入等重大投资及日常运营所需的流动资金。通过合理利用未分配利润，逐步扩大生产经营规模，优化企业资产结构和财务结构，促进公司高效的可持续发展，落实公司发展规划目标，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为：

1、公司管理层、董事会应结合公司盈利情况、资金需求、股东意见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合理的分红建议和预案，并由董事会制订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表决通过后生效。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2、公司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

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后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主要财务数据

财务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财务报告期后，公司收购了广州元力通讯科技有限公司，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十二、风险因素

（一）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治理机制及内部控制不够完善；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明确了“三会”的职责划分。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特别是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将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对相关制度的完全理解和全面执行将有个过程。因此，短期内公司治理仍存在不规范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管理层将认真学习《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其他规章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意识，严格执行公司各项规章制度。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林宝国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6,184,3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1.31%，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宝国和陈小映合计控制公司 95.5940% 的股份，且林宝国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陈小映担任公司董事。虽然公司目前已建立了一套相对完整的公司治理制度，但仍可能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和公司的影响力，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任免等重大事项实施不当控制，有可能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应对措施：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制定了各项管理制度，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同时公司将不断的加强董事会及监

事会的职能发挥，并将进一步加强管理人员的法律、法规、政策等方面的学习，提高其勤勉履责意识、规范运作意识和公司治理的自觉性。

（三）经营区域局限性风险

公司业务目前主要集中在广州，部分驻地网业务已经拓展至佛山地区和中山地区。公司在为驻地网投资、建设、运营业务方面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和行业地位，在选择住宅小区、商务楼宇方面有着较为丰富的经验，部分系统集成业务也拓展到了云南、四川等外省地区，但是公司业务的分布仍然有区域局限性，如果未来不在其他区域拓展业务，当公司服务的区域业务接近饱和时，公司的业务规模将会受到限制。

公司应对措施：除广州地区外，公司继续将业务范围拓展至广东省内其他地市如深圳、东莞、中山等地。同时，将系统集成业务继续拓展到全国各个省份，增加客户的地域多样性。

（四）楼盘预期入住率低的风险

公司驻地网业务是为住宅小区、商务楼宇投资并搭建物理网络平台，公司的收入来源于用户对小区内互联网接入设备的使用和社区平台用户在线下单金额，公司盈利水平取决于住宅小区、商业楼宇的入住率及入住后的实际装机率和社区平台的使用率，如果楼盘的入住率降低，将直接影响到公司新开发项目的未来收益能力。

公司应对措施：加强项目前期调查研究，选择入住率高、人气较旺的小区进行投资、建设，从项目前期进行管控；加强和房地产开发商、物业公司、住户的沟通协调，以优质高效的服务赢得更多客户。

（五）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互联网接入市场规模的不断扩大，市场对互联网接入及其增值服务的需求有很大提升，更多的企业进入互联网接入行业，使得市场竞争日益加剧。规模较大的企业加快了兼并与重组步伐，不断扩大业务范围，进一步做大做强；中小型企业为了生存和发展，也不断提升各自的竞争优势，稳固各自在细分市场的地

位，向专业化和精细化方向发展。公司作为中小型专业服务商，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面临较大的竞争风险。此外，公司收入之一的网络系统集成的工程与技术服务业务，行业现状竞争比较激烈，长期来看，收益有逐年下降的风险。

公司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追踪市场需求，并结合自身特点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改善研发环境，积极引进高素质技术人才，加强自主研发能力，不断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一方面促进现有产品的更新换代；另一方面不断开发高端产品，提高产品附加值并拓展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第二，借鉴成功的营销战略，实施合作伙伴策略。建立合作伙伴关系网络，通过业务代理、共同投资共同受益、并购等方式，进行资源整合，不断拓展市场份额和扩大市场影响力。

（六）公司业务延伸的风险

公司依托自身在电信领域的服务优势和驻地网的客户资源优势，积极拓展智慧社区服务平台业务，但该业务涉及的主体较多，公司尚未有具体的成功经验，存在业务延伸是否成功的风险。若公司拓展物联网的智慧社区服务平台的相关资产和投入不能如期带来相应盈利或价值，将对公司业务发展造成影响，公司面临业务延伸过程中的风险。

公司应对措施：与同行业一起开拓展智慧社区服务平台业务，优势互补，收益共享，风险共担；加强市场调查研究，了解客户需求，解决市场痛点。

（七）供应商和客户集中度高的风险

公司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 1-4 月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83.69%、71.40%、99.98%。公司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 1-4 月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8.47%和 66.31%、81.38%。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和客户的采购金额和销售金额占比较高，如果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和客户的经营或公司与其合作关系发生重大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公司应对措施：虽然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集中度高，但公司采购的产品或服务在市场上可替代性高、市场供应充足，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对供应商管理，

降低采购集中度；公司与主要客户建立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未来将不断扩展业务规模和种类，降低对主要客户的依赖。

（八）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为规范住宅小区和商住楼通信管线及通信设施的建设行为，减少不必要的重复建设，维护用户自由选择电信业务的权利，保障电信业务平等接入，工信部等国家相关部门陆续出台了多项政策，不断鼓励驻地网业务的持续发展。由于电信行业的垄断性特征较强，各省在按照相关政策推进的力度上存在较大差异，如果政府部门在政策推进上缺乏积极性或力度较低，将对公司驻地网业务的扩展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政策的变化情况，不断扩展业务种类，多样发展，减少产业政策调整对公司经营造成的影响。

（九）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内，2018年4月30日，2017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额分别为13,787,543.98元、10,651,452.97元和6,547,034.66元，占报告期各期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46.98%、35.91%、23.65%，尽管公司客户的资信状况良好，应收账款的账龄相对较短，且公司已按坏账政策计提坏账准备，但若公司不能对应收账款进行有效管理、按时收回客户所欠货款，应收账款将发生大额坏账损失，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针对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公司将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将应收账款的回收责任落实到人。此外，公司将加强与客户的沟通，及时了解客户的资金情况，按照合同约定收款，保证应收账款的及时收回。

（十）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于2016年12月9日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公司按照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如果未来国家有关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调整，或公司未来不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条件，导

致丧失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公司都将可能承担所得税率提高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标准的变化情况，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提高盈利能力，增强应对税收风险的能力。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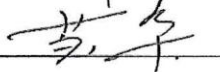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林宝国


陈小映



陈伟锋


苏华


谭丽红

全体监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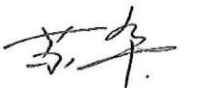

陈泽群


刘海强


林振鑫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林宝国


苏华


谭丽红

广州信溢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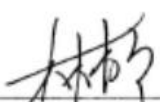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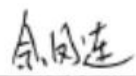
2018年10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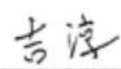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廖庆轩

项目小组负责人签字： 
林楠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余凤连


吉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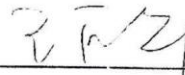

王宝义



三、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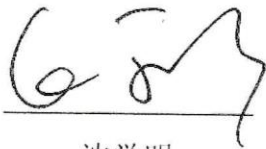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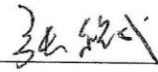


王丽华

经办律师：



沈学明



张程成

北京盈科（杭州）律师事务所



2018年10月30日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子龙

签字注册会计师：


曹代晴
吴平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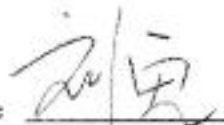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2018年10月30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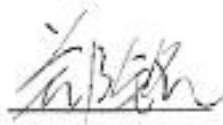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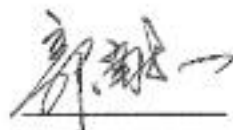


刘宏

签字资产评估师：



郑铭



郭献一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0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